

白石河云浮市云安区治理工程（勘察）

投标文件

投标人：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2025 年 3 月 4

目 录

一、投标函和投标函附录	9
(一) 投标函	9
(二) 投标函附录	10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11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1
(二) 授权委托书 (如有)	12
三、企业基本情况表	13
1. 营业执照	14
2. 有效期内的资质证书	16
3. 开户许可证	17
4. 投标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gk.court.gov.cn/shixin/) 的网页截图	19
5. 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 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网页截图	20
四、拟投入本工程项目班子人员简介	21
1. 项目负责人	24
项目负责人业绩汇总表	32
2. 技术负责人	52
3. 技术顾问	58
4. 项目审核人	65
5. 项目审定人	71
6. 岩土专业负责人	77
7. 岩土专业审核人	83
8. 岩土专业审定人	90
9. 物探专业负责人	97
10. 物探专业审核人	102
11. 物探专业审定人	108
12. 测量专业负责人	113
13. 测量专业审核人	118
14. 测量专业审定人	124
15. 测试项目负责人	129
16. 测试项目审核人	135
17. 测试项目审定人	141
18. 试验项目负责人	147
19. 试验项目审核人	153
20. 试验项目审定人	159
21. 水文勘察负责人	166
22. 现场安全负责人	173
23. 勘探项目负责人	178
24. 资料管理员	183
25. 钻孔测放员	187
26. 项目工程师	192
27. 项目工程师	196
28. 项目工程师	201
五、投标人的其他评审情况表	206
六、投标人声明函	209
七、投标人承诺书	210
八、其他材料	211

1. 投标保证金的相关凭证	211
2. 投标人、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本项目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s://wenshu.court.gov.cn/) 的网页截图	212
3. 投标人根据自己情况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214
3.1 投标人完成过的项目业绩汇总表	214
3.2 投标人近三年财务报表	265
3.3 纳税信用	423
3.4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428
3.5 企业获奖	436
3.6 拟投入的主要勘察设备	453
3.7 承诺书	474
九、勘察纲要	479
1 勘察范围与勘察内容	479
1.1 项目概况	479
1.1.1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479
1.1.2 项目周边环境	479
1.2 勘察范围	480
1.2.1 工程范围	480
1.2.2 阶段范围	481
1.2.3 工作范围	481
1.2.4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理解	481
1.3 区域地质环境条件	482
1.3.1 自然地理	482
1.3.2 气象	482
1.3.3 水文	484
1.3.4 区域地质特征	486
1.4 岩土工程勘察总体思路	489
1.5 勘察内容	491
1.6 勘察等级	492
2 勘察依据和勘察工作目标	493
2.1 勘察依据	493
2.1.1 勘察方案编制依据	493
2.1.2 掌握的相关资料及工程经验	497
2.1.3 技术质量	497
2.1.4 施工组织与进度	497
2.1.5 安全生产严格保障	497
2.1.6 环境保护与文明作业及交通组织	497
2.1.7 职业健康	498
2.1.8 全过程技术配合、支持服务	498
2.2 勘察工作目标	498
2.2.1 项目要求及质量目标	498
2.2.2 质量控制目标	498
2.2.3 环境控制目标	499
2.2.4 职业健康安全风险控制目标	499
2.2.5 作业工作目标	499
2.2.6 电子化审图	502
2.3 勘察工作要求	505
2.3.1 勘察设备要求	505
2.3.2 临时占地和设施要求	505

2.3.3 安全作业要求	506
2.3.4 环境保护要求	506
2.3.5 事故处理要求	507
2.3.6 勘察文件要求	507
3 勘察机构设置和岗位职责	508
3.1 项目组织结构及岗位职责	508
3.1.1 项目组织机构	508
3.1.2 人员配置	510
3.1.3 项目组人员岗位职责划分	511
3.1.4 人员保证与变更	514
3.1.5 考核机制	514
3.1.6 培训体系	515
3.1.7 沟通保障	517
3.1.8 合规性和风险管理	518
3.1.9 建立创新和改进机制	518
3.2 机械设备配置	519
3.2.1 勘察设备	520
3.2.2 测量及管探设备	521
3.2.3 试验及办公设备	526
4 勘察说明和勘察方案	529
4.1 岩土工程勘察方案	529
4.1.1 钻探	529
4.1.2 取样	535
4.1.3 原位测试	537
4.1.4 室内土工试验	543
4.1.5 水文地质勘察	546
4.2 工程测量测绘方案	549
4.2.1 控制测量	549
4.2.2 地形图测绘	560
4.3 地下管线调查方案	568
4.3.1 地下管线调查	568
4.3.2 地下管线定位	575
4.3.3 成果分析	576
4.4 勘察工作流程	576
4.5 施工组织关键工序	577
4.5.1 勘察大纲编写	577
4.5.2 勘察协调	577
4.5.3 测绘管探仪器	577
4.5.4 勘探孔定位	577
4.5.5 野外钻探与原位测试	578
4.5.6 事故孔的记录和标识	578
4.5.7 勘探孔封孔	578
4.5.8 室内土水试验	578
4.5.9 成果报告编写	578
4.6 项目实施方案	578
4.6.1 总体部署	578
4.6.2 施工准备	580
4.6.3 勘察外业实施过程控制	581
4.6.4 测绘物探实施过程控制	591



4.6.5 代表性区域专项施工组织方案	592
4.7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应急预案	608
4.7.1 总则	608
4.7.2 事故风险分析	609
4.7.3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610
4.7.4 投标人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612
4.7.5 部门(项目部)级应急组织机构主要职责	616
4.7.6 预防与预警	616
4.7.7 应急响应	617
4.7.8 信息发布	619
4.7.9 后期处置	620
4.7.10 保障措施	621
4.7.11 现场文明施工	622
4.7.12 安全检查制度	623
4.7.13 建立正常的安全教育及交底制度	624
4.7.14 安全用品的使用	624
4.7.15 安全管理目标	625
4.8 项目组织优化	625
4.9 施工过程组织	625
4.10 施工组织管理	626
5 勘察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	627
5.1 投标人工期计划	627
5.2 进度控制原则	628
5.3 进度保障措施	631
5.3.1 做好协调准备工作	632
5.3.2 管理组织保障	632
5.3.3 人员保障	632
5.3.4 设备保障	634
5.3.5 施工材料保障	635
5.3.6 信息保障	635
5.3.7 技术保障	635
5.3.8 沟通保障	636
5.3.9 工程经验保障	636
5.3.10 文件化信息管理	637
5.3.11 工程定期例会会商	637
5.4 进度保障管理制度	637
5.4.1 严格的勘察规章制度保证	638
5.4.2 重大环境因素控制制度	638
5.4.3 关键进度控制	640
6 勘察质量和保密保证措施	642
6.1 投标人质量方针、质量目标	642
6.1.1 投标人的质量方针	642
6.1.2 投标人的质量目标	642
6.1.3 本项目的质量目标	642
6.2 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	643
6.3 投标人对顾客的承诺	645
6.4 投标人质量控制程序	646
6.4.1 质量保证工作遵循原则	646
6.4.2 全过程 PDCA 控制	647

6.4.3	管理职责	647
6.4.4	三级审核制度	651
6.4.5	资源管理	651
6.4.6	产品实现	652
6.4.7	分析与改进	652
6.5	质量控制点分析	653
6.5.1	项目质量管理程序	653
6.5.2	标准化、规范化管理	654
6.5.3	信息化管理	654
6.5.4	成立质量监控小组	657
6.5.5	建立项目质量监控制度	657
6.5.6	技术文件的编制和审批制度	657
6.5.7	技术方案审核、审定制度	657
6.5.8	会审制度	658
6.5.9	大纲与成果文件评审制度	658
6.5.10	技术交底制度	658
6.5.11	工序质量控制	658
6.5.12	质量验收制度	666
6.5.13	质量奖罚措施	667
6.6	勘察保密保证措施	667
6.6.1	保密原则	667
6.6.2	组织机构建立	668
6.6.3	保密内容	668
6.6.4	保密实施细则	668
6.6.5	保密守则	669
7	勘察安全保证措施及环境保护	670
7.1	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及环境保护分析与理解	670
7.2	投标人安全、环境、职业健康管理体系	671
7.2.1	投标人安全、环境、职业健康管理方针	671
7.2.2	目标	671
7.2.3	对顾客的承诺	671
7.2.4	投标人安全、环境、职业健康管理体系模式	671
7.2.5	管理体系运行控制	672
7.3	安全生产保证体系	672
7.3.1	安全管理体系及组织机构	672
7.3.2	管理人员职责	675
7.3.3	安全施工制度	676
7.3.4	安全检查制度	676
7.3.5	安全教育制度	679
7.3.6	安全用品的使用	681
7.4	岩土工程勘察安全保证技术措施	681
7.4.1	勘察实施过程中的风险识别	681
7.4.2	勘察实施过程中的常见风险	682
7.4.3	勘察危险源辨识	682
7.5	本工程勘察风险源识别分析	683
7.5.1	地下建(构)筑物及管线	683
7.5.2	地面架空电线	683
7.5.3	地形起伏较大处钻探施工	683
7.5.4	水上钻探施工	683

7.5.5	雨季、高温天气钻探施工	683
7.5.6	辆道路交通安全	684
7.5.7	交叉施工	684
7.6	本工程勘察安全风险专项管控措施	684
7.6.1	现场安全施工保障措施	684
7.6.2	地下建(构)筑物及管线风险专项管控措施	685
7.6.3	地面架空电线风险专项管控措施	687
7.6.4	地形起伏较大处钻探施工专项管控措施	688
7.6.5	水上钻探管控措施	689
7.6.6	雨季、高温钻探专项管控措施	689
7.6.7	施工车辆道路交通安全专项管控措施	690
7.6.8	交叉施工专项管控措施	690
7.7	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	690
7.7.1	总则	690
7.7.2	事故风险分析	691
7.7.3	应急组织机构	692
7.7.4	应急组织机构组成及其职责	693
7.7.5	部门级应急组织机构主要职责	697
7.7.6	预防与预警	697
7.7.7	应急响应	699
7.7.8	保障措施	701
7.7.9	管线损坏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702
7.7.10	触电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705
7.7.11	火灾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708
7.7.12	恶劣天气施工专项应急预案	712
7.7.13	水上钻探专项应急预案	712
7.8	环境保护及文明施工保证措施	715
7.8.1	投标人环境管理方针	715
7.8.2	环境管理目标	715
7.8.3	本项目文明作业、环境保护管理目标	715
7.8.4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体系及组织机构	715
7.8.5	环保勘察、文明施工保证措施	716
7.8.6	文物保护措施	718
7.8.7	现场卫生管理	718
7.8.8	环境保护具体措施	718
7.8.9	文明教育及文明管理	720
7.9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措施	721
7.9.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方针、目标	721
7.9.2	管理体系运行控制	721
8	勘察重点难点及措施对策	722
8.1	工程勘察重点及应对措施	722
8.1.1	工程特点及勘察工作重点	722
8.1.2	重点技术问题对策措施	722
8.1.3	地基强度与变形工程问题分析	723
8.1.4	河道工程问题分析	724
8.1.5	河道工程计算参数抗剪强度参数	724
8.2	工程勘察难点及应对措施	725
8.2.1	作业场区分散、协调难度大	725
8.2.2	钻探作业安全隐患大	726

8.2.3 道路施工安全管控有难度	726
8.2.4 有限空间作业安全	726
8.2.5 管线探测难度大	726
9 合理化建议和勘察后续服务安排	729
9.1 合理化建议	729
9.1.1 勘察的合理化建议及解决措施	729
9.1.2 测量的合理化建议及解决措施	729
9.1.3 管线探测的合理化建议及解决措施	730
9.2 服务宗旨与目标	731
9.3 服务方针	731
9.4 服务理念与标准	731
9.5 服务周期	731
9.6 服务组织机构与职责	732
9.7 服务阶段划分	733
9.8 与参建各方的配合与服务	735
9.8.1 项目管理体系	735
9.8.2 与建设管理单位的配合措施	736
9.8.3 与设计的配合措施	736
9.8.4 与施工单位的配合	737
9.8.5 补勘、施工勘察	737
9.9 勘察服务保证	738
9.9.1 24 小时工程技术服务绿色通道	738
9.9.2 具体勘察服务保证	738
9.10 响应时间	741
9.10.1 后期服务响应时间	741
9.10.2 服务承诺保障措施	742
9.11 过程优化和分阶段成果	742
9.11.1 优化前提	742
9.11.2 优化措施	743
9.11.3 提交阶段成果	743
9.11.4 提交最终成果	743
9.11.5 施工图审查	744
9.11.6 基槽检验	745
9.11.7 专家论证会	745
9.11.8 竣工验收	745
9.11.9 技术支持性服务	746
9.11.10 专家组全过程技术服务	746
9.11.11 岩土工程勘察服务承诺	746
10 投标人可为本项目延伸提供的其他技术服务	748
10.1 地基土压实度检测	748
10.2 不良地质作用危险性评估	748
10.3 岩土工程施工	748
10.4 地基检测技术服务	753
10.5 地能开发	753
10.6 建筑差异沉降分析及地基优化设计	755

一、投标函和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云浮市云安区水利管理服务中心（招标人全称）：

1. 根据你方的**白石河云浮市云安区治理工程（勘察）**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工程建设标准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就上述勘察任务进行投标，愿意以：投标报价下浮率为 2.50 %（大写：百分之贰点伍），【根据：**投标报价= 招标控制价×（1- 报价下浮率）**计算得投标报价为人民币 ¥1893060.00 元（大写：壹佰捌拾玖万叁仟零陆拾元整）】，并按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勘察任务。

2.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协议书，并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要求的勘察任务。

3.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合同协议书中规定的工期 20 个日历天完成全部工作。

4.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共同地和分别地承担责任。

5. 我方承诺在本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本投标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中标。

6.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7. 我方将与本投标函一起，提交招标文件规定金额的投标保证金。

8. 此次投标所提供的资料及拟派项目班子人员、合同的签署与履行的承诺等如有虚假，本企业愿接受招标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其他有关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与招标文件规定给予的处罚，并承担违约责任。

9、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有）。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投诉的权利。

投标人：北京勘察设计院（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 年 3 月 4 日

注：1、报价以下浮率为准，报价下浮率以百分比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3位四舍五入。
投标报价以元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3位四舍五入。

2、阿拉伯数字的大小写表达为：

阿拉伯数字	0	1	2	3	4	5	6	7	8	9
大写数字	零	壹	贰	叁	肆	伍	陆	柒	捌	玖

（二）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白石河云浮市云安区治理工程（勘察）

序号	项目内容	约 定 内 容	是否响应	备注
1	投标范围	完成白石河云浮市云安区治理工程的勘察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根据项目建设和使用功能需求，负责本项目建设相应范围内与本项目建设及使用功能有关项目内容的工程勘察（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初步勘察、详细勘察、工程测量及必要时的施工勘察工作等），以及施工及验收过程中的配合等工作。	投标人完全响应	/
2	勘察服务期限	（ 20 ）个日历天。	投标人完全响应	/
3	质量标准	符合《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水利工程质量管理规定》等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以及行业相关规范技术标准、本项目勘察工作任务等要求，达到合格或以上标准。	投标人完全响应	/
4	投标有效期	（ 90 ）日历天	投标人完全响应	/
5	投标保证金	人民币（10000.00）元	投标人完全响应	/

投标人：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盖公章）

日期 2025 年 3 月 4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或采用工商格式）

投标人名称：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5号2号楼203房间

成立时间：1988年10月27日

姓名： 性别：男 年龄：60岁 职务：董事长

系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盖公章）

日期：2025年3月4日



后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的二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有效期内）。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二) 授权委托书 (如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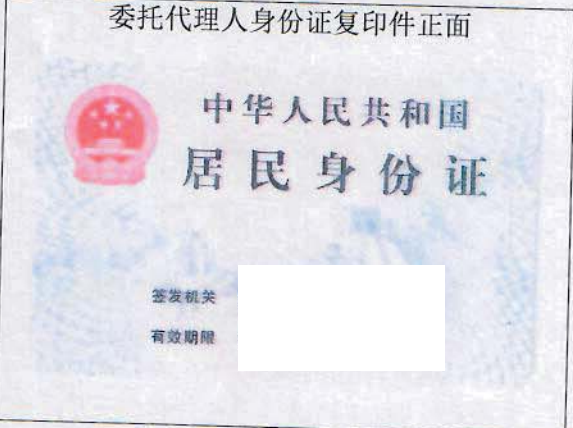
(或采用工商格式)

本() (姓名) 系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 ()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白石河云浮市云安区治理工程(勘察) 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从本授权委托书发出之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4 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代理人 () 性别: 男 年龄: 41
身份证号码: () 手机号: ()
投标人: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 (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2025 年 3 月 4 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后附: 投标人的委托代理人的二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有效期内)。

注: 1、本项目采用全电子远程开评标, 在本项目开标评标期间, 请授权人保持手机畅通, 以便可以及时联系处理开评标时候出现的一切情况。

2、如为法定代表人投标的, 本格式可删除。

三、企业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白石河云浮市云安区治理工程（勘察）

单位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5号2号楼203房间		邮政编码	100038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b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电话	
成立时间	1988年 10月 27日	营业执照编号	91110108668419194P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账号		
本工程所要求的资质的资质证书编号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证书编号：B111023089				

投标人：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公章）

日期：2025 年 3 月 4 日

注：于本表后附以下资料：①营业执照；②有效期内的资质证书；③投标人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出具基本账户证明；④投标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件；⑤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件。

1. 营业执照

[illegible]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明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原营业执照记载的注册号为110108004102420于2015年10月23日换发了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8668419194P。

根据《国务院关于批转发展改革委等部门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制度建设总体方案的通知》（国发〔2015〕33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办发〔2015〕50号）、《工商总局等六部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的通知》（工商企注字〔2015〕121号）的有关规定，本市全面实行“三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申请登记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不再发放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和统计登记证。上述市场主体在办理行政审批、银行开户、物权登记、招投标等各类相关事务时，各相关部门不再要求其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统计登记证。

特此证明

2015年10月23日



2. 有效期内的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5号2号楼203房间		
建立时间	1988年10月27日		
注册资本金	66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10108668419194P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B111023089-6/6		
有效期	至2025年05月19日		
法定代表人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职称或执业资格	教授级高工	
备注: 原资质证书编号: 010111-kj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1101080302904

发证机关: (章)

2020年05月19日

No.BF 0076259

业 务 范 围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 工程测量业务(海洋工程勘察除外), 其规模不受限制 (岩土工程勘察内级项目除外)。*****

3. 开户许可证

[illegible]

情况说明

贵单位：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在我网点开立了基本存款账户，原单位结算账号为 [REDACTED]，因我行系统升级，升级后账号为 [REDACTED] 此两个账号为同一单位。

特此说明！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羊坊店支行

2015年5月28日



4. 投标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网页截图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河北一弘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145120159****977J
河北一弘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108668419194P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bide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110108668419194P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5. 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网页截图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68419194P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登记机关: 北京市丰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8年10月27日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作出决定机关 (录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主办单位: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 100820 备案号: 京ICP备18022388号-2
业务咨询与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使用帮助

四、拟投入本工程项目班子人员简介

项目名称：白石河云浮市云安区治理工程（勘察）

职务	姓名	职称级别	职称证号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证号	专业
项目负责人		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31100931	岩土勘察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081100662	岩土勘察
技术顾问		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061100053	岩土勘查
项目审核人		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081100661	岩土勘察
项目审定人		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061100430	岩土勘察
岩土专业负责人		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201101503	岩土勘察
岩土专业审核人		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41101013	岩土勘察
岩土专业审定人		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AY221101575、S096200458	岩土勘察
物探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161100435(00)	属于物探类职称证书
物探专业审核人		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201101294(00)	测绘
物探专业审定人		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171100658(00)	测绘
测量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201101273(00)	测绘
测量专业审核人		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231101890(00)	测绘
测量专业审定人		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221101686(00)	测绘
测试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061100069	水文地质
测试项目审核人		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01100735	岩土勘查
测试项目审定人		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01100736	岩土勘察
试验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11100795	岩土

试验项目审核人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注册测绘师	AY081100660、201101336(00)	岩土勘察
试验项目审定人	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061100057	岩土勘查
水文勘察负责人	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091100694	岩土勘查
现场安全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京建安C2(2009)0081224	岩土勘察
勘探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81101232	岩土勘察
资料管理员	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	/	/	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
钻孔测放员	高级工程师	/	/	测绘
项目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	/	土工环地质
项目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	/	岩土勘察
项目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	/	岩土勘察
一旦我单位中标,我方保证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并承担违约责任。				

投标人：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盖公章）

日期：2025 年 3 月 4 日

说明：投标人根据自己单位的实际情况进行人员的配备，所配备的人员均须提供相关证书，并于本表后附所有的证明材料。

项目负责人签名确认表

本人姓名: [] 性别: 男, 身份证证号: []

已认真阅读白石河云浮

市云安区治理工程(勘察)的招标文件中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工程建设标准及其他有关文件, 愿意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 担任**项目负责人**一职, 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投标人: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盖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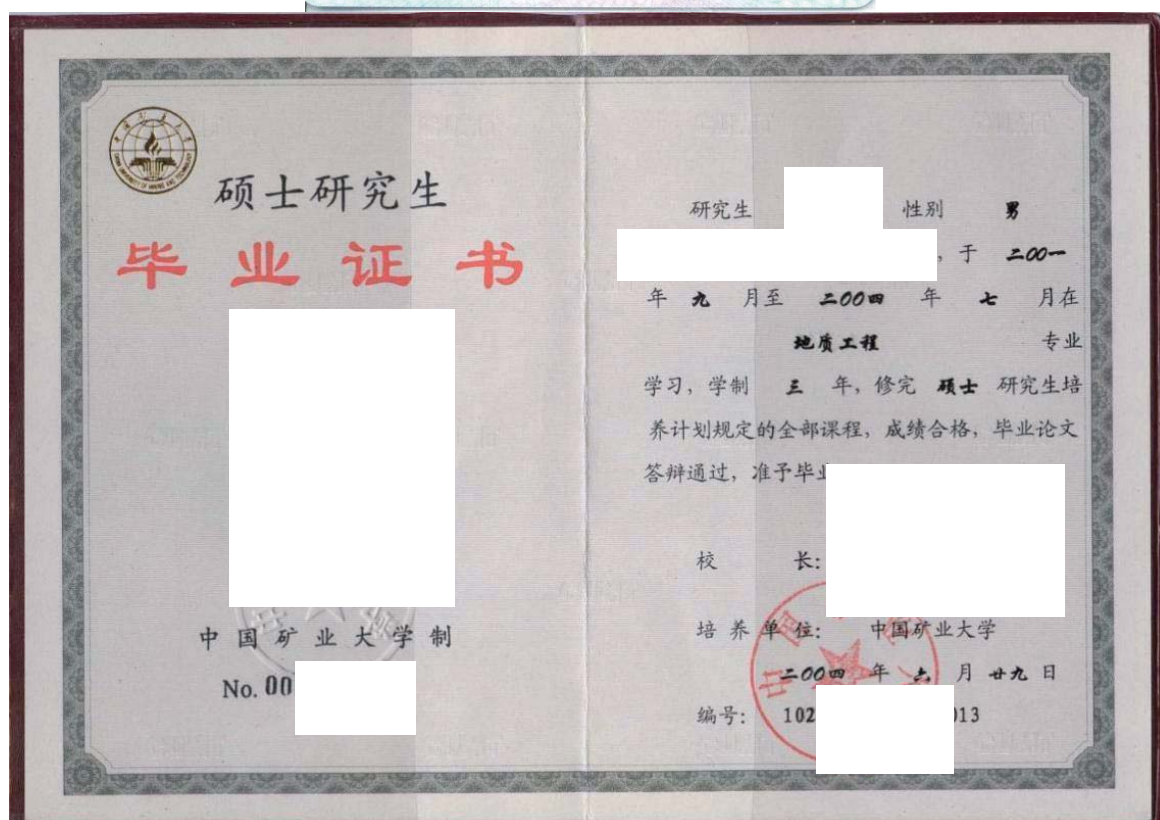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 []

日期: 2025 [] []



注: 后附相关人员的二代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此表由投标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必须由对应的负责人签字确认。

1. 项目负责人



北京市职称证书

姓 名 _____
证件号码 _____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_____
专 业 岩土勘察
级 别 正高级
资格名称 正高级工程师
申报单位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_____

经北京市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
具备正高级工程师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 (试运行) 网络无障碍

通知公告 北京 北京市***公司 退出

全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务服务平台

民生为本 人才优先

用人单位服务

全国就业公共服务

办事指南

地方服务窗口

在线服务 >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 (试运行)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 (试运行)

姓名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户口簿)
证件号码		证书编号	
职称系列	工程技术人才	职称名称和级别	工程技术人才_正高级工程师-高级 (正高)
评审专业名称	岩土勘察	发证日期	20211221
评审机构	北京市工程技术系列高级 (正高级)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发证机构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上一页 1 下一页

核验查询

* 姓名		职称证书编号	
* 有效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户口簿)	* 有效证件号码	
* 验证码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证书编号

AY13110093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3540

发证日期 2013年03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Y131100931

电子证书编号：AY20131100931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1102308-AY030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5年06月30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Geo-technical).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0101080352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1108 50611
File No.: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1年9月18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2 年 6 月 1 日

Issued on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2月24日
- 2025年06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

注册编号:AY20131100931

聘用单位: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2年06月17日-2025年06月30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2年06月17日



社会保险登记号 4P 校验码: 6qlz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108668419194P 查询流水号: 11010820250226135653
单位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2月至2025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353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5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55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5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57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358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59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60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50 页（共 100 页）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备注:

-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m.rsj.beijing.gov.cn/jdhy/gd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2月26日

项目负责人业绩汇总表

序号	建设单位 (业主)	工程名称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1	重庆前沿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前沿科技城新能源智能汽车工业园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勘察(超前钻)	2023.1.29	625 万元
2	北京实创城市空间有限责任公司	海淀区“海淀北部地区整体开发”西北旺镇名 HD00-0402-0102 地块(永丰产业基地)B1 商业用地项目(勘察)	2022.11.14	279.841645 万元
3	北方华锦联合石化有限公司	精细化工及原料工程项目厂区详细察(五标段)	2021.6.9	1442 万元

项目负责人业绩 1

重庆市渝北区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情况确认书

招标编号: 50011220221118003010101

招标人(盖章)	重庆前沿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重庆市鼎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人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前沿科技城新能源智能汽车工业园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勘察(超前钻)		
项目地址	渝北区玉峰山镇	投资性质	☒ 国有投资 ☐ 非国有投资
中标人资质类别及等级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项目经理	
		正高级工程师	ZGA05007489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31100931
中标项目规模	前沿科技城新能源智能汽车工业园配套基础设施项目位于渝北区唐家沱组团N分区N3-1/04地块(占地约1159亩), 拟建建筑面积约40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生产建(筑)物: 冲焊联合车间、涂装车间、总装车间、电池车间、压铸车间、外观检测车间、焊涂连廊、路试场、工艺停车场以及成品车库及发运区等; 公用工程: 动力站房、固废站、废品站、废水处理站(含中水回用系统、生化池)、供油站、综合管网系统以及压铸余热回收利用系统、厂区路灯等; 生产生活辅助设施: 综合楼、食堂一、发运办公室、门岗、员工停车场、员工及访客停车场等; 室外工程: 道路、人行道、风雨连廊、绿化护坡、围墙、室外活动场等。		
招标方式	☒ 公开招标 ☐ 邀请招标	中标工期(日历天)	达到招标文件要求
开标时间	2022年12月28日10时00分		
中标金额(费率、单价等)	固定单价 62.50 元/延米。		
中标范围	前沿科技城新能源智能汽车工业园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勘察(超前钻), 具体为: 拟建建筑工程桩原位钻探。		
招标投标监督管理机构	 2023年1月5日		
备注			

重庆市渝北区工程建设项目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我单位拟发包的前沿科技城新能源智能汽车工业园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勘察（超前钻），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经招标投标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中标价为人民币62.50元/延米。项目中标范围：前沿科技城新能源智能汽车工业园配套基础设施项目位于渝北区唐家沱组团N分区N3-01地块（占地约1159亩），拟建建筑面积约40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生产（建筑）物：冲焊联合车间、涂装车间、总装车间、电池车间、压铸车间、外观检测车间、焊涂连廊、路试场、工艺停车场以及成品车库及发运区等；公用工程：动力站房、固废站、废品站、废水处理站（含中水回用系统、生化池）、供油站、综合管网系统以及压铸余热回收利用系统、厂区路灯等；生产生活辅助设施：综合楼、食堂一、发运办公室、门岗、员工停车场、员工及访客停车场等；室外工程：道路、人行道、风雨连廊、绿化护坡、围墙、室外活动等场。中标工期达到招标文件要求，质量标准：工程勘察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质量标准，满足勘察现行规范要求。项目经理由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 30 日内到我单位签订勘察（超前钻）承发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6.1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招标人：重庆前沿汽车工业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签发日期: 2023年 1 月 5 日

注：本书一式九份，招投标监督管理部门、区交易中心、中标人、招标代理各一份，招标人五份。

2023合1005

前沿科技城新能源智能汽车工业园配套基础设施项目

勘察（超前钻）合同



发包人： 重庆前沿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勘察人：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重庆前沿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勘察人：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前沿科技城新能源智能汽车工业园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勘察（超前地质预报）服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合同协议书及补充协议（如有）；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 专用合同条款；

(5) 通用合同条款；

(6) 发包人要求；

(7) 勘察费用清单；

(8) 勘察纲要；

(9) 主要人员汇总表；

(10)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项目名称、项目规模及勘察工作内容（根据行业特点填写）

①项目名称：前沿科技城新能源智能汽车工业园配套基础设施项目

②项目规模：前沿科技城新能源智能汽车工业园配套基础设施项目位于渝北区唐家沱组团N分区N3-1/04地块（占地约1159亩），拟建建筑面积约40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生产建（筑）物：冲焊联合车间、涂装车间、总装车间、电池车间、压铸车间、外观检测车间、焊涂连廊、路试场、工艺停车场以及成品车库及发运区等；公用工程：动力站房、固废站、废品站、废水处理站（含中水回用系统、生化池）、供油站、综合管网系统以及压铸余热回收利用系统、厂区路灯等；生产生活辅助设施：综合楼、食堂一、发运办公室、门岗、员工停车场、员工及访客停车场等；室外工程：道路、人行道、风雨连廊、绿化护坡、围墙、室外活动场等。

③项目地点：渝北区玉峰山镇

④项目立项：项目编码：2208-500112-04-01-335163

⑤资金来源：业主自筹

⑥勘察工作内容：完成本工程勘察工作范围内的所有工作，主要含专项勘察、补充勘察、周边环境调查等，并提交经审查合格的成果，以及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包括配合招标人委托的设计咨询单位、协助招标人完成各项审批手续办理、提供勘察交底服务及在施工期间按招标人要求提供必要的服务等相关技术服务工作）。

4. 签约合同价：暂定人民币（大写）陆佰贰拾伍万元整（¥）6250000.00。

本项目采用以下第（2）种合同价格形式，具体费用的计价原则和结算方式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为准。

（1）采用固定总价的，除合同约定的其他费用外，签约合同价即为勘察费结算价。

（2）采用固定单价的，签约合同价即为暂定价，其勘察固定单价为62.50元/延米。

（3）采用固定费率的，签约合同价即为暂定价，其勘察固定费率为 %。

5. 项目负责人 ；

6. 勘察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工程勘察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质量标准，满足勘察现行规范要求。

7. 勘察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勘察工作。

8.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勘察人支付合同价款。

9. 勘察人计划开始勘察工作日期：2023年11月11日，实际日期以发包人在开始勘察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勘察日期为准。勘察服务期限为 360 天，发包人提供资料后 30 日内完成所提供资料范围内的全部勘察。

10. 合同生效：

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

①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②采用保函形式递交履约担保的，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向发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后。

③_____。

11.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拾壹份，合同双方各执伍份，监管部门壹份。。

12.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以下为签名盖章页)。

发包人： 重庆前港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2MABX

纳税人识别号： 91500112MABXFUWL

地 址： 渝北区玉峰山镇石大路临99号23

电 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签约时间： 2017.11.14

勘察人：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6841919

纳税人识别号： _____

地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签约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负责人业绩 2

中标通知书

工程名称	海淀区“海淀北部地区整体开发”西北旺镇 HD00-0402-0102地块（永丰产业基地）B1商业用地项目（勘察）	招标编号	S110000A001029470002
工程建设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镇		
批准总投资额	317396 万元	批准总建筑面积	56476.82 m²
中标单位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	2798416.45元	确定中标日期	2022年09月27日
中标方案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法人代表：（签章）			
	招标单位（盖章） 2022年 9 月 27 日		

注：本表一式四份，招标单位、中标单位、代理机构及管理部门各一份。

申报单位应对所报材料真实性负责。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一）

[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含凿井)
工程测量、工程物探]



工 程 名 称：海淀区“海淀北部地区整体开发”西北旺镇
HD00-0402-0102 地块(永丰产业基地)B1 商业用地项目(勘
察)

工 程 地 点: 北京市海淀区

合同编号:

(由勘察人编填)

勘察证书等级: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

发 包 人：北京实创城市空间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人：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 年 11 月 14 日

发包人 北京实创城市空间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人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勘察人承担 工程勘察任务，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查明有无影响建筑场地稳定性的不良地质作用及其危害程度；查明建场地内的地层结构、成因年代、各岩土层的物理力学性质，并对地基的均匀性和承载力做出评价；提出地基基础设计方案，并对建筑物有影响的不良地质作用提出防治方案；查明地下水类型、水位埋深以及地下水对混凝土结构的腐蚀性，并提出基坑施工降水的有关技术参数及施工降水方法；划分场地土类型和建筑场类别，分析判别地震效应。对深基坑开挖，提出安全可靠且经济合理的基坑边坡支护方案及设计参数等相关技术服务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勘察任务与技术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发包人、勘察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 1 工程名称：淀区“海淀北部地区整体开发”西北旺镇HD00-0402-0102地块(永丰产业基地)B1商业用地项目(勘察)

1. 2 工程建设地点：北京市海淀区

1. 3 工程规模、特征、范围：项目投资额为 317396 万元，地上建筑规模：96476.2 平方米；
地下深度：不超过 27 米；建筑面积：约 96476.2 平方民；建筑高度：60 米；工作范围：
工程勘察。

1. 4 工程勘察任务委托文号、日期：/

1. 5 项目负责人

工程勘察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

1.5.1 基本要求

(1) 勘察人在实施勘察前，应向发包人报送优化后的勘察服务工作大纲，并以此作为工作依据。

(2) 工程勘察布点应参考发包人提供的资料。勘探点的数量、深度和位置可根据地质情况和现场条件依据规范进行调整，但应经发包人同意和批准。

(3) 勘探过程中应认真记录每日工作内容，保存原始记录资料与数据，以供发包人检查和分析。

(4) 在钻探进行中，如发包人需要更改取样间距与现场试验的要求，或更改钻孔深度，勘察人应积极配合并安排实施。

(5) 勘察人在钻探时应谨慎从事，对地下管线和构筑物进行相应保护，遇到地下文物时应及时向发包人和文物保护部门汇报并妥善保护。

(6) 勘察人在进行外业勘察时，应采取有效的安全、保卫和环境保护措施，避免对原有道路、桥梁、构筑物或地上附着物造成损坏或损伤。

(7) 勘察人要考虑本项目现场交地情况，按照发包人要求分次进场勘察，由此产生的费用已含在合同总价中。

1.5.2 适用规范、规程、标准

工程勘察应符合国家现行规范、规程、标准的规定，目前适用版本推荐详见第四章技术标准与工作要求，如有后继变更，则应以最新版本或最新颁发者为准。

1.5.3 勘察报告要求

(1) 对建筑物范围内的地质构造、地层结构及其均匀性，以及各岩土层的物理力学性质和工程特性做出评价。

(2) 有无影响建筑场地稳定性的不良地质作用，场地不良地质作用的成因、分布、规模、发展趋势，有无暗浜、暗塘、墓穴等，并对其危害程度、建筑场地稳定性做出评价，提出预防措施的建议。

(3) 地下水埋藏情况、类型和水位幅度和规律，以及地下水和土对建筑材料的腐蚀性，设计抗渗水位，提出施工降水方法的建议和有关技术参数。

(4) 提供抗震设防烈度、分组及有关技术参数，场地土类型和场地类别，并对饱和砂土和粉土进行液化判别，对场地和地基的地震效应、场地地震安全性做出初步评价。

(5) 场地土的标准冻结深度。

(6) 拟采用桩基方案时成桩的可行性分析, 施工对周围环境影响分析和评价。

(7) 提供与设计要求相对应的地基承载力特征值及变形计算参数, 并对设计与施工应注意的问题提出建议。

(8) 深基坑开挖的边坡稳定计算、支护设计及施工降水所需的岩土技术参数, 论证其对周围已有建筑物和地下设施的影响等相关的技术服务工作。

(9) 所有勘察报告均独立成册。

(10) 岩土工程勘察成果文件并提供可复制的电子文档资料 (载体为光盘)。

1. 6 承接方式 勘察费用为固定总价, 不调整。

1. 7 预计勘察工作量: 钻孔 89 个, 总进尺 5980 米

第二条: 发包人应及时向勘察人提供下列文件资料, 并对其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2. 1 提供本工程批准文件 (复印件), 以及用地 (附红线范围)、施工、勘察许可等批件 (复印件)。

2. 2 提供工程勘察任务委托书、技术要求和工作范围的地形图、建筑总平面布置图。

2. 3 提供勘察工作范围已有的技术资料及工程所需的坐标与标高资料。

2. 4 提供勘察工作范围地下已有埋藏物的资料 (如电力、电讯电缆、各种管道、人防设施、洞室等) 及具体位置分布图。

2. 5 发包人不能提供上述资料, 由勘察人收集的, 发包人需向勘察人支付相应费用。

第三条: 勘察人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

勘察人负责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资料陆份, 电子文件 1 份发包人要求增加的份数另行收费。

第四条: 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和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 1 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时间

4. 1. 1 本工程的勘察工作定于 2022 年 月 日开工, 2022 年 月 日提交勘察成果资料, 由发包人或勘察人的原因未能按期开工或提交成果资料时, 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办理。

4. 1. 2 勘察工作有效期限以发包人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 如遇特殊情况 (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勘察人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 时, 工期顺延。

4. 2 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 2. 1 本工程勘察费:

4.2.1.1 勘察费用为固定总价，不调整。合计 2798416.45 元（大写：贰佰柒拾玖万捌仟肆佰壹拾陆元肆角伍分人民币元）。4.2.1.2 合同签订后，勘察人提交本项目设计单位需要的勘察成果文件后 7 日内，发包人支付勘察费用的 70% 给勘察人，计 1958891.51 元；勘察人提供经相关部门技术审查合格的勘察成果文件后 7 日内，发包人支付至勘察费用的 90%，计 2518574.80 元，取得验槽报告后 7 日内，发包人支付剩余部分勘察费用。

4.2.2 以上勘察费用支付前，承包人需依照发包人要求办理工程款支付程序，并提交符合发包人要求的正式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发包人有权退延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第五条：发包人、勘察人责任

5.1 发包人责任

5.1.1 发包人委托任务时，必须以书面形式向勘察人明确勘察任务及技术要求，并按第二条规定提供文件资料。

5.1.2 在勘察工作范围内，没有资料、图纸的地区（段），发包人应负责查清地下埋藏物，若因未提供上述资料、图纸，或提供的资料图纸不可靠、地下埋藏物不清，致使勘察人在勘察工作过程中发生人身伤害或造成经济损失时，由发包人承担民事责任。

5.1.3 发包人应及时为勘察人提供并解决勘察现场的工作条件和出现的问题（如：落实土地征用、青苗树木赔偿、拆除地上地下障碍物、处理施工扰民及影响施工正常进行的有关问题、平整施工现场、修好通行道路、接通电源水源、挖好排水沟渠以及水上作业用船等），并承担其费用。

5.1.4 若勘察现场需要看守，特别是在有毒、有害等危险现场作业时，发包人应派人负责安全保卫工作，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危险作业的现场人员进行保健防护，并承担费用。

5.1.5 工程勘察前，若发包人负责提供材料的，应根据勘察人提出的工程用料计划，按时提供各种材料及其产品合格证明，并承担费用和运到现场，派人与勘察人的人员一起验收。

5.1.6 勘察过程中的任何变更，经办理正式变更手续后，发包人应按实际发生的工作量支付勘察费。

5.1.7 为勘察人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生产、生活条件，并承担费用；如不能提供时，应一次性付给勘察人临时设施费 ____ / ____ 元。

5.1.8 由于发包人原因造成勘察人停、窝工，除工期顺延外，发包人应支付停、窝工费（计算方法见 6.1）；发包人若要求在合同规定时间内提前完工（或提交勘察成果资料）时，发包人应按每提前一天向勘察人支付 ____ / ____ 元计算加班费。

5.1.9 发包人应保护勘察人的投标书、勘察方案、报告书、文件、资料图纸、数据、特殊工艺（方法）、专利技术和合理化建议，未经勘察人同意，发包人不得复制、不得泄露、不得擅自修改、传送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上述情况，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勘察人有权

发包人名称:



勘察人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 所:

住 所:

邮政编码: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 户 银 行:

银行帐号:

银 行 帐 号:

2022年11月14日

年 月 日

中标通知书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你方所递交的精细化工及原料工程项目厂区详细勘察五标段：精细化工及原料工程项目厂区详细勘察（标段包编号：C1100000096008609001005）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14,420,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仟肆佰肆拾贰万元整）

服务期限：153日历天日历天

项目负责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日内到北方华锦联合石化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并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其他情况说明：探孔深度 ≤ 30 米的探孔固定综合单价：98（元/米），探孔深度 > 30 米的探孔固定综合单价：108（元/米）。

特此通知。

招标人：北方华锦联合石化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协诚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北方分公司（盖单位章）

2021年06月07日

2021/12/14 82
2021 技勘 072
2021 技勘 072-1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项目名称：精细化工及原料工程项目厂区详细勘察（五标段）

签订地点：辽宁省盘锦市辽东湾新区

发包人合同编号：GCKC-XM-210610-00112

勘察证书等级：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

发包人（甲方）：北方华锦联合石化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 年 6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北方华锦联合石化有限公司（发包人全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精细化工及原料工程项目厂区详细勘察项目五标段（项目名称）已接受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勘察人全称，以下简称“勘察人”）对该项目勘察招标，发包人和勘察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文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发包人要求；
- (6) 勘察费用清单；
- (7) 勘察纲要；
- (8) 招标文件
- (9)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探孔深度 ≤ 30 米和 >30 米的探孔分别按总进尺70000米估算，签约暂估合同价（人民币）：壹仟肆佰四十贰万元整（¥14420000元）（含增值税，税率（6%）），其中：不含增值税价格：壹仟叁佰陆拾万叁仟柒佰柒拾叁元伍角捌分（¥13603773.58元），增值税税额：捌拾壹万陆仟贰佰贰拾陆元肆角贰分（¥816226.42元）。

探孔深度 $\leq$ 【30】米的探孔固定综合单价：98元/米；

探孔深度 $>$ 【30】米的探孔固定综合单价：108元/米。

本合同固定综合单价不因工程范围的调整而发生变化。

4. 项目负责人

5. 勘察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达到国家及行业施工验收规范验收合格标准及设计文件的技术要求。

6. 勘察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勘察工作，确保勘察质量；全权负责并确保勘察作业安全；不进行转包和违法分包；在合同约定期限内完成勘察工作并提交合格的勘察文件。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勘察人支付合同价款。

8. 勘察服务期限按照勘察范围内不同勘察区域具备勘察条件后发出开始勘察通知中要求的勘察工期为准。具体勘察进度满足发包人要求。

其中 220KV 总变电站区域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6 月 15 日，开工 24 天内（7 月 9 日）提供阶段性勘察文件，7 月 23 日完成最终勘察文件。

9. 勘察范围：精细化工及原料工程项区详细勘察项目五标段，详见招标文件中的详勘标段划分图，工程内容参见总体院详勘技术要求及勘察布点图，实际工程内容以各装置院详勘技术要求及勘察布点图为准（装置院不提供详勘技术要求的，以总体院技术要求和勘察布点图为准）。本合同确定的勘察工程范围，仅为初步工程范围，不构成发包人承诺，合同执行过程中，发包人有权对工程范围进行调整；勘察人实际工程范围以发包人调整后及勘察人实际完成工程范围为准。

10.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行业标准及规范合格标准及设计文件的技术要求。

1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签约暂估合同价的 5%。

12.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 12 份，甲方执 8 份，乙方执 4 份。

13.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签字盖章页）

发包人：北方华锦联合石化

勘察人：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

注册地址：辽宁省盘锦市辽东湾新区滨海大道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 15 号 2 号

电话

电话：01

纳税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11

联行

联行号：

2021 年 6 月 9 日

2021 年 6 月 9 日

1.7 联络

1.7.2 发包人和勘察人的联系信息如下：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辽宁省盘锦市辽东湾新区滨海大道北方华锦联合石化有限公司工程管理部厂区详细勘察项目组

发包人联系人：

发包人联系方式：

勘察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勘察人联系人：

勘察人联系方式：

1.9 严禁贿赂

勘察人承诺，在其与发包人第一次建立业务合同关系时，应按照附件 5 廉洁合作承诺书的格式与发包人签订《廉洁合作承诺书》，该承诺书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经授权的单位其他主要领导签署。

1.10 知识产权

勘察人在合同签订前和签订时已确定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应被视为已经包含在合同价格中。

1.11 文件及信息的保密

勘察人确认已经充分理解并承诺严格遵守本合同附件 6《保密承诺书》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1.13 解释

1.13.1 本合同中使用的条款标题仅为方便查阅而设，不影响本合同条款内容的解释。

1.13.2 本合同中专用合同条款中的条款编号与通用合同条款依次对应。如在专用合同条款和通用合同条款中提及同一编号，除特别注明删除或替代该通用合同条款外，应视为专用合同条款对通用合同条款的补充和进一步说明且效力优先。

1.13.3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附件与本合同正文不一致的，以合同正文内容为准。

3. 发包人管理

3.1 发包人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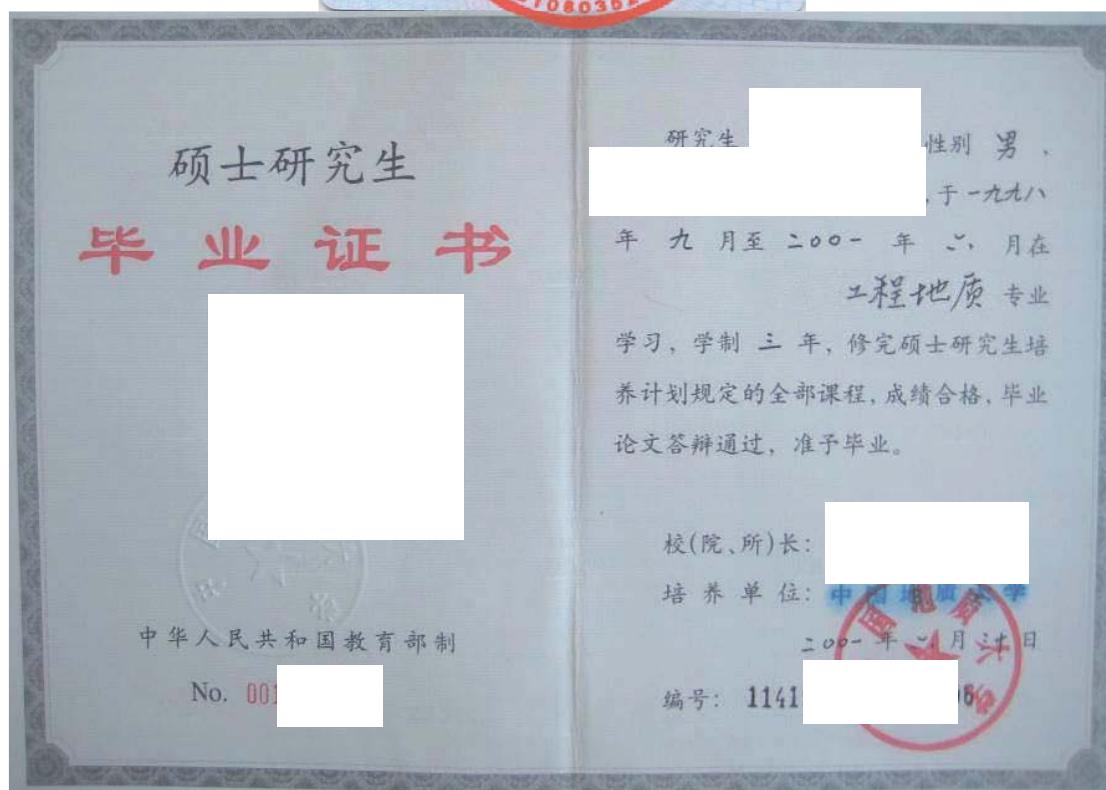
发包人代表姓名

职务：；联系方式：

授权范围：代表发包人全面负责本合同项下工程范围内的现场施工、质量、安全、进度管理以及对外协调等工作。发包人代表无权修改本合同的条款和条件。

3.2 监理人

2. 技术负责人



经北京市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Approved by Beijing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Evaluation Committee, Confirmed to be with the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姓

Full

性 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男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Qualification

业

Speciality

授予时间

Date of Conferment

岩土勘察

2017年04月28日

2017年04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证书编号 AY08110066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08621

发证日期 2008年11月19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 (Geotechnica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7年9月23日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8

Issued on



管理号: 0
File No.: 070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

校验码: q1z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108068419194P

查询流水号: 11010820250226135653

单位名称: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2月至2025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险类型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年月	截止年月	
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353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5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55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5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57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358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59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60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50 页 (共 100 页)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备注:

-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m.rsj.beijing.gov.cn/jdhy/gd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2月26日

3. 技术顾问



荣誉证书

Certificate of Honor



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师

Conferred on **Zhou Honglei** National Master of
Engineering Design and Geotechnique Investigation.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P.R.C

2016年12月

December 2016

经北京市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Approved by Beijing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Evaluation Committee, Confirmed to be with the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姓 名 男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2008年05月29日

Full Name 男 Sex 2008年05月29日 Date of Birth

证书编号 1101060352904

Certificate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Qualification 岩土勘查

授予时间 2008年05月29日

Date of Conferment

北京市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证书编号 AY061100053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NO. AY0000055 发证日期 2006年06月30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the uniform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authorities, and has gained requir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 (Geotechnical).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3年9月21日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4

年 3 月 11 日

Issued on





社会保险登记号: 911 校验码: 6127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 查询流水号: 11010820250226135653
单位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2月至2025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57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58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9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60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61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6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63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6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u.rsj.beijing.gov.cn/bjdw/gd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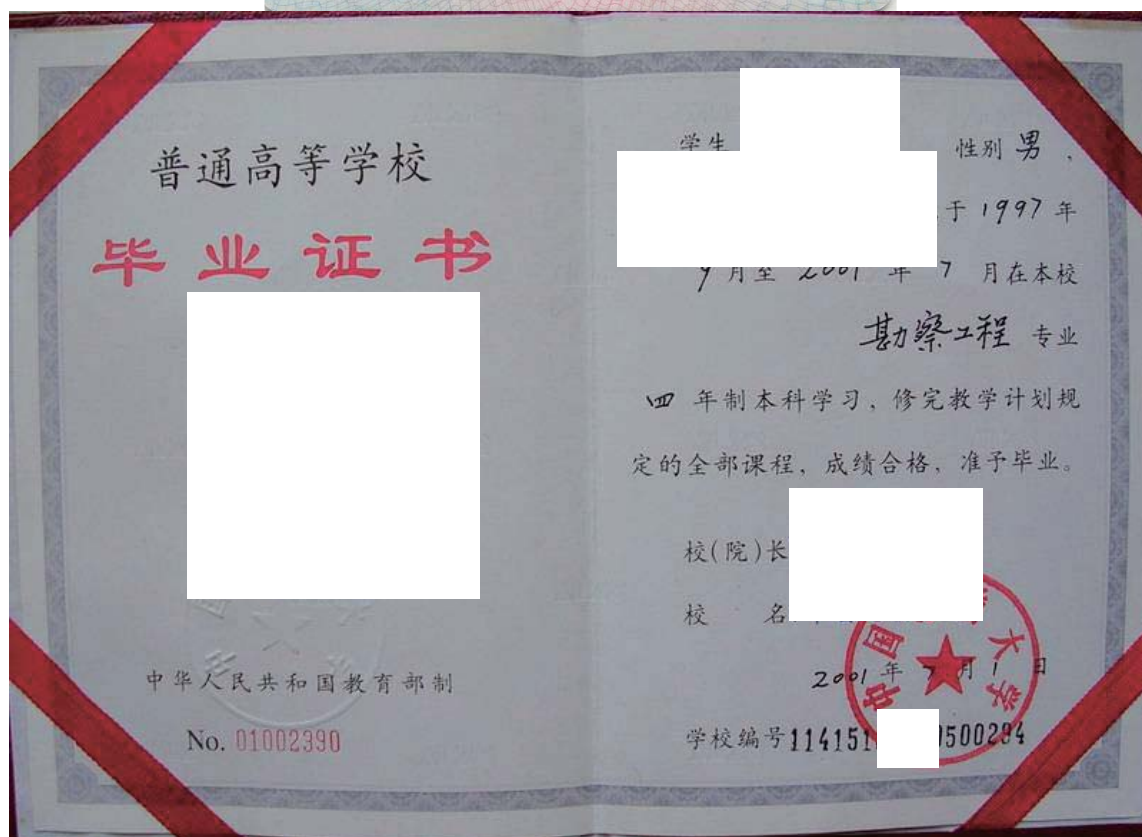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2月26日

4. 项目审核人



北京市职称证书

姓 名 _____

证件号码 _____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_____

专 业

岩土勘察

级 别

正高级

资格名称

正高级工程师

申报单位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

经北京市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正高级工程师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证书编号

AY08110066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08620

发证日期 2008年11月19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 (Geotechnical).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管理号：06

File No. :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

校验码: 6127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105008413137H

查询流水号: 11010820250226135653

单位名称: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2月至2025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1 页 (共 100 页)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73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17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175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176			养老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失业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工伤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医疗保险	2024年04月	2025年01月	10
			生育保险	2024年04月	2025年01月	10
17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178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179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180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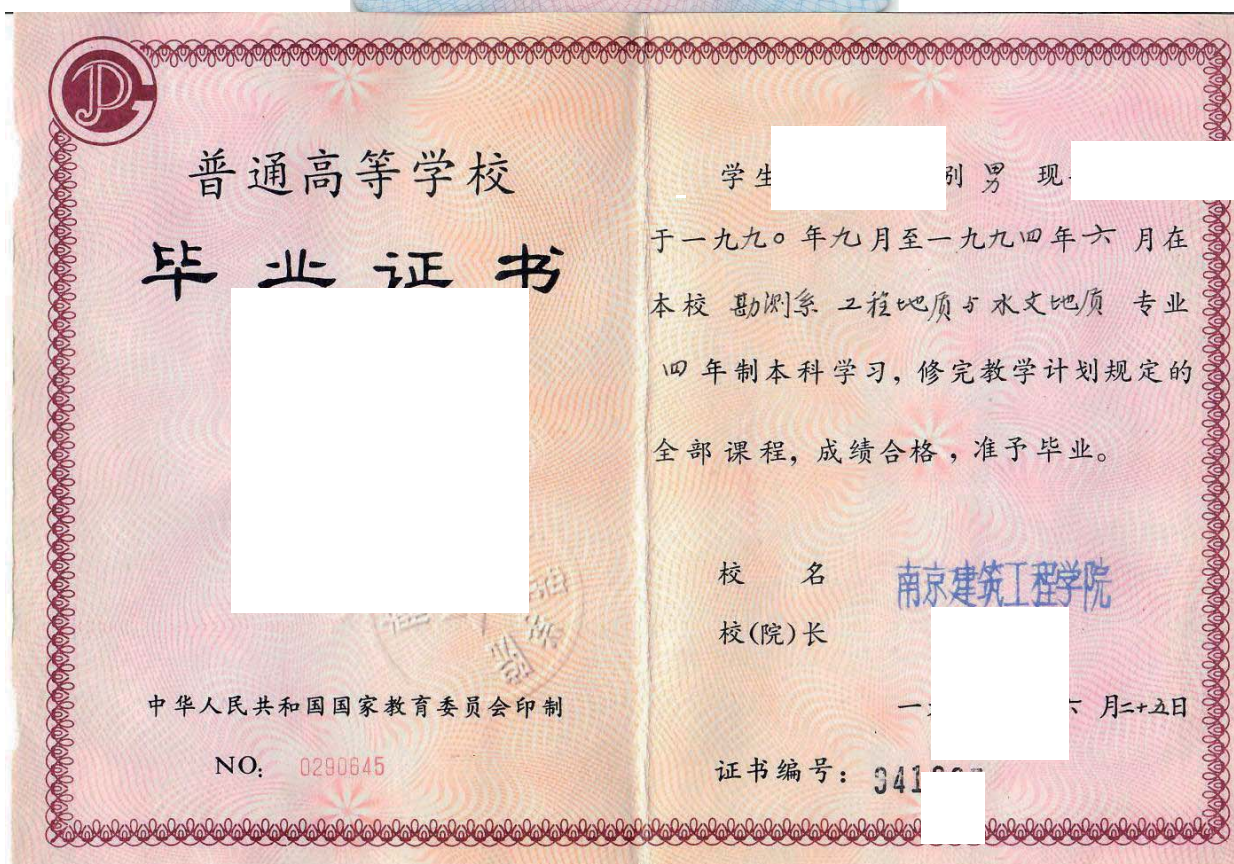
-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u.rsj.beijing.gov.cn/hjdw/jgf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2月26日

5. 项目审定人



经北京市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Approved by Beijing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Evaluation Committee, Confirmed to be with the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姓 名
Full Name

性 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资格名称
Qualification

专 业
Specialty

授予时间
Date of Conferment

正高级工程师

岩土勘察

2018年05月30日

二〇一八年六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证 书 编 号 AY061100430



NO. AY0000399

发证日期 2006年06月30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the uniform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authorities, and has gained requir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 (Geotechnical).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0508112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5年10月23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06年2月21日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

校验码: 6qlz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

查询流水号: 11010820250226135653

单位名称: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2月至2025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1 页 （共 100 页）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605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60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607			养老保险	2024年04月	2025年01月	10
			失业保险	2024年04月	2025年01月	10
			工伤保险	2024年04月	2025年01月	10
			医疗保险	2024年04月	2025年01月	10
			生育保险	2024年04月	2025年01月	10
608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1月	10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1月	10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1月	10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1月	10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1月	10
609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610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61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612			养老保险	2024年11月	2025年01月	3

第 85 页 (共 100 页)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u.rsj.beijing.gov.cn/bjdw/gd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2月26日

6. 岩土专业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北京市职称证书

姓 名 _____
证件号码 _____
性 别 _____ 男 _____
出生年月 _____
专 业 _____ 岩土勘察 _____
级 别 _____ 正高级 _____
资格名称 _____ 正高级工程师 _____
申报单位 _____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_____
证书编号 _____



经北京市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正高级工程师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 (试运行) 无障碍 通知公告 北京 | 北京市***公司 | 退出

全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务服务平台

民生为本 人才优先

用人单位服务 全国就业公共服务 办事指南 地方服务窗口

在线服务 >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 (试运行)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 (试运行)

姓名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户口簿)
证件号码		证书编号	
职称系列	工程技术人才	职称名称和级别	工程技术人才_高级工程师-高级 (副高)
评审专业名称	岩土勘察	发证日期	20181023
评审机构	北京市工程技术系列 (地质勘探与矿山) 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	发证机构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上一页 1 2 下一页

核验查询

* 姓名		职称证书编号	请输入证书编号
* 有效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户口簿)	* 有效证件号码	
* 验证码	dd6c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 (Geotechnical)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
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
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
业资格。

姓名：

证件号码：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批准日期：2019年10月20日

管理号：201910008110000235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人事考试中心
提供查询结果

勘察设计研究院
注册岩土工程师
1080352994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
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证书编号 AY201101503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28726

发证日期 2020年11月11日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 911 校验码: 6qlz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108668419194P 查询流水号: 11010820250226135653
单位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2月至2025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475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476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477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478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479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480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481			失业保险	2024年04月	2025年01月	10
			工伤保险	2024年04月	2025年01月	10
			医疗保险	2024年04月	2025年01月	10
			生育保险	2024年04月	2025年01月	10
48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6月	5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6月	5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6月	5

第 67 页 （共 100 页）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备注:

-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m.rsj.beijing.gov.cn/jdhy/gd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2月26日

7. 岩土专业审核人



北京市职称证书

姓 名 _____
证件号码 _____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_____
专 业 岩土勘察
级 别 正高级
资格名称 正高级工程师
申报单位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_____

经北京市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正高级工程师资格。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1101080352994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10月19日
职称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证书编号 AY141101013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6349

发证日期 2015年01月28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Geo-technical).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3年9月8日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管理号:
File No. 201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2月24日
- 2025年08月23日



1010810000461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注册编号: AY20141101013

聘用单位: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05月10日-2027年06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10日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 58

校验码: 6qlz7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108668419194P

查询流水号: 11010820250226135653

单位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2月至2025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1 页 (共 100 页)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87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188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189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190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191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19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193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194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27 页 (共 100 页)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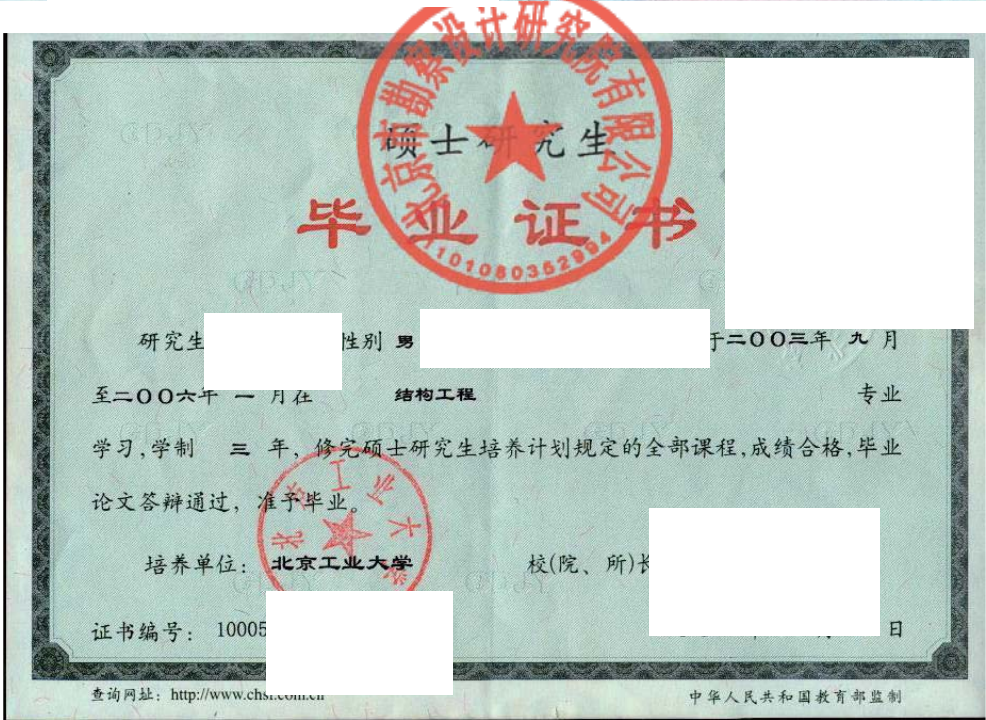
-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u.rsj.beijing.gov.cn/bjdw/gd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2月26日

8. 岩土专业审定人





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合格通知书

编 号： 00005015676 生成时间： 2020-04-20

姓 名：	
证件号码：	
考试名称：	注册结构工程师资格考试
证书管理号：	0803111022210508
证件号码： 参加2008年注册结构工程师资格考试，成绩合格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证书已核发，证书管理号为 0803111022210508，相应资格取得时间为：2008年09月21日。	
	

姓名: [Redacted]
 Full Name [Redacted]
 性别: 男
 Sex [Redacted]
 出生年月: [Redacted]
 Date of Birth [Redacted]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Redacted]
 批准日期: 2008年9月21日
 Approval Date [Redacted]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Redacted]
 管理号: 0803 [Redacted] 08
 File No.: [Redacted]
 签发日期: 2009年3月11日
 Issued on [Redacted]
 盖章: [Redacted]

1101080382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Redacted]
 证书编号 S09620045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S0019738 发证日期 2009年12月07日



社会保险登记号:

校验码: 6qlz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108668419194P

查询流水号: 11010820250226135653

单位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2月至2025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1 页 (共 100 页)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43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44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45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46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5月	4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5月	4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5月	4
47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5月	4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5月	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48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49			失业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工伤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医疗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生育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50			养老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失业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工伤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医疗保险	2024年04月	2025年01月	10

第 7 页 （共 100 页）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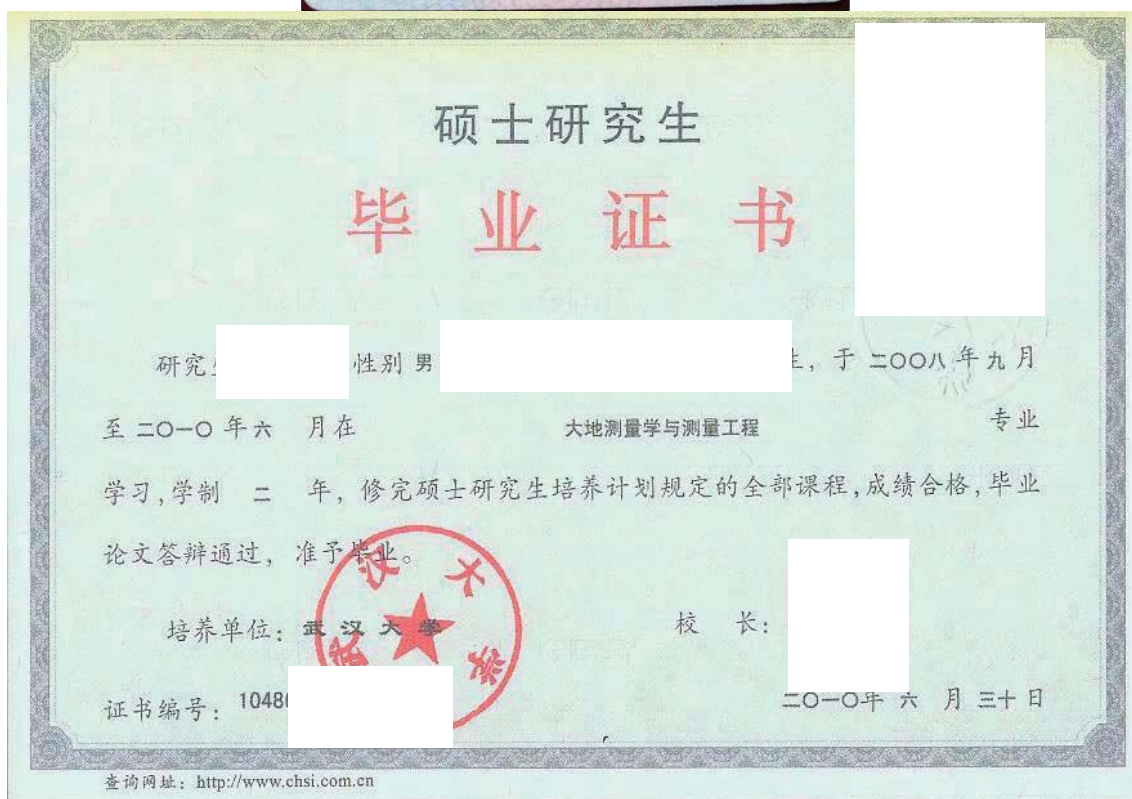
-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m.rsj.beijing.gov.cn/jdhy/gd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2月26日

9. 物探专业负责人



经北京市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Approved by Beijing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Evaluation Committee, Confirmed to be with the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姓

Full Name

性 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资格名称

Qualification

专 业

Speciality

授予时间

Date of Conferment

高级工程师

测绘

2017年10月27日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 册 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证书编号：161100435(U0)



证书流水号：

有效期至：2025-05-12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

校验码: 6127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108668419194P

查询流水号: 11010820250226135653

单位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2月至2025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1 页 (共 100 页)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569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70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7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7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73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7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75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7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80 页 （共 100 页）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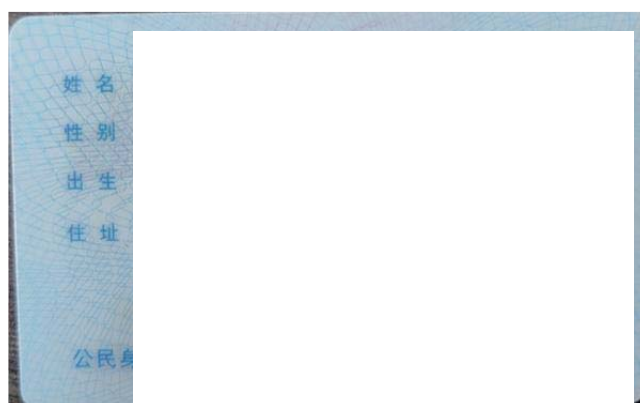
-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u.rsj.beijing.gov.cn/bjdw/gd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2月26日

10. 物探专业审核人



北京市职称证书

姓 名 _____

证件号码 _____

性 别 _____

出生年月 _____

专 业 _____

级 别 _____

资格名称 _____

申报单位 _____

证书编号 _____



经北京市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高级工程师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 册 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证书编号：201101294(00)



证书流水号：78

有效期至：2026-04-28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

校验码: q1z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108668419194P

查询流水号: 11010820250226135653

单位名称: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2月至2025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险类型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年月	截止年月	
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94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195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196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197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198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199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00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0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201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02			养老保险	2024年10月	2025年01月	4
			失业保险	2024年10月	2025年01月	4
			工伤保险	2024年10月	2025年01月	4
			医疗保险	2024年10月	2025年01月	4
			生育保险	2024年10月	2025年01月	4
203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04			养老保险	2024年12月	2025年01月	2
			失业保险	2024年12月	2025年01月	2
			工伤保险	2024年12月	2025年01月	2
			医疗保险	2024年12月	2025年01月	2
			生育保险	2024年12月	2025年01月	2
205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20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0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08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29 页 （共 100 页）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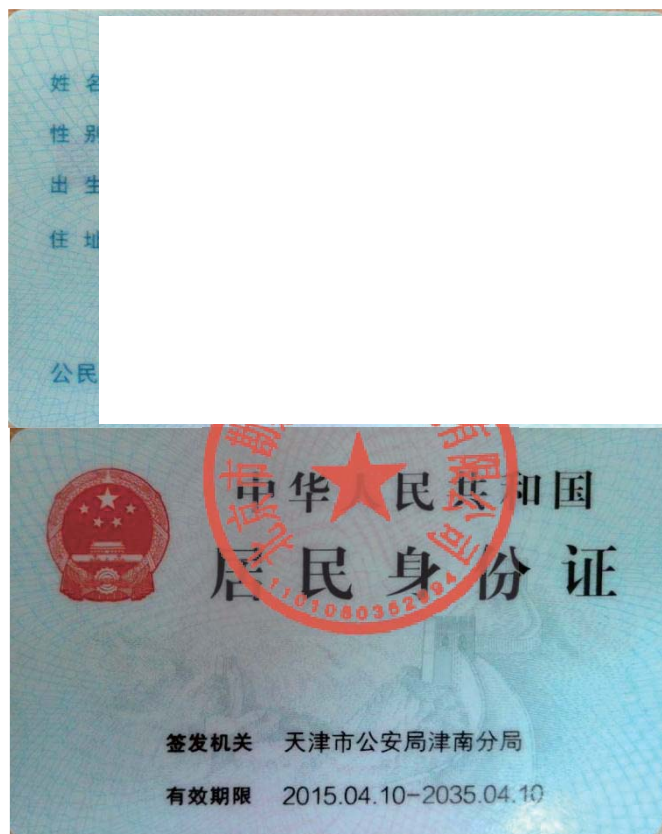
-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m.rsj.beijing.gov.cn/jdhy/gd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2月26日

11. 物探专业审定人



43

经北京市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Approved by Beijing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Evaluation Committee, Confirmed to be with the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姓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Full Name		Qualification	
性 别	男	专 业	测绘
Sex		Specialty	
出生日期		授予时间	2018年10月23日
Date of Birth		Date of Conferment	
证书编号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Certificate No.			



74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 册 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REDACTED]

证书编号：171100658(00)

[REDACTED]



证书流水号	有效期至：2026-08-07
-------	-----------------



社会保险登记号: 9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108668419194P
单位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校验码: 6qlzr
查询流水号: 11010820250226135653
查询日期: 2024年02月至2025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360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61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6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63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64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65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66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3月	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3月	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3月	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3月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67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51 页 (共 100 页)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备注:

-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m.rsj.beijing.gov.cn/sjdw/gd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2月26日

12. 测量专业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册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证书编号：201101273(00)



证书流水号：

有效期至：2026-04-08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 (试运行) 无障碍 通知公告 北京 北京市***公司 退出

全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务服务平台

民生为本 人才优先

用人单位服务 全国就业公共服务 办事指南 地方服务窗口

在线服务 >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 (试运行)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 (试运行)

姓名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户口簿)
证件号码		证书编号	
职称系列	工程技术人才	职称名称和级别	工程技术人才_高级工程师-高级 (副高)
评审专业名称	测绘	发证日期	20230908
评审机构	北京市工程技术系列 (测绘) 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发证机构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上一页 1 2 3 下一页

核验查询

* 姓名		职称证书编号	请输入证书编号
* 有效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户口簿)	* 有效证件号码	
* 验证码	1101080352994		



社会保险登记号: 9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108668419194P
单位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校验码: 6qlzr
查询流水号: 11010820250226135653
查询日期: 2024年02月至2025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230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1月	5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1月	5
23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3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33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3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35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3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3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33 页 (共 100 页)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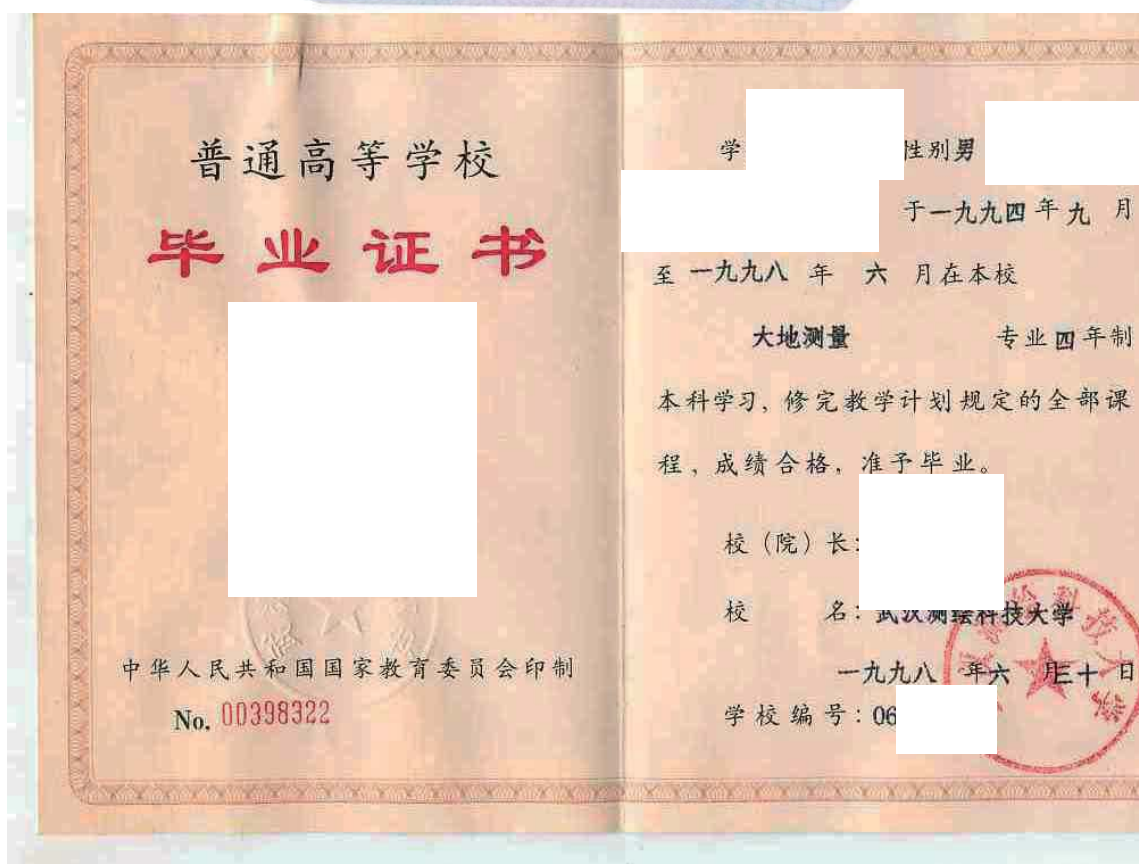
-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m.rsj.beijing.gov.cn/jdwy/gd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2月26日

13. 测量专业审核人



姓 名: [REDACTED]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REDACTED]

工作单位: 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

证书编号: [REDACTED]

经评审, 确认 [REDACTED] 同志
自 2008 年 12 月起具备
高级工程师 任职资格。

2009 年 1 月 13 日
资格评审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 册 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REDACTED]

证书编号: 231101890(00)

证书流水号: 79 [REDACTED]

有效期至: 2026-08-29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测绘师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Surveyo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National Administration of Surveying,
Mapping and Geoinformation

编号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2016
File No.

姓名: _____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_____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_____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6年9月25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6年9月25日
Issued on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

校验码: 6qlz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108668419194P

查询流水号: 11010820250226135653

单位名称: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2月至2025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86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87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88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3月	2
89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3月	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3月	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3月	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3月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90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91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9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93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13 页 (共 100 页)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备注:

-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u.rsj.beijing.gov.cn/bjdw/gd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2月26日

14. 测量专业审定人



北京市职称证书

姓 名

证件号码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专 业

测绘

级 别

正高级

资格名称

正高级工程师

申报单位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经北京市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正高级工程师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 册 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证书编号：221101686(00)



证书流水号：

有效期至：2025-10-10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

校验码: 6qlz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108668419194P

查询流水号: 11010820250226135653

单位名称: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2月至2025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1 页 (共 100 页)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209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4月	3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4月	3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4月	3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4月	3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4月	3
210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1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12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213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1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15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1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u.rsj.beijing.gov.cn/bjdw/gd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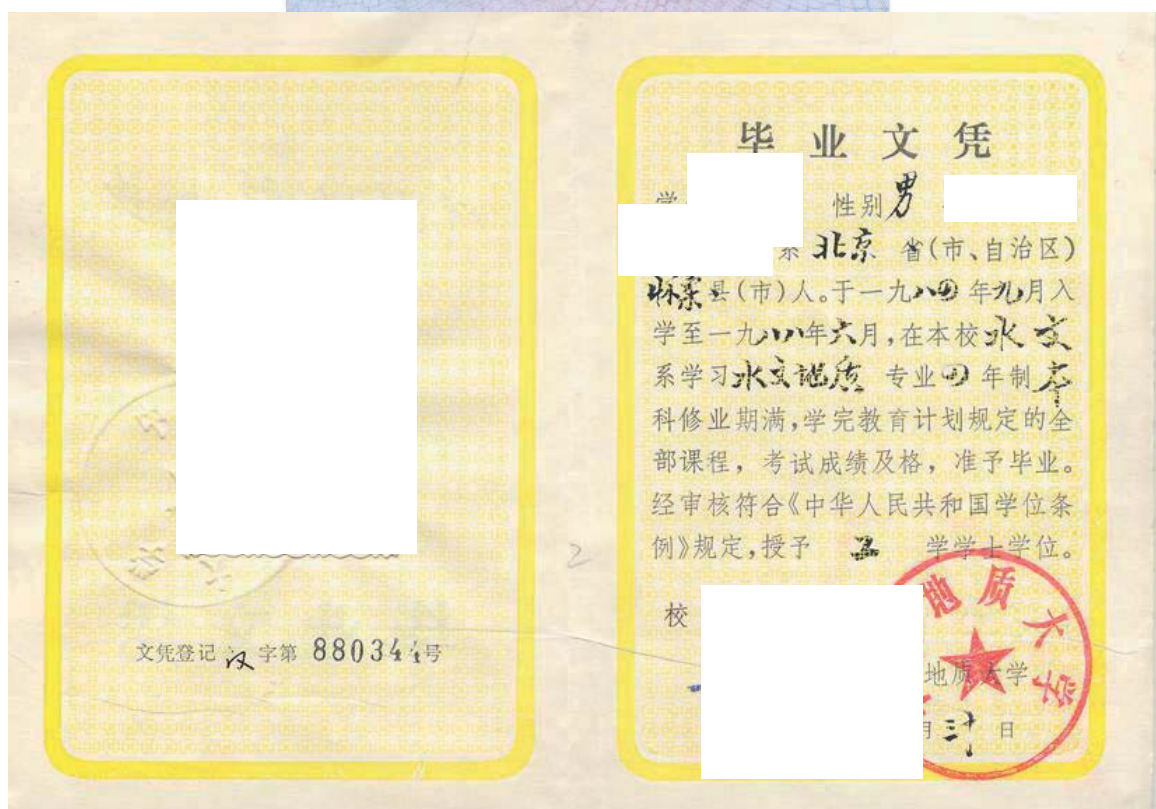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2月26日

15. 测试项目负责人



**ZHUANYE JISHU ZHIWU
ZIGE ZHENGSHU**

姓名 _____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_____ 从事专业 水文地质 职务名称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 证书编号 _____

经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评审，符合任职条件，具备高级工程职务任职资格。

1998 年 09 月 2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_____ 证书编号 AY061100069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NO. AY0000071 发证日期 2006年06月30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the uniform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authorities, and has gained requir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 (Geotechnica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3年3月19日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03年8月1日





社会保险登记号: 9111 P 校验码: 6qlz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108668419194P 查询流水号: 11010820250226135653
单位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2月至2025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86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87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88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3月	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3月	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3月	2
89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3月	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3月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90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91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9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93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13 页 （共 100 页）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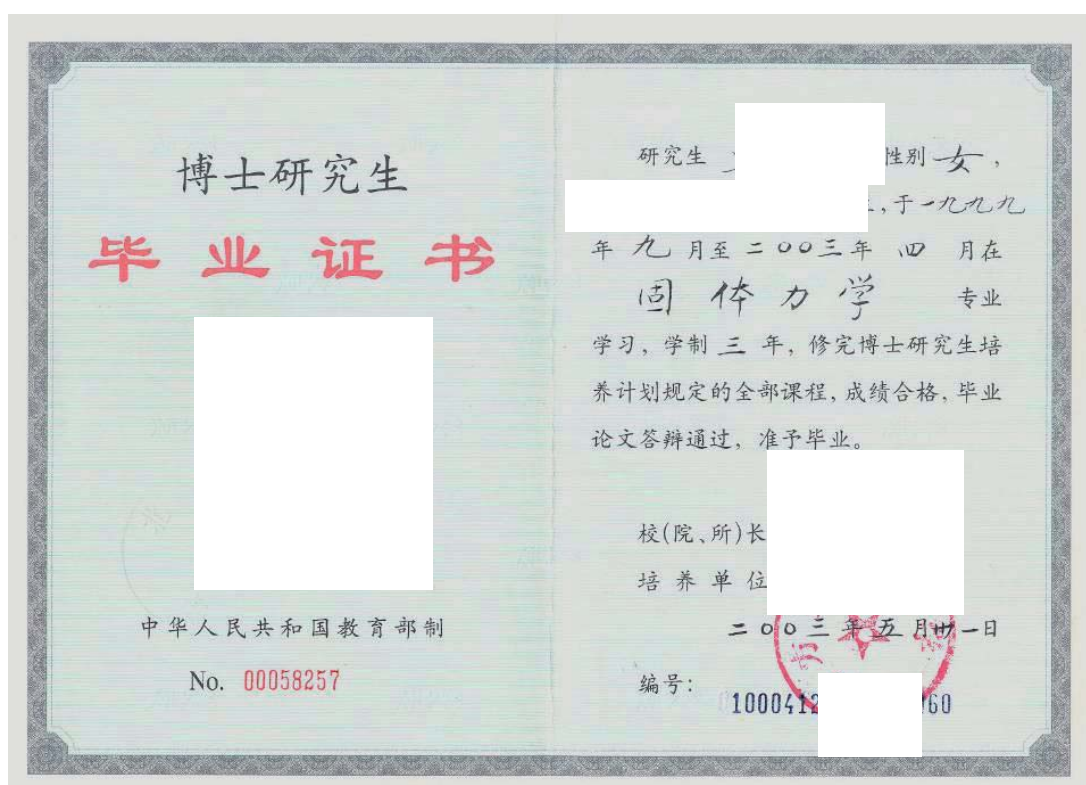
-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m.rsj.beijing.gov.cn/jdhy/gd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2月26日

16. 测试项目审核人



经北京市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Approved by Beijing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Evaluation Committee, Confirmed to be with the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Qualification

专业

Specialty

授予时间

Date of Conferment

岩土勘查

2012年05月16日

北京市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证书编号

AY101100735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0197

发证日期 2010年07月05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Geo-technical).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持证人签名: 专用章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90
File No.: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女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9年9月20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0年3月1日

Issued on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10820250226135653

校验码: 6127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108668419194P

查询流水号: 11010820250226135653

单位名称: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2024年02月至2025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583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84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85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86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87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88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89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90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82 页 （共 100 页）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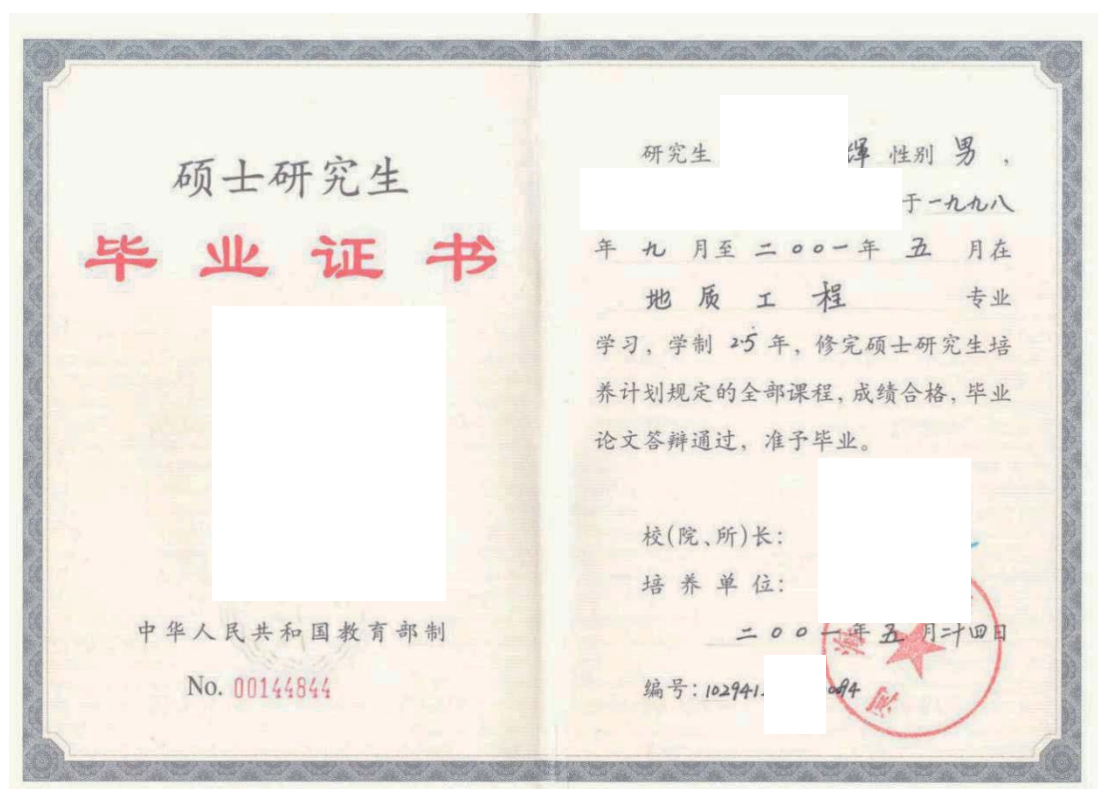
-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u.rsj.beijing.gov.cn/bjdw/gd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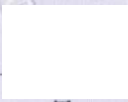
日期: 2025年02月26日

17. 测试项目审定人



经北京市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Approved by Beijing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Evaluation Committee, Confirmed to be with the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姓名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证书编号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专业 岩土勘察 授予时间 2016年04月27日

01080352994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证书编号 AY10110073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0192 发证日期 2010年07月05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Geo-technical).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No. : [Redacted]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9 [Redacted]
File No. :

姓名: [Redacted]

Full Name

性别: [Redacted]

Sex

出生年月: [Redacted]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Redacted]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9年9月20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0年3月1日

Issued on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1

校验码: 6127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108668419194P

查询流水号: 11010820250226135653

单位名称: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2月至2025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1 页 (共 100 页)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237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38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39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240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41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4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43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44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34 页 （共 100 页）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备注:

-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u.rsj.beijing.gov.cn/hjdw/gd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2月26日

18. 试验项目负责人



经北京市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Approved by Beijing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Evaluation Committee, Confirmed to be with the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Qualification

专业

Specialty

授予时间 2004年09月15日

Date of Conferment



二〇〇四年九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证书编号 AY111100795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1547

发证日期 2011年11月16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Geo-technical).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0年9月19日

Approval Date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1年4月11日

Issued on



管理号: 100
File No.:

8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1

校验码: 6qlz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108668419194P

查询流水号: 11010820250226135653

单位名称: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2月至2025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1 页 (共 100 页)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29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0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3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5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5 页 (共 100 页)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备注:

-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u.rsj.beijing.gov.cn/bjdw/gdh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2月26日

19. 试验项目审核人

姓名 性别 出生 住址 公民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北京市公安局朝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05.08.28-2025.08.28
批准文号: (83)教成字002号 证书编号: 10370506	于一九九四年八月至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在本校(院)建筑结构设计工程夜大学专业三年半年制专科学历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学校(院) 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	经北京市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 持证人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Approved by Beijing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Evaluation Committee, Confirmed to be with the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资格名称 Qualification 高级工程师 专业 Speciality 岩土勘察 授予时间 Date of Conferment 2015年08月18日 北京市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册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证书编号：201101336(00)



证书流水号：

有效期至：2026-06-10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证书编号 AY081100660



NO. AY0008619

发证日期 2008年11月19日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

校验码: q1z7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108668419194P

查询流水号: 11010820250226135653

单位名称: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2月至2025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1 页 (共 100 页)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583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84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85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86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87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88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89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90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590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91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6
592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93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594			失业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工伤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医疗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生育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95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96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97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83 页 （共 100 页）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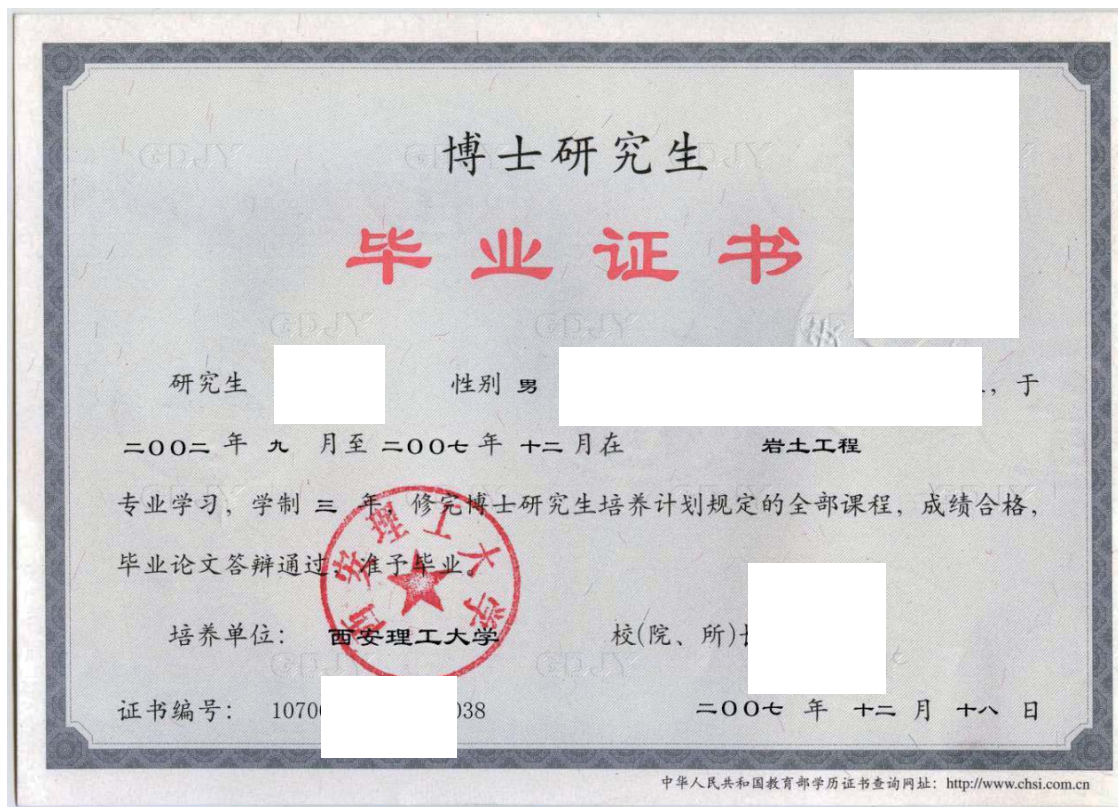
-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m.rsj.beijing.gov.cn/jdhy/gd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2月26日

20. 试验项目审定人



经北京市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Approved by Beijing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Evaluation Committee, Confirmed to be with the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姓 名

Full Name

性 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Qualification

专 业

Speciality

授予时间

Date of Conferment

岩土勘查

2009年05月06日

二〇〇九年七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证书编号 AY061100057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NO. AY0000059

发证日期 2006年06月30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the uniform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authorities, and has gained requir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 (Geotechnical).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5年10月23日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0508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06年2月21日

职称专用章
(1)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

校验码: 6127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105000413134F

查询流水号: 11010820250226135653

单位名称: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2月至2025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1 页 (共 100 页)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29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0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1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3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4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5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6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5 页 (共 100 页)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36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7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8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9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40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41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4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43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6 页 (共 100 页)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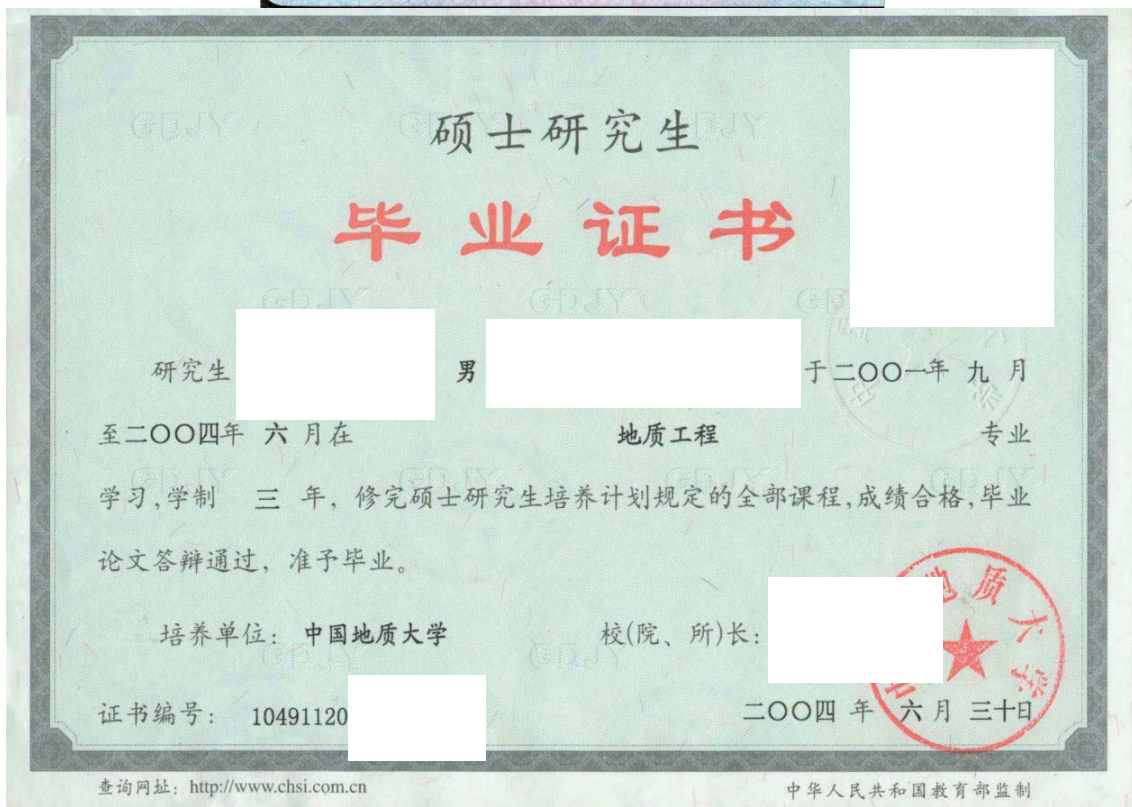
-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u.rsj.beijing.gov.cn/bjdw/gdh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2月26日

21. 水文勘察负责人



北京市职称证书

姓 名 _____
证件号码 _____ X _____
性 别 _____ 男 _____
出生年月 _____
专 业 _____ 岩土勘察
级 别 _____ 正高级
资格名称 _____ 正高级工程师
申报单位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_____

经北京市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正高级工程师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_____
证书编号 AY091100694



NO. AY0009359

发证日期 2009年08月07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Geo-technical).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No. :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808
File No. :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8年9月21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2009

Issued on

年3月11日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2月12日
- 2025年08月11日



回形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注册编号: AY20091100694

聘用单位: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12月20日-2027年12月31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20日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

校验码:6qlz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108668419194P

查询流水号:11010820250226135653

单位名称: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2024年02月至2025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1 页 (共 100 页)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79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80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81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8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83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84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85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86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12 页 （共 100 页）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备注:

-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u.rsj.beijing.gov.cn/bjdw/gdh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2月26日

22. 现场安全负责人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C2（2009）0081224

姓 名：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

企 业 名 称：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09年9月9日

有 效 期：2024年11月19日 至 2027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4年11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

校验码: q1z7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108668419194P

查询流水号: 11010820250226135653

单位名称: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2月至2025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1 页 (共 100 页)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381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82			养老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失业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工伤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医疗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0
			生育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0
383			养老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失业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工伤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医疗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生育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384			养老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失业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工伤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医疗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生育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385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86			养老保险	2024年04月	2025年01月	10
			失业保险	2024年04月	2025年01月	10
			工伤保险	2024年04月	2025年01月	10
			医疗保险	2024年04月	2025年01月	10
			生育保险	2024年04月	2025年01月	10
387			养老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失业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工伤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医疗保险	2024年04月	2025年01月	10
			生育保险	2024年04月	2025年01月	10
388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54 页（共 100 页）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备注:

-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m.rsj.beijing.gov.cn/jdhy/gd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2月26日

23. 勘探项目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出生 住址 公民身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唐山市公安局路北分局 有效期限 2011.08.08-2031.08.08
-----------------------------	---

 毕 业 证	
学 生	性别 男
年 九 月 至 二〇〇八年 六 月在本校 水文与水资源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4	二〇〇八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经北京市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i>Approved by Beijing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Evaluation Committee, Confirmed to be with the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i>	
姓 名	资格名称
性 别	专 业
出生日期	授予时间
证书编号	

118

高级工程师
岩土勘察
2019年11月08日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 (Geotechnical)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
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
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
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名: _____

证件号码: _____

性别: _____

男

出生年月: _____

批准日期: _____

2017年09月24日

理号: _____

2017008110082017111104000593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
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证书编号 AY18110123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22278

发证日期 2018年09月21日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

校验码: q1z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108008419194P

查询流水号: 11010820250226135653

单位名称: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2月至2025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险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年月	截止年月	
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52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5月	4
52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2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28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29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30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3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3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m.rsj.beijing.gov.cn/jdhy/gd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2月26日

24. 资料管理员

姓名 性别 出生 住址 公民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北京市公安局海淀分局 有效期限 2015.12.15-2035.12.15
 硕士学位证书 [Redacted] 北京理工大学 完成了 项目管理领域工程 硕士专业学位培养计划, 成绩合格。根据《中 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 授予 工 程 硕士学位。 北京理工大学 校 长 [Redacted]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Redacted] 证书编号: Z1000 [Redacted] 二〇一〇年 一 月 十五 日 (专业学位证书)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姓名: Full Name [Redacted] 性别: Sex 女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Redacted] 资格名称: Qualification 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 资格级别: Qualification Level 高级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8年12月21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Redacted]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09年 4 月 1 日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101

校验码: 6127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101

查询流水号: 11010820250226135653

单位名称: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2月至2025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1 页 (共 100 页)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605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60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607			养老保险	2024年04月	2025年01月	10
			失业保险	2024年04月	2025年01月	10
			工伤保险	2024年04月	2025年01月	10
			医疗保险	2024年04月	2025年01月	10
			生育保险	2024年04月	2025年01月	10
608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1月	10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1月	10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1月	10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1月	10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1月	10
609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610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61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612			养老保险	2024年11月	2025年01月	3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u.rsj.beijing.gov.cn/bjdw/gdh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2月26日

25. 钻孔测放员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按照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经考核鉴定合格。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印)

技能鉴定专用章

姓名 性别 男

职业(工种) 工程测量员

出生日期

理论知识考核成绩 75.0

文化程度

操作技能考核成绩 75.0

发证日期 2009 年 07 月 24 日

评定成绩 合格

证书编号

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印)

身份证号

2009 年 7 月 24 日

证书专用章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

校验码:6qlz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108668419194P

查询流水号:11010820250226135653

单位名称: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2024年02月至2025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1 页 (共 100 页)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51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15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153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154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1月	1
155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1月	1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1月	1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1月	1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5年01月	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156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157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158			失业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工伤保险	2024年03月	2025年01月	11

第 22 页 （共 100 页）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u.rsj.beijing.gov.cn/bjdw/gdh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2月26日

26. 项目工程师



北京市职称证书

姓 名	_____
证件号码	_____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_____
专 业	水工环地质
级 别	副高级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申报单位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_____

经北京市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高级工程师资格。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1

校验码: 6qlz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108668419194P

查询流水号: 11010820250226135653

单位名称: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2月至2025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11页 (共100页)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94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195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196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197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198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199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00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01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28 页 (共 100 页)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u.rsj.beijing.gov.cn/bjdw/gdh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2月26日

27. 项目工程师

姓名
性别
出生
住址
公民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石家庄市公安局桥西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5.20-2040.05.20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性别 男，

二〇〇九年 九月至 二〇一二年 六月在 地质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三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 石家庄经济学院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 10077 二〇一二年 六 月 二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Full Name
性 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经北京市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Approved by Beijing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Evaluation Committee, Confirmed to be with the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专 业 岩土勘察
Specialty

授予时间 2019年11月08日
Date of Conferment

北京市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10

校验码: 6127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10

查询流水号: 11010820250226135653

单位名称: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2月至2025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1 页 (共 100 页)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540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54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4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43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44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45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4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47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76 页 (共 100 页)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547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1月	8
548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1月	8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1月	8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1月	8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1月	8
549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50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51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5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53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5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77 页 (共 100 页)



备注:

-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u.rsj.beijing.gov.cn/bjdw/gdh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2月26日

28. 项目工程师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

校验码: 6127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108668419194P

查询流水号: 11010820250226135653

单位名称: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2月至2025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5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7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1 页 (共 100 页)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360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6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6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63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64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65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66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3月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3月	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3月	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3月	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3月	2		
367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03月	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51 页 (共 100 页)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367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68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69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70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71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372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1月	6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73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374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5年01月	12

第 52 页 （共 100 页）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备注:

-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u.rsj.beijing.gov.cn/bjdw/gdh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2月26日

五、投标人的其他评审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内容要求	评审情况
技术标评审			
1	勘察范围、勘察内容	1、勘察范围、勘察内容（满分2分） （1）勘察范围覆盖全面、科学合理、与项目关联性强；勘察内容针对性强，清晰全面，得1.8~2.0分； （2）勘察范围覆盖基本全面、基本科学合理、与项目关联性一般；勘察内容针对性强，清晰全面，得1.6~1.8分； （3）勘察范围覆盖基本全面、基本科学合理、与项目关联性一般；勘察内容针对性一般，基本清晰全面，得1.4~1.6分； （4）勘察范围覆盖基本全面、基本科学合理；勘察内容针对性一般但不全面，得1.2~1.4分； 【注：不提供本项不得分。】	勘察范围覆盖全面、科学合理、与项目关联性强；勘察内容针对性强，清晰全面 详见“九、第1章-勘察范围与勘察内容”
2	勘察依据、勘察工作目标	2、勘察依据、勘察工作目标（满分2分） （1）勘察依据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和技术规范，满足项目需求及合同条款，可操作性强，经济合理；勘察工作目标清晰具体、合理可行，得1.8~2.0分； （2）勘察依据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和技术规范，满足项目需求及合同条款，具有可操作性，经济合理；勘察工作目标基本清晰具体、基本合理可行，得1.6~1.8分； （3）勘察依据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和技术规范，满足项目需求及合同条款，可操作性一般，基本经济合理；勘察工作目标一般清晰但不具体、合理可行，得1.4~1.6分； （4）勘察依据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和技术规范，满足项目需求及合同条款，可操作性一般；勘察工作目标一般清晰但不具体、可行性一般，得1.2~1.4分； 【注：不提供本项不得分。】	勘察依据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和技术规范，满足项目需求及合同条款，可操作性强，经济合理；勘察工作目标清晰具体、合理可行 详见“九、第2章-勘察依据和勘察工作目标”
3	勘察机构设置和岗位职责	3、勘察机构设置和岗位职责（满分2分） （1）勘察组织机构设置合理，岗位职责明确，流程规范，考核机制完善，培训体系健全，沟通协作顺畅，合规性和风险管理到位，创新和改进机制有效，得1.8~2.0分； （2）勘察组织机构设置较为合理，岗位职责较明确，流程较规范，考核机制较完善，培训体系较健全，沟通协作较顺畅，合规性和风险管理较好，有一定的创新和改进机制，得1.6~1.8分； （3）勘察组织机构设置基本合理，岗位职责基本明确，流程基本规范，考核机制基本完善，培训体系基本健全，沟通协作基本顺畅，合规性和风险管理基本到位，有一定的创新和改进意识，得1.4~1.6分； （4）勘察组织机构设置不合理，岗位职责不明确，流程不规范，考核机制不完善，培训体系不健全，沟通协作不顺畅，合规性和风险管理不到位，缺乏创新和改进机制，得1.2~1.4分； 【注：不提供本项不得分。】	勘察组织机构设置合理，岗位职责明确，流程规范，考核机制完善，培训体系健全，沟通协作顺畅，合规性和风险管理到位，创新和改进机制有效 详见“九、第3章-勘察机构设置和岗位职责”
4	勘察说明和勘察方案	4、勘察说明和勘察方案（满分4分） （1）勘察说明和勘察方案完整科学，安全可行，经济合理，可操作性强，得3.6~4.0分； （2）勘察说明和勘察方案较为完整科学，较为安全可行，经济合理，具有可操作性，得3.2~3.6分； （3）勘察说明和勘察方案较为完整，安全可行，较为经济合理，具有可操作性强，得2.8~3.2分； （4）勘察说明和勘察方案较为完整，基本可行，一般合理，可操作性一般，得2.4~2.8分； 【注：不提供本项不得分。】	勘察说明和勘察方案完整科学，安全可行，经济合理，可操作性强 详见“九、第4章-勘察说明和勘察方案”
5	勘察质量、进度、保密等保证措施	5、勘察质量、进度、保密等保证措施（满分4分） （1）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提出实际可行的、具体的质量管理体系与实施措施；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满足招标文件对工期的要求，对关键节点的控制措施有力、合理、可行；保密制度完善全面，保密措施有效可行，得3.6~4.0分； （2）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提出基本可行的质量管理体系与实施措施；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可行，能满足招标文件对工期的要求，对关键节点的控制措施合理、可行；保密制度基本全面，保密措施有效可行，得3.2~3.6分； （3）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有具体的质量管理体系，实施措施可行性一般；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基本完整，计划编制基本可行，能满足招标文件对工期的要求，对关键节点的控制措施可行；保密制度	质量管理体系与实施措施具体、可行；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满足招标文件对工期的要求，对关键节点的控制措施有力、合理、可行；保密制度完善全面，保密措施有效可行 详见“九、第5章-勘察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及“九、第6章-勘察质量和保密保证措施”

		一般全面，保密措施基本可行，得2.8~3.2分； (4) 针对项目实际情况，质量管理体系和实施措施的可行性均一般；关键线路基本准确，计划编制基本合理，对关键节点的控制措施基本可行；保密制度一般全面，保密措施欠缺可行性，得2.4~2.8分； 【注：不提供本项不得分。】	
6	勘察安全保证措施	6、勘察安全保证措施（满分2分） (1) 针对项目实际情况，安全管理体系与实施措施先进、具体、完整、可行，采用规范准确、清晰，安全责任制健全完整，安全预案措施合理、可靠，得1.8~2.0分； (2) 针对项目实际情况，安全管理体系与实施措施合理、具体、完整、基本可行，采用规范准确，安全责任制基本完整、安全预案措施合理，得1.6~1.8分； (3) 针对项目实际情况，安全管理体系与实施措施合理、完整的，采用规范准确，安全预案措施基本合理，得1.4~1.6分； (4) 针对项目实际情况，安全管理体系与实施措施基本合理，采用规范基本准确，得1.2~1.4分； 【注：不提供本项不得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实施措施先进、具体、完整、可行，采用规范准确、清晰，安全责任制健全完整，安全预案措施合理、可靠 详见“九、第7章-勘察安全保证措施及环境保护”
7	勘察工作重点、难点分析	7、勘察工作重点、难点分析（满分2分） (1) 针对项目勘察工作的重点、难点，提出全面合理的分析、具体创新的解决方案，得1.8~2.0分； (2) 针对项目勘察工作的重点、难点，提出基本全面合理的分析、具体的解决方案，得1.6~1.8分； (3) 针对项目勘察工作的重点、难点，提出基本合理的分析、可行的解决方案，得1.4~1.6分； (4) 针对项目勘察工作的重点、难点，提出基本合理的分析、基本可行的解决方案，得1.2~1.4分； 【注：不提供本项不得分。】	勘察工作的重点、难点分析全面、合理，解决方案具体、具有创新性、操作性强 详见“九、第8章-勘察重点、难点及措施对策”
8	合理化建议	8、合理化建议（满分2分） (1) 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提出的建议明确创新、经济合理，实施难度低，得1.8~2.0分； (2) 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提出的建议明确、经济合理一般，实施难度低，得1.6~1.8分； (3) 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提出的建议基本明确、基本合理，较难实施，得1.4~1.6分； (4) 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提出的建议基本明确、较难实施，得1.2~1.4分； 【注：不提供本项不得分。】	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提出的建议明确创新、经济合理，可操作性强 详见“九、第9章-合理化建议和勘察后续服务安排”
商务评审			
1	信誉评审	1、自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为止，投标人承接的【勘察项目或勘察设计项目】获得各级行政主管部门或各行业协会颁发的勘察类奖项或勘察设计类奖项的，其中： 获得全市性（地市级）奖项的，每项得0.2分； 获得省级（或直辖市，或自治区）奖项的，每项得0.5分； 获得国家级（或部级）奖项的，每项得1分； 没有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3分。 注：①奖项必须是针对勘察合同工程或勘察设计合同工程而颁发的，不含非项目整体工程颁发的奖项。该荣誉只计算投标人本身，不含子公司或分公司。如企业名称发生改变的，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②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作证明材料，时间以【获奖证书扫描件】落款日期为准，奖项级别以颁发单位的区域级别为准。如【获奖证书扫描件】由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只须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作证明材料；如【获奖证书扫描件】由协会颁发的，除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作证明材料外，还须提供【能证明协会是经民政部门依法登记成立的在“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查询的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件】，否则不得分。“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查询网址为： 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w/newList 。 ③同一项目获奖只按奖项最高级别计算一次得分，不作等级得分累加，满分后不再类加。	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作证明材料 详见“八、其他材料-3.5企业获奖”
2	类似项目业绩	1、自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为止，投标人完成过【总投资≥9000万元或勘察费合同总金额≥190万元】的勘察业绩，每个业绩得1分，没有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4分。 注：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作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如为勘察设计业绩或EPC业绩，投标人须担任勘察单位。如前述证明材料不能清晰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还须提供该项工程业绩的业主证明并须附有业主方的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作证明材料作证明材料 详见“八、其他材料-3.1投标人完成过的项目业绩”

3	项目负责人资历和业绩	1、本项目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具有地质工程类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的得1分；具有地质工程类中级技术职称的得0.5分，没有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1分。 注：若职称证书由人社部门颁发的，须同时提供：【职称证书】、【职称证书在“全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务服务平台”查询的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件】作证明材料；若职称证书由省级（或以上）人社部门备案的其他职能部门、用人单位颁发的，须同时提供：【盖有核发机构（或该机构职称评审委员会）印章的职称证书扫描件】、【发证单位（或该单位职称评审委员会）在人社部门备案的记录证明资料】，否则不得分。 2、自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止，本项目拟派的项目负责人曾在【总投资≥9000万元或勘察费合同总金额≥190万元】勘察业绩中担任项目负责人的，每个业绩得1分，没有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2分。 注：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作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如为勘察设计业绩或EPC业绩，投标人须担任勘察单位。如前述证明材料不能清晰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还须提供该项工程业绩的业主证明并须附有业主方的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项目负责人： 1、提供项目负责人【 】、【职称证书在“全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务服务平台”查询的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件】 2、提供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业主证明】、【合同关键页】 详见“四、拟投入本工程项目班子人员简介-1. 项目负责人”
4	其他主要人员（除项目负责人以外）的资历和业绩	1、岩土专业负责人： ①具有地质工程类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的得1分；具有地质工程类中级技术职称的得0.5分，没有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1分。 ②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资格证书的得1分，没有的不得分，本小项最高得1分； 2、测量专业负责人： ①具有测量或测绘类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的得1分；具有测量或测绘类相关专业中级技术职称的得0.5分，没有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1分。 ②具有注册测绘师注册证书的得1分，没有的不得分，本小项最高得1分； 以上评审点1、2的总分最高得4分。各专业负责人按一人一证一岗位配备，职称证书按最高级别计算一次得分。 注：以上评审点1、2，均须同时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社保证明】作证明材料。“社保证明”的时间指2024年11月至2025年2月时间内的任意连续3个月。社保证明材料必须在对应所属的投标人单位（或其分支机构）购买，以社会保障部门加具公章或业务章为准。社保证明材料如为花名册的，投标人须标记出本项目投入人员的对应社保。符合国家或各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可减免或缓缴社保的，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 2、若职称证书由人社部门颁发的，须同时提供：【职称证书】、【职称证书在“全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务服务平台”查询的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件】作证明材料；若职称证书由省级（或以上）人社部门备案的其他职能部门、用人单位颁发的，须同时提供：【盖有核发机构（或该机构职称评审委员会）印章的职称证书扫描件】、【发证单位（或该单位职称评审委员会）在人社部门备案的记录证明资料】，否则不得分。	1、提供岩土专业负责人资料提供【职称证书】、【职称证书在“全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务服务平台”查询的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件】 3、测量专业负责人资料提供【职称证书】、【职称证书在“全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务服务平台”查询的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件】 详见“四、拟投入本工程项目班子人员简介-6. 岩土专业负责人、测量专业负责人”
5	拟投入的勘察设备	1、根据投标人投入本项目使用的勘察仪器设备情况进行评审： （1）拟投入GNSS接收机或GPS（RTK）测量仪器：数量为5台（或以上）得1分，数量为4台（或以下）得0.5分，没有的不得分，本小项最高得1分。 （2）拟投入全站仪：数量为5台（或以上）得1分，数量为4台（或以下）得0.5分，没有的不得分，本小项最高得1分。 （3）拟投入无人机：数量为2台（或以上）得1分，数量为1台得0.5分，没有的不得分，本小项最高得1分。 （4）拟投入管线探测仪：数量为2台（或以上）得1分，数量为1台得0.5分，没有的不得分，本小项最高得1分。 （5）拟投入三维激光扫描仪：数量为2台（或以上）得1分，数量为1台得0.5分，没有的不得分，本小项最高得1分。 （6）拟投入地质雷达：数量为1台得1分，没有的不得分，本小项最高得1分； 以上（1）～（6）小项的总分最高得6分。 注：须提供【投标人为购买方的购买发票】或【租赁合同、出租方的购买发票】作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提供【投标人为购买方的购买发票】 详见“八、其他资料-3.6拟投入的主要勘察设备”

六、投标人声明函

致：云浮市云安区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我公司作为贵单位拟建的白石河云浮市云安区治理工程（勘察） 招标的投标人，郑重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公司保证投标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资质、业绩（如有）、获奖（如有）、人员、财务（如有）、社保、纳税（如有）、各类证书等，我公司同意投标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均可对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二、我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我公司近三年没有下列情形之一：

1. 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投诉；

2. 无故放弃中标的；

3. 超越我公司资质等级许可的业务范围承揽工程，或违法转包、分包工程，或允许其他单位或个人以我公司名义承揽工程（违规转让资质证书）；

4. 由于我公司原因，拖欠分包单位款项而引发集体上访或聚众闹事；拖欠和克扣劳务人员工资，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引发农民工集体上访或聚众闹事；

5. 办理各项业务如资质申报、人员信息备案等手续时（或已办结取得审批通过的），经核查发现存在欺骗行为（如伪造证明材料、捏造或瞒报事实、或存在其他弄虚作假方式等）；

6. 重大勘察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7. 我公司或我公司法定代表人、本项目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

四、我公司与招标人不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五、我公司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如我公司违反以上的承诺中任一条的，除本项目的投标按无效处理外，投标行为还须按“提供虚假投标材料”上报相关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且不予退还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公章）

日期：2025 年 3 月 4 日



七、投标人承诺书

致：云浮市云安区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我公司作为参与白石河云浮市云安区治理工程（勘察）招标投标活动的投标人，郑重作出以下承诺：

一、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资质、业绩（如有）、获奖（如有）、人员、财务（如有）、社保、纳税（如有）、各类证书等，都是真实、有效的。

二、同意你方对我司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资质、业绩（如有）、获奖（如有）、人员、财务（如有）、社保、纳税（如有）、各类证书等证明材料在有关平台进行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三、基本信息

1、承诺人类别：法人

2、承诺人代码： 91110108668419194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四、承诺类型：主动型

五、承诺事由：参与 白石河云浮市云安区治理工程（勘察） 招标投标活动。

六、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七、公开类型：向社会公开。

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责任由我方承担。

承诺人：北京勘察设计院（盖公章）（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年 3 月 4 日

八、其他材料

1. 投标保证金的相关凭证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回单编号: 11019526130432600620				第 1 次
付款方	账号		收款方	账号
	户名		户名	
	开户行		开户行	
金额 (小写)	10000.00	金额 (大写)		
币种	人民币	交易渠道	网上银行	
摘要	转账取款	凭证号	11030701040004407	
交易时间	2025-02-28 16:36:52	会计日期	20250228	
附言	收款方账簿编号:1000004699 收款方账簿名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白石河云浮市云安区治理工程 (勘察) 投标保证金			
				

电子回单可以重复打印, 回单编号相同表示同一笔业务, 请勿重复记账。

打印日期: 2025-02-28

2. 投标人、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本项目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的网页截图





中国裁判文书网

China Judgements Online

[首页](#)[刑事案件](#)[民事案件](#)[行政案件](#)[赔偿案件](#)[执行案件](#)[其他案件](#)[民族语言文字](#)

高级检索

输入案由、关键词、法院、当事人、律师

搜索

?

- 关键词
- 案由
- 法院层级
- 地域及法院
- 裁判年份
- 审判程序
- 文书类型
- 案例等级

已选条件:

案件名称: 行贿犯罪记录

裁判日期: 2022-01-01 to 2025-03-03

全文: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当事人

法院层级↓ 裁判日期↓ 审判程序↓

暂无数据!

3. 投标人根据自己情况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3.1 投标人完成过的项目业绩汇总表

序号	建设单位 (业主)	工程名称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1	中山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治理工程(岐江河流域-横栏镇、古镇镇, 岐江河流域一小榄镇、东升镇, 民三联围流域, 文明围流域, 麻子涌流域、大芒刀围流域、竹排围流域) EPC+O (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 第三标段	2021 年 9 月	2498.47 万元
2	东莞市水务集团供水有限公司	珠三角水资源配置工程东莞配松山湖水厂一期配水管线工程勘察	2021 年 9 月	694.42 万元
3	东莞市水务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二期工程(横沥、桥头、樟木头、谢岗、大朗标段) 勘察设计的	2023 年 7 月	675.19 万元
4	东莞市水务集团供水有限公司	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一期工程(万江)	2022 年 9 月	1043.63 万元
5	保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保山中心城市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一排水系统改造及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工程岩土工程勘察	2021 年 10 月	463.60 万元
6	邯郸市峰峰矿区水利局	滏阳河(峰峰矿区段)全流域生态治理工程(一期) 勘察设计的工程总承包	2021 年 1 月	282.5584 万元

近年完成的类似勘察项目情况表 1

项目名称	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治理工程（岐江河流域-横栏镇、古镇镇，岐江河流域一小榄镇、东升镇，民三联围流域，文明围流域，麻子涌流域、大芒刀围流域、竹排围流域）EPC+O（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第三标段	
项目所在地	中山市民众镇、三角镇	
发包人名称	中山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发包人联系人		联系电话
勘察合同价格	2498.47 万元（投资额：414584.22 万元）	
勘察服务期限 （年/月/日）至（年/月/日）	2021 年 9 月 26 日至 2021 年 11 月 5 日	
勘察内容	水利工程勘察 工程物探、工程地形测量、水域测量、地下管线测量、地质钻探（包含初勘、详勘）、污染源摸查、底泥检测等	
项目负责人		
项目简要描述	民三联围流域民众镇、三角镇的所有何涌，包括但不限于六围涌等 162 条河涌，总长度为 284.41 千米。建设内容包括：截污工程、河道面源污染治理工程、清淤工程及污泥厂建设、水系循环及补水工程、流域水系连通工程、水务信息化建设工程等内容	
备注	/	

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治理工程（岐江河流域-横栏镇、古镇镇，岐江河流域-小榄镇、东升镇，民三联围流域，文明围流域，麻子涌流域、大芒刀围流域、竹排围流域）EPC+O（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第三标段

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岐江河流域-横栏镇、古镇镇，岐江河流域-小榄镇、东升镇，民三联围流域，文明围流域，麻子涌流域、大芒刀围流域、竹排围流域）EPC+O（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第三标段

中标通知书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单位：【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山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的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岐江河流域-横栏镇、古镇镇，岐江河流域-小榄镇、东升镇，民三联围流域，文明围流域，麻子涌流域、大芒刀围流域、竹排围流域）EPC+O（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第三标段，招标申请号2021917208。我单位委托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招标，经2021年05月27日评标会评定，我单位同意由贵公司中标。请贵公司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我单位接洽签订合同，特此通知。

工程名称	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岐江河流域-横栏镇、古镇镇，岐江河流域-小榄镇、东升镇，民三联围流域，文明围流域，麻子涌流域、大芒刀围流域、竹排围流域）EPC+O（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第三标段		建设单位	中山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建设地点	中山市横栏镇、古镇镇、小榄镇、东升镇、民众镇、三角镇、南头镇、黄圃镇、神湾镇、三乡镇			
招标部分工程规模	项目建设范围为民三联围流域民众镇、三角镇的所有河涌，包括但不限于六围涌等162条河涌，总长度为284.41千米。建设内容包括：截污工程（包括截污管网工程和分散式一体化处理工程）、河道面源污染治理工程（包括滨岸湿地工程或河底森林工程、生态修复综合模块化治理工程、生态护岸工程、岸线景观工程等）、清淤工程及污泥厂建设、水系循环及补水工程、流域水系连通工程、水务信息化系统建设工程等内容。本项目检测与修复管道86千米，新建污水截污管总长495.17千米，其中民众镇截污管长271.46千米，三角镇截污管长223.71千米，最大管径DN1000，项目新建、技改泵站最大排水流量约20m ³ /s（172.80万立方米/天），清淤48.21万立方米，污水提升泵站3座，一体化处理设施16座，养殖废水一体化设施7座，新建、扩建污水处理厂3座，新建双向补水水泵站8座，技改泵站2座。项目总投资额为414584.22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为312309.33万元，勘察费为3123.09万元，设计费为5609.34万元，运营费为34618.89万元。招标控制价（上限价）为287997.80万元。			
工程内容	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及运营。			
中标价	¥2,801,919,200.00元			
完工时间	96个月	质量标准	合格	
备注	本项目勘察费2498.47万元，设计费4487.47万元，建筑安装工程费和运营费273205.98万元，建筑安装工程费和运营费费率12.50%。			

建设单位：中山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公章）

招标代理：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公章）

2021年07月26日

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投标管理部门备案，查验码：ZHX20210726004

现场主要施工人员明细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岗位	职称	等级	证书编号	备注
1		女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高级		
2		男	勘察项目负责人				
3		男	设计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高级		
4		男	施工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高级		
5		男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高级		
6		男	安全员				
7		男	安全员				
8		男	安全员				
9		男	运营管理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高级		

附件一 GF—2016—0203

正本

合同编号: ZSJG-MSLW-KC-2021-0925



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岐江河流域-横栏镇、古镇镇，岐江河流域-小榄镇、东升镇，民三联围流域，文明围流域，麻子涌流域、大芒刀围流域、竹排围流域）EPC+O（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
第三标段

勘察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中山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勘察人(全称): 北京市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岐江河流域-横栏镇、古镇镇,岐江河流域-小榄镇、东升镇,民三联围流域,文明围流域,麻子涌流域、大芒刀围流域、竹排围流域)EPC+O(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第三标段勘察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岐江河流域-横栏镇、古镇镇,岐江河流域-小榄镇、东升镇,民三联围流域,文明围流域,麻子涌流域、大芒刀围流域、竹排围流域)EPC+O(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第三标段。

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 中发改投审〔2021〕17号。

3. 工程内容及规模: 项目建设范围为民三联围流域民众镇、三角镇的所有河涌,包括但不限于六围涌等162条河涌,总长度为284.41千米。建设内容包括:截污工程(包括截污管网工程和分散式一体化处理工程)、河道面源污染治理工程(包括滨岸湿地工程或河底森林工程、生态修复综合模块化治理工程、生态护岸工程、岸线景观工程等)、清淤工程及污泥厂建设、水系循环及补水工程、流域水系连通工程、水务信息化系统建设工程等内容。本项目检测与修复管道86千米,新建污水截污管总长495.17千米(最大管径DN1000),其中民众镇截污管长271.46千米,三角镇截污管长223.71千米。项目新建、技改泵站最大排水流量约20m³/s(172.80万立方米/天),清淤

48.21 万立方米，污水提升泵站 3 座，一体化处理设施 16 座，养殖废水一体化设施 7 座，新建、扩建污水处理厂 3 座，新建双向补取水泵站 8 座，技改泵站 2 座。

4. 工程地点：中山市民众镇、三角镇

5. 工程勘察估算：123.00 万元

6. 工程进度安排：详见附件 5。

7.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符合现行的国家、省、地方性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行业标准等规定，勘察资料成果真实、可靠、全面并满足要求，详见附件 1。

8. 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广东省规范标准规程。

二、勘察范围和阶段、技术要求及服务内容

1. 勘察范围和阶段：包括工程物探、工程地形测量、水域测量、地下管线测量、地质钻探（包括初勘、详勘）、污染源摸查、底泥检测等，具体勘测范围由发包人确认后实施。

2. 技术要求：以附件 1 及经发包人书面确认的勘察任务书为准。

3. 服务内容：（1）包括工程物探、工程地形测量、水域测量、地下管线测量、地质钻探（包括初勘、详勘）、污染源摸查、底泥检测等；（2）过程测量，施工过程中需涉及的补充勘察、测量；（3）竣工测量，工程竣工验收后的相关测量；（4）相关测量成果需满足相关规范要求。

工程勘察范围和阶段、技术要求及服务内容以附件 1 及经发包人书面确认的勘察任务书为准。

三、合同工期

1. 开工日期：2021 年 9 月 26 日

2. 计划完成日期：2021 年 11 月 5 日（共 40 天）。（满足工程节点工期要

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对同一事项或问题作出补充和修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勘察条件和相关资料,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勘察人承诺按照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勘察技术服务。

八、词语定义

本合同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合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的词语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9 月 2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中山市 签订。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叁拾份,正本捌份,双方各执肆份,副本贰拾贰份,发包人执贰拾份,勘察人执贰份。

发包人: 中山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公章) 勘察人: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

法定代表

(签字)

统一社会

法定代

(签字)

统一社

求)具体工程勘察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补充条款的约定为准。

四、发包人代表与勘察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

勘察人勘察单位(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五、合同价款

1. 合同价款金额 (暂定价) 人民币(大写): 贰仟肆佰玖拾捌万肆仟柒佰元整 (¥24,984,700.00元)

2. 合同价款形式: 勘察费固定下浮幅度值。

勘察费用按实际勘察工程量计算, 执行《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工程勘察收费标准》及相关收费标准并下浮20%计算, 最终结算价不得超过批复概算的勘察费, 当结算价大于批复概算的勘察费时以批复概算的勘察费作为结算价。

3. 发包人向勘察人支付费用的方式: 支付到联合体成立的项目公司。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且经双方书面确认达成一致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

近年完成的类似勘察项目情况表 2

项目名称	珠三角水资源配置工程东莞配松山湖水厂一期配水管线工程勘察		
项目所在地	位于广东省东莞市橙山湖、大朗镇、大岭山罐		
发包人名称	东莞市水务集团供水有限公司		
发包人联系人		联系电话	
勘察合同价格	694.42 万元（投资额：70569.02 万元）		
勘察服务期限 （年/月/日）至（年/月/日）	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0 日		
勘察内容	拟建管线进行陆上和水下地形测量、地下管线物探、构筑物探测并开展岩土工程地质勘察以及水文地质勘查等		
项目负责人			
项目简要描述	拟建原水输水管线工程长度约 480m。管径为 DN3200。配水管线工程长度约 13km, 管径为 DN1400-DN2400, 采用开挖或者顶管施工工艺		
备注	/		

珠三角水资源配置工程东莞配松山湖水厂一期配水管线工程勘察

中标通知书

(第五联)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珠三角水资源配置工程东莞配松山湖水厂一期配水管线工程勘察项目(招标编号:SSCWQQ12110670)于2021年08月17日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2021年09月29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法人	东莞市水务集团供水有限公司
招标单位	东莞市水务集团供水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江西银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负责人	_____ 资质证书号 _____
中标值(百分比)	80
服务类中标价描述	(1)工程勘察费采用固定单价合同方式,根据本项目最终方案的勘察实际工程量按实结算,其中钻探、物探、测量等勘察固定单价(即全费用单价)分别为:(其中①钻探(线路作业)360.00元/米;②钻探(线路、水上作业)660.00元/米;③物探3.00元/平方米;④测量50000.00元/平方公里。(2)工程设计费,按照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服务收费系数(0.80)计算。
服务期限(服务类)	勘察设计服务期:100个日历天。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章)
2021年8月30日	交易场所: 兹见证本通知书发出之日前该项目在中心场内交易过程和结果。 (公章)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08月31日

说明:本文一式五联,第一联:行政主管部门,第二联: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联:招标单位,第四联:招标代理机构,第五联:中标单位(联合体各方)。涂改、复印无效。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Dongguan City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地址:东莞市南城区西平宏伟三路45号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GF-2016-0203）

GF-2016-0203

合同编号: _____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东莞市水务集团供水有限公司

勘察人(全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鉴于:

勘察人与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组成联合体(详见附件《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参与珠三角水资源配置工程东莞配套松山湖水厂一期配水管线工程勘察设计采购项目(采购编号: SSCWQQ12110670)投标并中标,联合体各方就中标项目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现勘察人作为联合体成员与发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采购结果、采购文件、采购文件补充或澄清文件、投标文件及各种书面承诺,就 珠三角水资源配置工程东莞配套松山湖水厂一期配水管线工程项目工程勘察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珠三角水资源配置工程东莞配套松山湖水厂一期配水管线工程勘察
2. 工程地点: 位于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大朗镇、大岭山镇
3. 工程规模、特征: 拟建原水输水管线工程长度约 480m,管径为 DN3200,配水管线工程长度约 13km,管径为 DN1400-DN2400,采用开挖或者顶管施工工艺;估算总投资 70569.02 万元,工程建安费用 54372.46 万元。

二、勘察范围和阶段、技术要求及工作量

1. 勘察范围和阶段: 主要勘察内容包括对拟建管线进行陆上和地下水地形测量、地下管线物探、构筑物探测并开展岩土工程地质勘察以及水文地质勘查等工作。必要时根据实际情况增加氡浓度检测、剪切波检测等内容。另中标人还需办理勘察报告审查及备案,并协助发包人办理各阶段政府方面立项、审批及施工图纸审查方面等手续,并在规定期限内提供相关资料。

2. 技术要求: (1) 勘察人应根据本合同工程项目的具体情况,根据勘察人提交发包人并经发包人审核确定的工程地质勘察技术要求,按照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现行的规范、规程、标准及国家、广东省、东莞市有关规定,完成本合同工程的勘察工作。(2) 勘察人应按照建设部有关勘察工序的相关规定做好勘察的质量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勘察质量保证体系,加强勘察全过程的质量控制,建立完整的勘察文件的计算、复核、审核、会签和批准制度,明确各阶段的责任人,并对本合同工程的勘察质量负责。(3) 勘察人提供的勘察测量成果必须真实、准确、可靠,在勘察过程中,勘察人应与本项目相干扰的铁路、航道、水利、管线、电力电信及其他相关建筑设施或特殊保护区域的主管部门签订责任明确的书面协议,确保本项目顺利实施。(4) 取土坑、弃土场应实地调查、勘察。

3. 工作量:

勘探工作量:东莞市松山湖水厂一期配水管线工程预计钻探工作量,钻探(线路作业)1380

0.00 米；钻探（线路、水上作业）665 米（注：为暂估工程量，具体根据经发包人审核确定的地质勘察技术要求，按实际发生量统计工程量）。

具体由勘察人以满足施工图设计的要求，出具钻探方案，经发包人确认后实施。勘察人需根据实际需要沿建筑物周边、道路及地质剖面布置螺旋探孔。勘探时在预定深度内有软弱下卧时，应钻透并达到好土层。钻孔若遇基岩，可在遇基岩后停止。

物探、测量工作量：珠三角水资源配置工程配套松山水厂一期配水管线工程预计物探、测量工作量：物探面积约为 504040 平方米，测量面积约为 0.5040400 平方公里。勘察人根据本需求书要求的测量范围及满足施工图设计、规划报建的要求，出具物探、测量方案，经发包人确认后实施。

三、合同工期

1. 开工日期：2021 年 9 月 15 日
2. 成果提交日期：2021 年 10 月 10 日
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0 天

四、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其中建设工程勘察必须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现行勘察文件编制深度的相关规定）。

五、合同价款

1. 合同价款金额（暂定）：人民币（大写）陆佰玖拾肆万肆仟贰佰贰拾贰元（¥ 6,944,222.00）
2. 合同价款形式：①按本合同约定方式计算所得的工程勘察费包工、包设备、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包费用；②根据本项目勘察任务书的服务要求完成全部工程勘察工作及配套服务；③税金按国家税务机关的规定执行，结算时按实进行调整；④采用固定单价合同方式，结算时勘察工作量以发包人审核通过的实际工作量按实结算。

六、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合同协议书；
- （2）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通用合同条款；
- （4）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5）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如果有）；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版本。

使用国外技术标准的名称、提供方、原文版、中译本的份数、时间及费用承担：本项目发包人
不要求使用国外技术标准。

1.4 语言文字

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还使用 / 语言文字。

1.5 联络

1.5.1 发包人和勘察人应在 2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
要求、请求、同意、意见、

1.5.2 发包人接收文件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

发包人指定的联系方式：

勘察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勘察人指定的接收人：

勘察人指定的联系方式：

1.7 保密

合同当事人关于保密的约定：与实施工程有关的发包人所提供或勘察中形成的资料未向公众公
开的信息、资料均属保密事项，保密期限至前述信息资料被发包人公开为止。

第2条 发包人

2.2 发包人义务

2.2.2 发包人委托勘察人搜集的资料：由勘察人自行搜集开展工程勘察工作所需要的图纸及技
术资料（包括地形图、已有水准点和坐标控制点等）和承担相关费用，发包人仅负责协助工作。

2.2.3 工程勘察作业所需的批准及许可文件：由勘察人自行办理工程勘察作业所需的批准及许
可文件（包括占用和挖掘道路许可等）和承担相关费用，发包人仅负责协助办理。

2.2.4 作业场地及进场通道：发包人适当配合勘察人协调勘察现场的进场通道，勘察人应根据
现场实际情况负责开展相应的工作并解决影响工作开展出现的所有问题（包括勘察作业大型机具搬
运、水上作业用船及辅助设施、障碍物清除、场地平整、提供水电接口和青苗赔偿等），并由勘察
人自己承担所有费用。

2.2.5 作业场地内地下埋藏物（包括地下管线、地下构筑物等）的资料、图纸：发包人仅负责
协助勘察人搜集作业场地内地下埋藏物（包括地下管线、地下构筑物等）的资料、图纸，相关费用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勘察条件和相关资料，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勘察人承诺按照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定，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勘察技术服务。

八、词语定义

本合同协议书词语含义与合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的词语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东莞市签订。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勘察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六份，勘察人执四份。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代理机构各二份。

发包人：(印章) 东莞市水务集团供水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735007609Y

地址：东莞市莞城街道莞龙路141号

邮政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

开户银行： /

账号： /

勘察人：(印章)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0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5号2号楼203

房间

邮政

电话

传真

电子

开户

店支

账号

近年完成的类似勘察项目情况表 3

项目名称	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二期工程（横沥、桥头、樟木头、谢岗、大朗标段）勘察设计	
项目所在地	东莞饰横沥镇、桥头镇、樟木头镇等燃烧镇、大朗镇	
发包人名称	东莞市水务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发包人联系人		联系电话
勘察合同价格	675.19 万元（投资额：94507 万元）	
勘察服务期限 (年/月/日)至(年/月/日)	2023 年 6 月 12 日至 2023 年 7 月 19 日	
勘察内容	水利工程勘察、地形测量、地下管线物探、构筑物探测、岩土工程地质勘察	
项目负责人		
项目简要描述	本项目优先对横沥、桥头、樟木头、谢岗、大朗镇漏损较为严重的社区供水次于管后至入户水表前的支管，以及部分供水次干管进行改造，管材为 PE 管、薄壁不锈钢管和球墨铸铁管等，管径 DN15-DN600,总长约 789 公里，并更换水表，以及配套建设 DMA 分区、在线水量、水质和压力监测设备以及阀门井等附属设施。	
备注	/	

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二期工程（横沥、桥头、樟木头、谢岗、大朗标段）勘察设计中

中标通知书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二期工程（横沥、桥头、樟木头、谢岗、大朗标段）勘察设计中，工程项目（招标编号：SSCWGC12311453）于2023年 06月 05日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招标，现由贵单位中标。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2023年 07月 15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法人	集团供水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资质证号
中标值（系数）	0.7	
服务类中标价描述	设计服务收费系数0.70，勘察固定单价（即全费用单价）分别为：钻探（线路作业）207.62 元/米，物探 1.88 元/平方米，测量143280.84元/平方公里，其他详见招标文件。	
服务期限（服务类）	75个日历天，其他详见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交易场所：
		兹见证本通知发出之日前该 项目在中心场内交易过程和结果。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06月12日

说明：本通知书分别送行政监督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中标人（联合体各方）。篡改无效。

招标编号: SSCWQC12311453

合同编号: JG-01-2023-0190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
二期工程(横沥、桥头、樟木头、谢岗、大朗标段)勘
察设计

工程地点: 东莞市横沥镇、桥头镇、樟木头镇、谢岗镇、大朗镇

项目业主: 东莞市水务集团供水有限公司

发 包 人: 东莞市水务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勘 察 人: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 计 人: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年 月 日

招标编号: SSCWQC12311453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 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
二期工程(横沥、桥头、樟木头、谢岗、大朗标段)勘
察设计

工 程 地 点: 东莞市横沥镇、桥头镇、樟木头镇、谢岗镇、大朗镇

项 目 业 主: 东莞市水务集团供水有限公司

发 包 人: 东莞市水务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勘 察 人: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 计 人: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3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东莞市水务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勘察人(乙方):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项目业主(丙方): 东莞市水务集团供水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三方就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二期工程(横沥、桥头、樟木头、谢岗、大朗标段)勘察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鉴于:

1. 勘察人已明确知悉: 东莞市水务集团供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业主”)为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二期工程(横沥、桥头、樟木头、谢岗、大朗标段)勘察的项目业主, 东莞市水务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为上述项目的代建单位。东莞市水务集团供水有限公司已将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二期工程(横沥、桥头、樟木头、谢岗、大朗标段)勘察委托给东莞市水务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实施代建,并且勘察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发包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项目业主授予发包人的权利义务无任何异议。

2. 发包人履行本合同约定的除支付合同价款及应由项目业主承担违约责任以外的全部责任义务。项目业主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且不承担除支付合同价款及承担合同约定应由项目业主承担违约责任之外的任何责任义务。勘察人因违反本合同约定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中涉及的各项履约担保、押金、质量保证金及违约金、利息等款项及由此产生的孳息等均归发包人所有,发包人有权自行处置、使用上述款项,项目业主对此予以确认并不持异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二期工程(横沥、桥头、樟木头、谢岗、大朗标段)勘察

2. 工程地点: 东莞市横沥镇、桥头镇、樟木头镇、谢岗镇、大朗镇

3. 工程规模、特征: 本项目优先对横沥、桥头、樟木头、谢岗、大朗镇漏损较为严重的社区供水次干管后至入户水表前的支管,以及部分供水次干管进行改造,管材为PE管、薄壁不锈钢管和球墨铸铁管等,管径DN15-DN600,总长约789公里,并更换水表,以及配套建设DMA分区、在线水量、水质和压力监测设备以及阀门井等附属设施,估算总投资94507万元。

二、勘察范围和阶段、技术要求及工作量

1. 勘察范围和阶段: 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二期工程(横沥、

桥头、樟木头、谢岗、大朗标段)勘察设计,包括但不限于:(1)工程勘察:勘察阶段为详细勘察,对服务区域范围的管网沿线进行地形测量、地下管线物探、构筑物探测并开展岩土工程地质勘察等工作;另勘察人还需办理勘察报告审查以及协助发包人办理各阶段政府方面立项、审批方面等手续,并在规定期限内提供相关资料并协助招标人办理工作各阶段中所需的专项审查、会签等。投标人需在规划放线前按照项目规划许可内容开展放线工作,并出具放线测量报告;配合规划管理部门进行管线核校工作。③工程质量要求: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其中建设方勘察设计要求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现行勘察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相关规定)。

2. 技术要求:(1)勘察人应根据本合同工程项目的具体情况,根据勘察人提交发包人并经发包人审核确定的工程地质勘察技术要求,按照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现行的规范、规程、标准及国家、广东省、东莞市有关规定,完成本合同工程的勘察工作。(2)勘察人应按照建设部有关勘察工序的相关规定做好勘察的质量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勘察质量保证体系,加强勘察全过程的质量控制,建立完整的勘察文件的计算、复核、审核、会签和批准制度,明确各阶段的责任人,并对本合同工程的勘察质量负责。(3)勘察人提供的勘察测量成果必须真实、准确、可靠,在勘察过程中,勘察人应与本项目相干扰的铁路、航道、水利、管线、电力电信及其他相关建筑设施或特殊保护区的主管部门签订责任明确的书面协议,确保本项目顺利实施。(4)取土坑、弃土场应实地调查、勘察。

3. 工作量:

(1) 钻探(线路作业)工作量

暂定控制性勘探孔 239 孔,每孔进尺 6 米,布孔间距 150 米;一般性勘探孔 1751 孔,每孔进尺 4 米,布孔间距 150 米,总进尺约 8438 米。

(2) 物探工作量

物探宽度为 8 米的拟建管道总长约 298438 米,物探面积约 2387504 平方米。

(3) 测量工作量

地形测量面积约为 3.57 平方公里。

具体由勘察人以满足施工图设计、规划报建的要求,出具钻探(线路作业)、物探、测量方案,经发包人确认后实施。勘察人需根据实际需要沿建构筑物周边、道路及地质剖面布置螺旋探孔。勘探时在预定深度内有软弱下卧层时,应钻透并达到好土层;钻孔若遇基岩,可在遇基岩后停止。当主管与支管交叉或平行时,物探(或测量)重合部分的面积不重复计算。

三、合同工期

1. 开工日期：2023 年 6 月 12 日

2. 成果提交日期：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后 2 个日历天内提交勘察方案，方案应包括拟投入的人员、设备、工期保证措施、勘察方案对应的费用。勘察方案经发包人审定后严格按照方案开展工作，在中标通知书发出 25 个日历天内提交勘察报告送审稿，并在勘察报告送审稿审查通过（取得审查单位出具合格书，审查时间不超过 7 个日历天）后 5 个日历天内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报告终稿和相关资料。如不能按期完成审查或提交视图违约，在《履约考核评分表》（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基础资料和勘察设计任务书附件 5）中，将按照每滞后一天扣除 1 分的标准进行扣分。

3. 合同工期：37 日历天，配合服务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项目范围内所有工程竣工结算完毕之日止。

四、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其中建设工程勘察必须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现行勘察文件编制深度的相关规定）。

五、合同价款

1. 合同价款金额（暂定）：人民币（大写）陆佰柒拾伍万壹仟玖佰壹拾柒元陆角柒分（¥6,751,917.67 元）

2. 合同价款形式：①按本合同约定方式计算所得的工程勘察费包工、包设备、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包费用；②若单项工程勘察服务中，钻探《或物探或测量》工作的结算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该单项工作的费用上限，则按招标文件中该单项服务对应的费用上限进行结算；③最终结算价若超过经发包人审定的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概算中的勘察费总额，则按经发包人审定的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概算中的勘察费总额包干；④根据本项目勘察任务书的服务要求完成全部工程勘察工作及配套服务；⑤税金按国家税务机关的规定执行，结算时按实进行调整。

六、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5)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如果有）；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七、承诺

1. 发包人向勘察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勘察条件和

合同协议书盖章页

发包人：东莞市水务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人：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联合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盖章或签字)

(盖章或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668419194P

地址：东莞市南城街道滨河路100号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5号2号楼
203房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100038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

电子邮

开户银

开户银

账号：

账号：

项目业主：东莞市水务集团供水有限公司

设计人：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联合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盖章或签字)

(盖章或签字)

近年完成的类似勘察项目情况表 4

项目名称	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一期工程(万江)		
项目所在地	东莞市万江街道		
发包人名称	东莞市水务集团供水有限公司		
发包人联系人		联系电话	
勘察合同价格	1043.63 万元		
勘察服务期限 (年/月/日)至(年/月/日)	2022 年 9 月 19 日至 2022 年 10 月 19 日		
勘察内容	管网沿线进行地形测量、地下管线物探、构筑物探测并开展岩土工程地质勘察等工作，必要时根据实际情况增加剪切波检测等。		
项目负责人			
项目简要描述	万江街道漏损较为严重的社区供水次干管后至入户水表前的支管，以及部分供水次干管进行改造，管径为 DN32-DN600，总长约 642 公里，并配套建设 DMA 分区计量、水质等相关监测设备以及阀门井等附属设施。		
备注	/		

中标通知书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一期工程(万江)勘察设计工程项目(招标编号:SSCWQC12211181)于2022年09月08日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2022年10月21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法人	东莞市供水集团供水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资质证书
中标值(系数)	0.0	
服务类中标价描述	设计服务收费系数:0.80,勘察固定单价(即全费用单价)分别为:①钻探(线路作业)248元/米;②物探1.84元/平方米;③测量83569.45元/平方公里,其他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服务期限(服务类)	勘察设计服务期:60个日历天,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交易场所:
		兹见证本通知发出之日前该 项目在中心场内交易过程和结果。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年09月19日

说明:本文书分别送行政监督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中标人(联合体各方)。篡改无效。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GF-2016-0203）

GF—2016—0203

合同编号：_____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东莞市水务集团供水有限公司

勘察人(全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鉴于:

勘察人与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经组成联合体(详见附件《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参与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一期工程(万江)勘察设计招标项目(招标编号: SSCWQC12211181)投标并中标, 联合体各方就中标项目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现勘察人作为联合体成员与发包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采购结果、采购文件、采购文件补充或澄清文件, 投标文件及各种书面承诺, 就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一期工程(万江)勘察有关事项协商一致, 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一期工程(万江)
2. 工程地点: 东莞市万江街道
3. 工程规模、特征: 本项目优先对万江街道漏损较为严重的社区供水次干管后至入户水表前的支管, 以及部分供水次干管进行改造, 管径为 DN32-DN600, 总长约 642 公里, 并配套建设 DMA 分区计量、水质等相关监测设备以及阀门井等附属设施。

二、勘察范围和阶段、技术要求及工作量

1. 勘察范围和阶段: 对服务区域范围的管网沿线进行地形测量、地下管线物探、构筑物探测并开展岩土工程地质勘察等工作, 必要时根据实际情况增加剪切波检测等内容。另勘察人还需协助发包人办理各阶段政府方面立项、审批及施工图纸审查方面等手续, 并在规定期限内提供相关资料。
2. 技术要求: (1) 勘察人应根据本合同工程项目的具体情况, 根据勘察人提交发包人并经发包人审核确定的工程地质勘察技术要求, 按照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现行的规范、规程、标准及国家、广东省、东莞市有关规定, 完成本合同工程的勘察工作。(2) 勘察人应按照建设部有关勘察工序的相关规定做好勘察的质量管理工作, 建立健全勘察质量保证体系, 加强勘察全过程的质量控制, 建立完整的勘察文件的计算、复核、审核、会签和批准制度, 明确各阶段的责任人, 并对本合同工程的勘察质量负责。(3) 勘察人提供的勘察测量成果必须真实、准确、可靠, 在勘察过程中, 勘察人应与本项目相干扰的铁路、航道、水利、管线、电力电信及其他相关建筑设施或特殊保护区域的主管部门签订责任明确的书面协议, 确保本项目顺利实施。(4) 取土坑、弃土场应实地调查、勘察。其他要求按附件《勘察任务书及技术要求》执行。

3. 工作量:

- (1) 钻探工作量

拟实施钻探的拟建管道长度约 190738 米。

(2) 物探工作量

测量宽度为 10 米的拟建管道总长约 160958 米，测量宽度为 40 米的拟建管道总长约 29780 米，物探面积约 2800780 平方米。

(3) 测量工作量

地形测量面积约 41.57 平方千米。

具体由勘察人满足施工图设计、规划报建的要求，出具钻探、物探测量方案，经发包人确认后实施。勘察人需根据实际需要，对沿建构筑物周边、道路及地质剖面布置螺旋探孔。

三、合同工期

1. 开工日期：2022 年 9 月 19 日

2. 成果提交日期：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25 个日历天内提交勘察报告送审稿，并在勘察报告送审稿审查通过（取得施工图审查单位出具的审查合格书）后 5 个日历天内向发包人提交修改后的勘察报告终稿和相关资料。其中，发包人、评审专家、审图单位、行政主管部门要求对勘察、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及相关资料进行修改、完善的，勘察人每次应在 5 个日历天内完成修改工作。

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0 天

四、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其中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必须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现行勘察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相关规定）。

五、合同价款

1. 合同价款金额（暂定）：人民币（大写）壹仟零肆拾叁万陆仟叁佰贰拾贰元陆角整（¥10,436,322.60）

2. 合同价款形式：①按本合同约定方式计算所得的工程勘察费包工、包设备、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包费用；②若结算价低于暂定价时，按结算价作为最终结算价；若结算价高于暂定价时，则以暂定价作为最终结算价；③根据本项目勘察设计任务书的服务要求完成全部工程勘察工作及配套服务；④税金按国家税务机关的规定执行，结算时按实进行调整。

六、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发包人：（印章）东莞市水务集团供水有限公司

勘察人：（印章）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签

（签字）

统一：0735007609Y

统一社会信用：14P

地址：路141号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5号2号楼203房间

邮政：

邮政编码：100038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

开户银行：

开户：

账号：

支行
账号

四. 联合体协议书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一期工程（万江）勘察设计（招标编号：SSCWQC1271181）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名称）为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1）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设计及设计相关事项；

（2）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勘察及勘察相关事项。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同时作为法人证明和联合体牵头人授权书。

7、本协议书一式 三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____（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____（电子签名）

成员一名称：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____（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____（电子签名）

____ 8 日

（联合体参加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须进行电子签名）

履约担保书

编号：工字ZX（履）第2211012号

致：东莞市水务集团供水有限公司

鉴于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5号2层203房间（下称“勘察人”），已保证按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二期工程（万江段）勘察设计招标文件（招标编号：SSCWQC12211181）及工程勘察合同中规定的义务履行合同。

鉴于你方在招标文件（招标编号：SSCWQC12211181）中要求勘察人向你方提交下述金额的履约担保，作为勘察人履行本合同责任的保证，本担保人同意为勘察人出具担保书。

根据本担保书，本担保人向你方承担支付人民币壹佰零肆万叁仟陆佰叁拾贰元贰角陆分（¥1,043,632.26元）的责任，并无条件受本担保书的约束。

勘察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由于资金、技术质量或其他非不可抗力等原因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当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要求得到上述金额内的任何付款时，无需任何证明文件，本担保人将无条件地于7个工作日内予以支付。

本担保人不承担超过本担保书金额的责任。

除你方以外，任何人都无权对本担保书的责任提出履行要求。

本担保书从上述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勘察范围内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及工程勘察费结算经合同双方签字确定后30日内保持有效，有效期最晚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担保人：东莞市卓轩非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

地址：东莞市东城区光明大道27号

电

E

东莞市卓轩非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版权所有

近年完成的类似勘察项目情况表 5

项目名称	保山中心城市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一排水系统改造及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工程岩土工程勘察	
项目所在地	保山中心城市	
发包人名称	保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包人联系人		联系电话
勘察合同价格	463.60 万元（投资额：约 41600 万元）	
勘察服务期限 (年/月/日)至(年/月/日)	2021 年 10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0 日	
勘察内容	水利工程勘察 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 (含凿井) 工程测量、工程物探	
项目负责人		
项目简要描述	实施与老旧小区关联的市政排水管网改造和部分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其中，新(改)建排水管网长度约 60.47km，改造混(错)接点约 1158 个，新(改)建检查井约 2125 个及其他排水系统相关的配套设施。	
备注	/	

保山中心城市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一排水系统改造及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工程岩土工程（勘察）合同扫描件

2021/6/18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一）

[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含凿井）

工程测量、工程物探]

工程名称：保山中心城市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一排水系统改造及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工程岩土工程勘察

工程地点：保山中心城市

合同编号：

（由勘察人编填）

勘察证书等级：综合甲级

发包人：保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勘察人：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年10月15日

发包人： 保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勘察人：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勘察人承担 保山中心城市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一排水系统改造及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工程岩土工程勘察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发包人、勘察人协商一致，签定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保山中心城市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一排水系统改造及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工程

1.2 工程建设地点：保山中心城市

1.3 工程规模、特征：实施与老旧小区关联的市政排水管网改造和部分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其中，新（改）建排水管网长度约 60.47km，改造混（错）接点约 1158 个，新（改）建检查井约 2125 个及其他排水系统相关的配套设施。项目估算总投资约 41600.00 万元，建安总投资约 34600.00 万元。

1.4 工程勘察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按国家现行规范进行布孔勘察，提交岩土工程勘察报告一式伍份。

1.5 承接方式：中标。

1.6 预计勘察工作量：由于最终管网布置图还未确定，钻孔数量无法预估，最终以确定的管网布置图根据国家现行规范进行钻孔布置；根据

新（改）建排水管网长度约 60.47km，预估钻探进尺约 38000 米，最终进尺以实际为准。

第二条：发包人应及时向勘察人提供下列文件资料，并对其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2.1 提供本工程批准文件（复印件）、以及用地（附红线范围）、施工、勘察许可等批件（复印件）。

2.2 提供工程勘察任务委托书、技术要求和工作范围的地形、建筑总平面布置图。

2.3 提供勘察工作范围已有的技术资料及工程所需的坐标与标高资料。

2.4 提供勘察工作范围地下已有埋藏物的资料（如电力、电讯电缆、各种管道、人防设施、洞室等）及具体位置分布图。

2.5 发包人不能提供上述资料，由勘察人收集的，发包人需向勘察人支付相应费用。

第三条：勘察人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

勘察人负责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资料伍份，发包人要求增加的份数另行收费。

第四条：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和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1 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

4.1.1 本工程的勘察工作定于 2021 年 10 月 01 日, 2021 年 12 月 30 日, 提交勘察成果资料, 总工期 (/ 天), 由于发包人或勘察人的原因未能按期开工或提交成果资料时, 按本合同的第六条规定办理

4.1.2 勘察工作有效期限以发包人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 如遇特殊情况 (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勘察人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 时, 工期顺延。

4.2 收费标准及付款方式

4.2.1 本工程勘察费按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TRZB-2021-BS【31】/标段号: GC530500202100115001001) 中标价: 全费用单价 122.00 元/米计取收费, 按实际完成工作量进行结算。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中没有规定的收费项目, 由发包人、勘察人另行议定。

4.2.2 本次工程勘察预估钻探进尺约 38000 米, 按综合单价 122.00 元/米计取, 预计勘察费用为: ¥4,636,000.00 元 (大写人民币:肆佰陆拾叁万陆仟元整)。

4.2.3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 甲方向乙方支¥1,000,000.00 元 (大写: 人民币壹佰万元整) 作为预付款, 提交正式勘察成果资料通过审查后一个月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至最终结算价的 80% (含预付款), 待竣工验收后一个月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最终结算价剩余的 20%。

第五条: 发包人、勘察人责任

5.1 发包人责任

发包人名称：
保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盖章)
法定代表

勘察人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 所：云南省保山市隆阳区如意巷89号 所：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5号

由
E
月
才
年
2
2
1
邮政
电话
开户
有限
银行
11030
社会
91110

近年完成的类似勘察项目情况表 6

项目名称	滏阳河（峰峰矿区段）全流域生态治理工程（一期）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	
项目所在地	河北省邯郸市峰峰矿区	
发包人名称	邯郸市峰峰矿区水利局	
发包人联系人	联系电话	
勘察合同价格	282.5584 万元（投资额为 32929.4 万元）	
勘察服务期限 （年/月/日）至（年/月/日）	2021 年 2 月至 2021 年 7 月	
勘察内容	水利工程勘察、设计	
项目负责人		
项目简要描述	工程内容及规模：28.25km 主河道水环境生态修复与治理，建设 6km 生态廊道，底泥清淤 50 万 m ³ ，垃圾清理 0.8 万吨，生态护岸 16km，2.0 平方公里沿河生态隔离带，14.4 公里沿河道路和生态步道，以及 0.343 平方公里人工湿地及景观提升等	
备注	/	

滏阳河（峰峰矿区段）全流域生态治理工程（一期）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

2020合1491

GF-2011-0216

副本

滏阳河（峰峰矿区段）全流域生态治理工程（一期）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GF-2011-0216

滏阳河（峰峰矿区段）全流域生态治理
工程（一期）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邯郸市峰峰矿区水利局

承包人(乙方)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牵头人)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
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 滏阳河(峰峰矿区段)全流域
生态治理工程(一期)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 项目工程总承包事
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滏阳河(峰峰矿区段)全流域生态治理工程(一期)
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 峰审批发【2020】81号

工程内容及规模: 28.25km 主河道水环境生态修复与治理,建
设 6km 沿河生态廊道,底泥清淤 50 万 m³,垃圾清理 0.8 万吨,
生态护岸 16km, 2.0 平方公里沿河生态隔离带, 14.4 公里沿河道路
和生态步道,以及 0.343 平方公里人工湿地建设及景观提升等。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河北省邯郸市峰峰矿区

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工程范围内的勘察、设计以及用地范围、施工图范围内的工程施工内容，并配合甲方完成相关手续及施工验收等工作。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自有

三、主要日期

设计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勘察报告确定后5日
天

施工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以监理下达的开工令所
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工程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自开工之日起日历天548
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勘察质量标准：合格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合格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合同价格为人民币(大写): / 元(小写金额: / 元)。

勘察费为根据评审审定价的 98.70 %;

设计费为根据评审审定价的 99.33 %;

施工费为根据评审审定价的 99.90 %。

详见合同价格清单分项表。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 合同价格不作调整。

1、合同价格: 执行评审审定价及相应下浮率计算。

2、总造价的双方约定: /

3、中标后, 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 合同价格不作调整。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 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邯郸市峰峰矿区水利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承包人：中交一公局集团有
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

法定

工商

工商注册住所：北京市朝阳

区管庄周家井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1100001017004524

邮政编码：056200

邮政编码：100024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电 话：

电

传 真：

传

电子邮箱：

电

开户银行：/

开/

账 号：/

账

附件 1 联合体协议书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滏阳河（峰峰矿区段）全流域生态治理工程（一期）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滏阳河（峰峰矿区段）全流域生态治理工程（一期）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项目名称）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滏阳河（峰峰矿区段）全流域生态治理工程（一期）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联合体名称）牵头人并负责施工部分工作内容。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牵头人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滏阳河（峰峰矿区段）全流域生态治理工程（一期）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施工部分工作。

联合体成员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承担滏阳河（峰峰矿区段）全流域生态治理工程（一期）勘察设计的工程总承包勘察工作。

联合体成员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承担滏阳河（峰峰矿区段）全流域生态治理工程（一期）勘察设计的工程总承包设计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由牵头人（招标人）签订合同后，联合体协议书，相应设计、工程费用由招标人分别对应联合体成员支付。

7、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中交公路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成员名称：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名称：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月 日

2020合1491补

《滏阳河（峰峰矿区段）全流域生态治理工程（一期）勘察设计
施工工程总承包》补充协议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发包人（甲方）：邯郸市峰峰矿区水利局

承包人（乙方）：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鉴于：

乙方与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中标滏阳河（峰峰矿区段）全流域生态治理工程（一期）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并于2021年1月签订了《滏阳河（峰峰矿区段）全流域生态治理工程（一期）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本工程暂时无法确定工程费，原合同勘察费为根据评审审定价的98.70%。

为明确约定原合同中勘察内容及勘察费，经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对原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签订补充协议如下：

1、 补充原合同合同协议书第五条勘察费的价格条款：

勘察费为根据评审审定价的98.70%，合同价格执行评审审定下浮率，为便于支付进度款，勘察费合同价按中标价计，即2825584.00元（大写：贰佰捌拾贰万伍仟伍佰捌拾肆圆整）。

2、 补充原合同专用条款14.4.2其他进度款中勘察费的最终价格确认条款：

勘察费最终以峰峰矿区财政局财政评审定价的数额为基数，按照评审审定价的98.70%计算。若评审审定价勘察费低于勘察费合同价的71%，

则勘察费按照勘察费合同价的 71%记取。

- 3、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协议生效后，即成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4、 除本协议中明确所作补充修改的条款之外，原合同的其余部分应完全继续有效。
- 5、 本协议份数一式陆份，甲方持叁份，乙方持叁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邯郸市峰峰矿区水利局



(盖章)

法定代表

经办人：

年 月 日

乙方：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



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

经办人：

年 月 日



滏阳河（峰峰矿区段）全流域生态治理工程
（一期）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JDZB2020-116

招 标 人: 邯郸市峰峰矿区水利局

代理机构: 河北金都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26	项目投资以及最高投标限价	本项目总投资约为 32929.40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约 26025 万元，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约 260.25 万元，预备费约 2439.20 万元，勘察费 286.28 万元，设计费约 833.59 万元。 勘察费最高限价： 评审审定价的 100%； 设计费最高限价： 评审审定价的 100%； 施工费最高限价： 评审审定价的 100%。 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文件做无效标处理
27	投标有效期	12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28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50 万元（投标人为联合体的，由牵头单位出具提供） 投标保证金形式：银行保函。 银行保函应当从河北省区域内的全国性商业银行、城市商业银行、政策性银行或省外企业注册地基本账户出具的银行保函。 银行保函有效期：大于或等于投标有效期。
29	近年财务状况	无要求
30	类似项目	无要求
3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
32	签字或盖章要求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加盖单位公章。
33	投标文件份数	是否要求提交电子版文件： 是 电子版投标文件： 1 份，电子投标文件无正副本之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招标通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www.hebztb.com)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34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招标通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www.hebztb.com ）
35	履约担保	招标人向中标人发放中标通知书后，签订施工合同前中标单位须向招标人支付履约担保。如未按要求支付招标人有权拒绝与中标单位签订施工合同。 履约保证金：中标额的 5%； 履约保证金形式：银行保函。
36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招标通投标管家虚拟开标大厅
37	开标程序	按照招标通电子开标程序
38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7 人以上单数，其中招标人代表、专家人数的配置满足相关法律及法规的相关规定。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河北省统一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2 投标人近三年财务报表

2023 年财务会计报表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4]10886号



目 录

审 计 报 告	1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4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1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s://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京24FWTPTNR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二对编制基础的说明。贵公司编制财务报表是为了供管理层及相关方（政府管理部门或有业务关系的企事业单位等）了解本公司在附注二的编制基础下公司的经营状况之用。因此，财务报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 其他事项段

我们的报告仅向管理层出具，供管理层及相关方（政府管理部门或有业务关系的企事业单位等）了解本公司在附注二的编制基础下公司的经营状况之用，不应被分发给除管理层及相关方以外的其他方或被其他方使用。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财务报表，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4]16880 号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4]16880 号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2	238,906,587.40	222,558,470.44	七、（一）
△应收票据	3			
△预付款项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衍生金融资产	7			
应收票据	8	16,551,671.30	29,474,921.26	七、（二）
应收账款	9	344,191,098.51	294,867,556.28	七、（三）
应收款项融资	10			
预付款项	11	1,601,303.93	1,642,183.66	七、（四）
△应收保费	12			
△应收分保账款	13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5			
其他应收款	16	40,023,468.30	38,179,087.91	七、（五）
其中：应收股利	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			
存货	19		524,518.75	七、（六）
其中：原材料	20			
库存商品（产成品）	21			
合同资产	22		17,144,416.08	七、（七）
△保险合同资产	23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24			
持有待售资产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			
其他流动资产	27	13,471,392.26	14,870,479.35	七、（八）
流动资产合计	28	654,630,926.70	619,261,633.73	
非流动资产：	29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			
债权投资	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			
其他债权投资	33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			
长期应收款	35			
长期股权投资	36	5,844,321.22	5,725,890.99	七、（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	357,255.92	357,255.92	七、（十）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			
投资性房地产	39			
固定资产	40	12,823,750.29	14,085,356.84	七、（十一）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41	54,348,034.30	52,011,899.44	七、（十一）
累计折旧	42	41,524,284.01	37,926,542.60	七、（十一）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3			
在建工程	44			
生产性生物资产	45			
油气资产	46			
使用权资产	47	11,966,966.51	21,920,390.20	七、（十二）
无形资产	48	1,213,600.94	1,251,527.54	七、（十三）
开发支出	49			
商誉	50			
长期待摊费用	51	231,340.61	759,267.57	七、（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	1,878,794.28	3,242,711.13	七、（十五）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	1,003,573.08	945,633.25	七、（十六）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	35,319,602.85	48,288,033.44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76			
△短期借款	77			
△向中央银行借款	78			
△拆入资金	79			
△交易性金融负债	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1			
△衍生金融负债	82			
应付票据	83			
应付账款	84	306,565,760.49	268,542,191.40	七、（十七）
预收款项	85			
合同负债	86	19,833,922.86	56,763,034.45	七、（十八）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7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88			
△代理买卖证券款	89			
△代理承销证券款	90			
△预收保费	91			
应付职工薪酬	92	580,871.43	579,482.05	七、（十九）
其中：应付工资	93			
应付福利费	94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5			
应交税费	96	4,870,999.53	4,870,999.53	七、（二十）
其中：应交税金	97	4,870,999.53	4,870,999.53	七、（二十）
其他应付款	98	19,463,763.60	19,463,763.60	七、（二十一）
其中：应付股利	99	12,000,000.00	12,000,000.00	七、（二十一）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00			
△应付分保账款	101			
持有待售负债	1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3	11,716,723.41	10,891,766.41	七、（二十二）
其他流动负债	104			
流动负债合计	105	364,999,106.39	361,111,237.44	
非流动负债：	106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7			
长期借款	108			
应付债券	109			
其中：优先股	110			
永续债	111			
△保险合同负债	112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113			
租赁负债	114	1,478,715.81	10,726,307.81	七、（二十三）
长期应付款	115	1,981,200.00	1,410,000.00	七、（二十四）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6			
预计负债	117			
递延收益	1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9	1,795,044.98	3,288,058.53	七、（二十五）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0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2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2	5,254,960.79	15,424,366.34	
负 债 合 计	123	369,654,070.26	376,535,603.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24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5	66,000,000.00	66,000,000.00	七、（二十五）
国家资本	126			
国有法人资本	127	24,000,000.00	24,000,000.00	七、（二十五）
集体资本	128			
民营资本	129	42,000,000.00	42,000,000.00	七、（二十五）
外商资本	130			
#减：已归还投资	131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32	66,000,000.00	66,000,000.00	七、（二十五）
其他权益工具	133			
其中：优先股	134			
永续债	135			
资本公积	136	168,492.00	168,492.00	七、（二十六）
减：库存股	137			
其他综合收益	138	-42,744.08	-42,744.08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9			
专项储备	140	583,309.16	583,309.16	七、（二十七）
盈余公积	141	40,486,339.87	40,486,339.87	七、（二十八）
其中：法定公积金	142	39,303,011.36	39,303,011.36	七、（二十八）
任意公积金	143	1,183,328.51	1,183,328.51	七、（二十八）
#储备基金	144			
#企业发展基金	145			
#利润归还投资	146			
△一般风险准备	147			
未分配利润	148	213,121,056.34	183,818,666.44	七、（二十九）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1	1,309,609,363.56	1,248,964,768.53		
其中：营业收入	2	1,309,609,363.56	1,248,964,768.53	七、（三十）	
△利息收入	3				
△保险服务收入	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二、营业总成本	7	1,238,583,172.75	1,176,344,275.12		
其中：营业成本	8	1,139,203,405.69	1,077,791,416.87	七、（三十）	
△利息支出	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				
△保险服务费用	11				
△分出保费的分摊	12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13				
△承保财务损失	14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15				
▲退保金	16				
▲赔付支出净额	17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8				
▲保单红利支出	19				
▲分保费用	20				
税金及附加	21	5,186,950.45	5,186,950.51		
销售费用	22				
管理费用	23	37,258,893.37	37,258,893.37	七、（三十一）	
研发费用	24	57,923,751.18	57,923,751.18	七、（三十二）	
财务费用	25	-1,816,736.81	-1,816,736.81	七、（三十三）	
其中：利息费用	26	303,067.13	303,067.13	七、（三十三）	
利息收入	27	2,237,440.97	2,237,440.97	七、（三十三）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8	-976.54	-976.54	七、（三十三）	
其他	29				
加：其他收益	30	439,060.17	439,060.17	七、（三十四）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	2,099,956.78	2,099,956.78	七、（三十五）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	294,556.78	294,556.78	七、（三十五）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	-795,064.76	-3,781,216.00	七、（三十六）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	247,933.09	-102,760.20	七、（三十七）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	17,774.73	17,774.73	七、（三十八）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	72,961,586.19	71,293,308.89		
加：营业外收入	41	110,378.12	100,964.19	七、（三十九）	
其中：政府补助	42				
减：营业外支出	43	7,262.76	60,363.24	七、（四十）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	73,064,701.55	71,333,909.84		
减：所得税费用	45	4,162,311.65	4,595,784.42	七、（四十一）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	68,902,389.90	66,738,125.42		
持续经营净利润	47	68,902,389.90	66,738,125.42		
终止经营净利润	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		-42,744.08	七、（四十二）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		-42,744.08	七、（四十二）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1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3		-42,744.08	七、（四十二）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4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55				
6.其他	56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8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9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0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1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2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3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4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5				
△9.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6				
△10.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7				
11.其他	68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290,539,311.19	1,198,225,843.5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保证金、保金及有价证券的现金	6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7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8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1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3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4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501,290.03	22,196,101.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1,330,400,601.22	1,220,421,945.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	850,955,723.42	850,339,608.3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1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22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23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24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5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	23,085,779.89	214,940,789.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	46,588,102.88	46,588,102.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79,235,532.95	64,320,480.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	1,272,455,708.38	1,176,188,981.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57,944,892.84	44,232,963.86	七、(四十三)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4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	2,063,100.00	2,105,4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7	147,774.20	15,25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	2,210,874.20	2,120,65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1	3,793,653.07	6,865,109.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		4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4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	3,793,653.07	7,265,109.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	-1,582,778.87	-5,144,455.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8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5	37,200,000.00	21,0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	37,200,000.00	21,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37,200,000.00	-21,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18,802,113.97	18,088,508.00	七、(四十三)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	169,292,571.06	151,204,063.06	七、(四十三)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	188,094,685.03	169,292,571.06	七、(四十三)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按照现代企业制度改制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6,600.00 万元。于 2007 年 10 月 29 日领取改制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68419194P,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 15 号 2 号楼 203 房间。

(二) 本公司主要所处行业为专业技术服务业。主要经营范围: 工程勘察; 测绘服务; 地理遥感信息服务; 工程咨询; 工程测量; 测绘; 技术检测; 专业承包; 合同能源管理; 供冷服务; 节能管理服务; 环境污染防治工程; 环境监测; 地质勘查; 工程造价咨询; 工程预算审计;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 技术服务; 工程勘察技术检测; 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从事货物进出口经营、电子产品、机械设备; 仪器仪表维修; 软件开发; 出版物零售; 供电业务; 建设工程设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出版物零售; 供电业务; 建设工程设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为北京市国资委。

(四) 本公司财务报告经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于 2024 年 2 月 4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五) 本公司经营期限为 50 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本公司应当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但基于管理层的需要,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仅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中与编制个别财务报表相关的规定编制本财务报表, 不包含合并财务报表。如果财务报表使用者需要了解本公司的合并财务状况、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应阅读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

(一) 遵循财务报表编制基础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遵循了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四) 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列示。

（七）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 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八)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当单项金融资产可以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选择单项计算信用损失，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未逾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除分类为应收票据组合 1 的其他应收票据



(九)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当单项金融资产可以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选择单项计算信用损失，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勘察、设计、测绘、检测、咨询等业务产生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2	施工业务产生的应收账款

(十) 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十一)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当单项金融资产可以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选择单项计算信用损失。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关联方组合	集团范围内企业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组合	本公司为承接业务而支付的各类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以及因各类租赁而支付的押金 与员工备用金及社会保险垫款等相关的其他应收款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



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使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三)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目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	3.00	19.40
运输工具	4	3.00	24.25
电子设备	3	3.00	32.33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六) 使用权资产

自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或有事项》对上述第4项所述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

初始直接费用，是指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增量成本是指若企业不取得该租赁，则不会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于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十七) 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八) 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5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3.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4.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条款

1. 承租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出租人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二十一)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设定收益计划

(1) 内退福利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福利，确认为负债，计入当期损益。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亦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二十二) 收入

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1. 收入的确认

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1)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2) 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3) 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4) 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5) 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3.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二十三)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1)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五) 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出租人

(1) 融资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 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四、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相关规定, 根据累积影响数, 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相关规定对报表项目的影响	2023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3,242,711.13 元,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3,288,058.53 元。

(二) 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公司本期无需要说明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 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公司本期无需要说明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四) 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期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 元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非流动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42,711.13	3,242,711.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045,322.31	48,288,033.44	3,242,711.13
非流动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88,058.53	3,288,058.5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136,307.81	15,424,366.34	3,288,058.53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除简易征收外, 应纳税额按照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	13.00%、9.00%、6.00%、3.00%、1.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税额	7.00%、5.00%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

（二）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本公司系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本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022年11月2日，有效期为2022年11月2日至2025年11月1日，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六、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说明：期初指2023年1月1日，期末指2023年12月31日，上期指2022年度，本期指2023年度。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88,094,685.03	169,292,571.06
其他货币资金	50,811,902.37	53,265,899.38
合计	238,906,587.40	222,558,470.44

注：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50,811,902.37	53,265,899.38
合计	50,811,902.37	53,265,899.38

（二）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4,429,115.75		4,429,115.75	17,113,516.97		17,113,516.97
商业承兑汇票	12,122,555.55		12,122,555.55	12,361,404.29		12,361,404.29
合计	16,551,671.30		16,551,671.30	29,474,921.26		29,474,921.26



注：本公司期末应收票据均为未逾期的承兑汇票。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259,664,883.94	2,336,983.96	219,230,309.56	2,411,533.40
1 至 2 年	39,455,227.83	1,420,388.20	51,541,567.38	2,216,287.40
2 至 3 年	32,160,306.56	2,283,381.77	26,224,235.23	2,202,835.76
3 至 4 年	18,383,056.86	2,022,136.25	3,507,972.99	420,956.76
4 至 5 年	2,050,701.34	488,066.92	166,549.63	37,307.12
5 年以上	4,675,204.35	3,647,455.27	5,600,269.10	4,114,427.17
合计	356,389,510.88	12,198,412.37	306,270,903.89	11,403,347.61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6,389,510.88	100.00	12,198,412.37	3.42	344,191,098.51
其中：账龄组合	356,389,510.88	100.00	12,198,412.37	3.42	344,191,098.51
合计	356,389,510.88	100.00	12,198,412.37	---	344,191,098.51

接上表：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6,270,903.89	100.00	11,403,347.61	3.72	294,867,556.28
其中：账龄组合	306,270,903.89	100.00	11,403,347.61	3.72	294,867,556.28
合计	306,270,903.89	100.00	11,403,347.61	---	294,867,556.28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259,664,883.94	72.86	2,336,983.96	219,230,309.56	71.58	2,411,533.40
1至2年	39,455,227.83	11.07	1,420,388.20	51,541,567.38	16.83	2,216,287.40
2至3年	32,160,306.56	9.02	2,283,381.77	26,224,235.23	8.56	2,202,835.76
3至4年	18,383,056.86	5.16	2,022,136.25	3,507,972.99	1.15	420,956.76
4至5年	2,050,701.34	0.58	488,066.92	166,549.63	0.05	37,307.12
5年以上	4,675,334.35	1.31	3,647,456.27	5,600,269.10	1.83	4,114,427.17
合计	356,389,510.88	100.00	12,138,412.87	306,270,903.89	100.00	11,403,347.61

(四) 预付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601,303.93	100.00		1,642,183.66	100.00	
合计	1,601,303.93	100.00		1,642,183.66	100.00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0,023,468.30	38,179,087.91
合计	40,023,468.30	38,179,087.91

1.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12,889,224.72		15,968,129.52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至 2 年	9,690,263.65		6,535,048.00	
2 至 3 年	4,738,241.83		4,172,303.44	
3 至 4 年	3,685,836.11		4,788,277.98	
4 至 5 年	4,386,990.80		1,587,900.27	
5 年以上	4,632,911.19		5,127,428.70	
合计	40,023,468.30		38,179,087.91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



类别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023,468.30	100.00			40,023,468.30
其他组合	40,023,468.30	100.00			40,023,468.30
合计	40,023,468.30	100.00			40,023,468.30

接上表: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179,087.91	100.00					38,179,087.91
其他组合	38,179,087.91	100.00					38,179,087.91
合计	38,179,087.91	100.00					38,179,087.9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其他组合	40,023,468.30			38,179,087.91		
<u>合计</u>	<u>40,023,468.30</u>			<u>38,179,087.91</u>		

(六)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未结算课题				524,518.75		524,518.75
<u>合计</u>				<u>524,518.75</u>		<u>524,518.75</u>

(七)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年以内结算的合同资产				17,392,349.17	247,933.09	17,144,416.08
<u>合计</u>				<u>17,392,349.17</u>	<u>247,933.09</u>	<u>17,144,416.08</u>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期末余额	原因
一年以内结算的合同资产	247,933.09	-247,933.09				
<u>合计</u>	<u>247,933.09</u>	<u>-247,933.09</u>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3,376,791.26	14,870,479.35
<u>合计</u>	<u>13,376,791.26</u>	<u>14,870,479.35</u>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3,945,000.00			3,945,000.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1,780,890.99	298,430.23	180,000.00	1,899,321.22
小计	5,725,890.99	298,430.23	180,000.00	5,844,321.22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5,725,890.99	298,430.23	180,000.00	5,844,321.22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计	5,725,890.99			298,430.23			180,000.00		5,844,321.22	
1.子公司	3,945,000.00								3,945,000.00	
北勘国检（北京）工程检 测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北京京岩工程有限公司	1,295,000.00								1,295,000.00	
北京博筑君安建设工程 咨询有限公司	1,650,000.00								1,650,000.00	
2.联营企业	1,780,890.99			298,430.23			180,000.00		1,899,321.22	
北勘国建（北京）建设工 程有限公司	1,780,890.99			298,430.23			180,000.00		1,899,321.22	



(十)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	357,255.92	357,255.92
合计	357,255.92	357,255.92

(十一)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2,823,750.29	14,085,356.8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2,823,750.29	14,085,356.84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2,111,899.44	3,492,650.11	1,156,515.25	54,348,034.30
其中：机器设备	33,338,947.28	1,414,690.26	1,005,895.92	33,797,741.62
运输工具	8,243,883.45	1,109,379.66		9,352,943.11
办公及电子设备	10,379,388.71	968,580.19	150,619.33	11,197,349.57
二、累计折旧合计	37,926,542.60	4,719,561.19	1,121,819.78	41,524,284.01
其中：机器设备	23,054,664.80	2,971,191.19	975,719.04	25,050,136.95
运输工具	6,537,977.71	698,800.82		7,236,778.53
办公及电子设备	8,333,900.09	1,049,569.18	146,100.74	9,237,368.5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4,085,356.84	---	---	12,823,750.29
其中：机器设备	10,334,282.48	---	---	8,747,604.67
运输工具	1,705,585.74	---	---	2,116,164.58
办公及电子设备	2,045,488.62	---	---	1,959,981.04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085,356.84	---	---	12,823,750.29
其中：机器设备	10,334,282.48	---	---	8,747,604.67
运输工具	1,705,585.74	---	---	2,116,164.58
办公及电子设备	2,045,488.62	---	---	1,959,981.04

(十二) 使用权资产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2,883,118.79	1,376,749.84		34,259,868.6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2,883,118.79	1,376,749.84		34,259,868.63
二、累计折旧合计	10,962,728.59	11,330,173.53		22,292,902.1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962,728.59	11,330,173.53		22,292,902.12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1,920,390.20	--	--	11,966,966.5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1,920,390.20	--	--	11,966,966.51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1,920,390.20		--	11,966,966.5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1,920,390.20		--	11,966,966.51

(十三)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4,393,816.56	409,641.59		4,803,458.15
其中：软件	4,393,816.56	409,641.59		4,803,458.15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3,142,289.02	447,568.19		3,589,857.21
其中：软件	3,142,289.02	447,568.19		3,589,857.21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其中：软件				
四、账面价值合计	1,251,527.54	--	--	1,213,600.94
其中：软件	1,251,527.54	--	--	1,213,600.94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支出	759,267.57	154,108.91	682,035.87		231,340.61	
合计	759,267.57	154,108.91	682,035.87		231,340.61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 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u>1,878,794.28</u>	<u>12,525,295.21</u>	<u>3,242,711.13</u>	<u>21,618,074.22</u>
租赁负债	1,878,794.28	12,525,295.21	3,242,711.13	21,618,074.22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u>1,795,044.98</u>	<u>11,966,966.51</u>	<u>3,288,058.53</u>	<u>21,920,390.20</u>
使用权资产	1,795,044.98	11,966,966.51	3,288,058.53	21,920,390.20

(十六)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资产		945,633.25
其他	1,003,573.04	
合计	<u>1,003,573.04</u>	<u>945,633.25</u>

(十七)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242,227,551.16	243,208,633.91
1 至 2 年	53,723,387.59	20,263,532.63
2 至 3 年	6,954,796.88	1,310,387.87
3 年以上	3,660,024.86	3,759,636.99
合计	<u>306,565,760.49</u>	<u>268,542,191.40</u>

(十八)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结算工程款	19,833,922.86	56,763,034.45
合计	<u>19,833,922.86</u>	<u>56,763,034.45</u>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79,482.05	209,915,602.32	209,914,212.94	580,871.4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029,558.19	21,029,558.19	
三、辞退福利		136,119.70	136,119.7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计	579,482.05	231,081,280.21	231,079,890.83	580,871.4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1,912,245.72	151,912,245.72	
二、职工福利费		4,832,542.20	4,832,542.20	
三、社会保险费		12,762,663.08	12,762,663.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321,687.49	12,321,687.49	
工伤保险费		426,831.99	426,831.99	
生育保险费		14,143.60	14,143.60	
四、住房公积金		14,989,341.00	14,989,34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79,482.05	3,299,071.44	3,297,682.06	580,871.4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22,119,738.88	22,119,738.88	
合计	579,482.05	209,915,602.32	209,914,212.94	580,871.4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20,393,973.97	20,393,973.97	
二、失业保险费		635,584.22	635,584.22	
三、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1,029,558.19	21,029,558.19	

(二十)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192,827.03	33,343,187.34	33,321,640.63	214,373.74
企业所得税	4,304,054.92	4,162,311.65	4,611,135.87	3,855,230.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9,648.43	2,248,752.04	2,247,820.68	10,579.79
个人所得税	354,823.37	12,529,349.68	12,535,238.74	348,934.31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9,645.78	1,680,048.99	1,682,138.40	7,556.37
其他税费		1,119,308.42	1,115,936.54	3,371.88
合计	4,870,999.53	55,082,958.12	55,513,910.86	4,440,046.79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4,4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7,531,928.50	7,463,763.60
合计	21,931,928.50	19,463,763.60

1. 应付股利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4,400,000.00	12,000,000.00
合计	14,400,000.00	12,000,000.00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待垫款	7,273,500.42	7,115,994.00
应付保险费	174,678.78	347,769.60
其他	83,749.30	
合计	7,531,928.50	7,463,763.60

(二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046,579.40	10,891,766.41
合计	11,046,579.40	10,891,766.41

(二十三)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2,709,184.81	22,982,781.78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183,889.60	1,364,707.56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46,579.40	10,891,766.41
租赁负债净额	11,478,715.81	10,726,307.81

(二十四)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1,981,200.00	952,000.00	380,800.00	1,981,200.00
合计	1,981,200.00	952,000.00	380,800.00	1,981,200.00

(二十五)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合计	66,000,000.00	100.00	2,700,000.00	2,700,000.00	66,000,000.00	100.00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 究院有限公司	24,000,000.00	36.36			24,000,000.00	36.36
	21,780,000.00	33.00	2,100,000.00		23,880,000.00	36.18
	1,500,000.00	2.27			1,500,000.00	2.27
	1,500,000.00	2.27			1,500,000.00	2.27
	1,500,000.00	2.27			1,500,000.00	2.27
	1,500,000.00	2.27			1,500,000.00	2.27
	1,500,000.00	2.27			1,500,000.00	2.27
	600,000.00	0.91			600,000.00	0.91
	600,000.00	0.91			600,000.00	0.91
	600,000.00	0.91		600,000.00		
	600,000.00	0.91			600,000.00	0.91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600,000.00	0.91			600,000.00	0.91
600,000.00	0.91			600,000.00	0.91
600,000.00	0.91		600,000.00		
600,000.00	0.91			600,000.00	0.91
600,000.00	0.91			600,000.00	0.91
600,000.00	0.91		600,000.00		
600,000.00	0.91			600,000.00	0.91
600,000.00	0.91			600,000.00	0.91
600,000.00	0.91			600,000.00	0.91
600,000.00	0.91		600,000.00		
600,000.00	0.91	300,000.00		900,000.00	1.36
600,000.00	0.91			600,000.00	0.91
600,000.00	0.91			600,000.00	0.91
360,000.00	0.56			360,000.00	0.56
360,000.00	0.56			360,000.00	0.56
300,000.00	0.45			300,000.00	0.45
300,000.00	0.45			300,000.00	0.45
300,000.00	0.45	300,000.00		600,000.00	0.91
300,000.00	0.45			300,000.00	0.45
300,000.00	0.45		300,000.00		
300,000.00	0.45			300,000.00	0.45



(二十六)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168,492.00			168,492.00
合计	168,492.00			168,492.00

(二十七)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83,309.16	3,119,491.97	3,119,491.97	583,309.16
合计	583,309.16	3,119,491.97	3,119,491.97	583,309.16

(二十八)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9,303,011.36			39,303,011.36
任意盈余公积	1,183,328.51			1,183,328.51
合计	40,486,339.87			40,486,339.87

(二十九)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183,818,666.44	150,080,541.02
期初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183,818,666.44	150,080,541.02
本期增加额	68,902,389.90	66,738,125.42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68,902,389.90	66,738,125.42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39,600,000.00	33,000,000.00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39,600,000.00	33,000,000.00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213,121,056.34	183,818,666.44

(三十)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小计	1,309,609,363.56	1,139,203,405.69	1,248,964,768.53	1,077,791,416.87
其中：主营业务	1,309,609,363.56	1,139,203,405.69	1,248,964,768.53	1,077,791,416.87
合计	1,309,609,363.56	1,139,203,405.69	1,248,964,768.53	1,077,791,416.87

(三十一)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986,200.51	27,211,562.06
房租及物业	5,863,664.73	5,500,946.4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221,047.70	203,000.40
长期待摊费用	443,249.55	718,241.95
基层党团组织工作经费		199,834.67
业务招待费	371,635.60	220,494.80
折旧费	219,130.72	317,434.93
差旅费	178,508.08	42,805.84
会议费	237,091.04	28,872.69
咨询费	2,772.28	2,641.51
安全生产费	334,831.88	258,228.34
车辆相关费	33,221.59	96,673.73
中介机构费	103,773.59	103,773.59
修理费	44,260.13	7,648.14
无形资产摊销	20,696.33	21,050.40
其他	2,687,964.40	2,325,683.91
合计	37,718,248.12	37,258,893.37

（三十二）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研发支出	56,999,736.46	57,923,751.18
合计	56,999,736.46	57,923,751.18

（三十三）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25,084.58	303,067.13
减：利息收入	1,788,260.14	2,237,440.97
金融机构手续费	176,848.59	118,613.57
汇兑损益		-976.54
合计	-386,326.97	-1,816,736.81

（三十四）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汇总	100,967.86	44,755.7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它政府补助	100,967.86	44,755.74
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收益	200,028.96	394,304.43
所得税返还	200,028.96	394,304.43
合计	300,996.82	439,060.17

(三十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8,430.23	294,556.78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83,100.00	1,805,400.00
合计	2,181,530.23	2,099,956.78

(三十六)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795,064.76	-3,781,216.00
合计	-795,064.76	-3,781,216.00

(三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47,933.09	-102,760.20
合计	247,933.09	-102,760.20

(三十八)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7,774.73	
合计		17,774.73	

(三十九)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10,373.02	958.26	110,373.02
违约金收入		100,0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5.10	5.93	5.10
合计	110,378.12	100,964.19	110,378.12

(四十)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803.20	10,243.24	2,803.20
罚没及滞纳金支出	19.55		19.55
其他	4,440.01	50,120.00	4,440.01
合计	7,262.76	60,363.24	7,262.76

(四十一)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62,311.65	4,595,784.42
合计	4,162,311.65	4,595,784.42

(四十二)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744.08		-42,744.08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2,744.08		-42,744.08
二、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2,744.08		-42,744.08

(四十三) 现金流量表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8,902,389.90	66,738,125.42
加：资产减值损失	-247,933.09	102,760.20
信用减值损失	795,064.76	3,781,216.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719,561.19	4,660,408.08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使用权资产	11,330,173.53	10,997,246.12
无形资产摊销	447,568.19	501,848.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82,035.87	852,096.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774.7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569.82	9,284.9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25,084.58	302,090.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81,530.23	-2,099,956.7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63,916.8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93,013.5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4,518.75	-524,518.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67,187.18	-130,121,368.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208,86.91	89,051,505.8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587,892.84	44,232,963.8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8,094,685.03	169,292,571.0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9,292,571.06	151,204,063.0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802,113.97	18,088,508.0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88,094,685.03	169,292,571.06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8,094,685.03	169,292,571.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货币资金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8,094,685.03	169,292,571.0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四）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0,811,902.37	保函保证金

七、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本公司的母公司的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32 号 3 号楼	专业技术服务业	17,590.23	36.36	36.36

（二）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北京京岩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左家庄三区 7 号楼	工程勘察	300.00	51.80	51.80
北勘国检(北京)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 15 号 2 号楼 201 房间	工程勘察	500.00	100.00	100.00
北京博凯君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 15 号 2 号楼 204 房间	工程勘察	300.00	55.00	55.00

(二) 关联方交易				
交易类型	企业名称	关联方关系性质	交易金额	定价政策
一、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勘察费	北勘国建(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52,313,650.67	协议定价
监测费	北勘国检(北京)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子公司	2,642,552.76	协议定价
勘察费	北京京岩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13,509,063.14	协议定价
二、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技术服务费	北勘国建(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1,740,078.06	协议定价
试验费	北京京岩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1,556,107.23	协议定价
咨询费	北京博凯君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子公司	1,971,698.12	协议定价
2. 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应付项目	期末余额		
北勘国建(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6,331,964.00		
北勘国检(北京)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5,908,551.00		

十、有助于财务报表使用者评价企业管理资本的目标、政策及程序的信息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年末负债总额除以年末资产总额计算得出的资产负债率 53.58%，按照年末所有者权益除以年末资产总额计算得出的所有者权益比率为 46.42%。

十一、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本公司本期无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十二、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经总经理办公会批准。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二月四日



2023年07月13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现代信用社会—统一

911101085923425568

天翔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 与原件核对一致

照 執 照

(副本) (15-1)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

经营范围

184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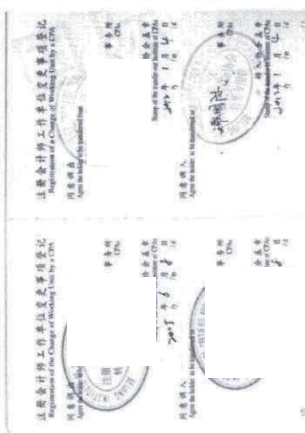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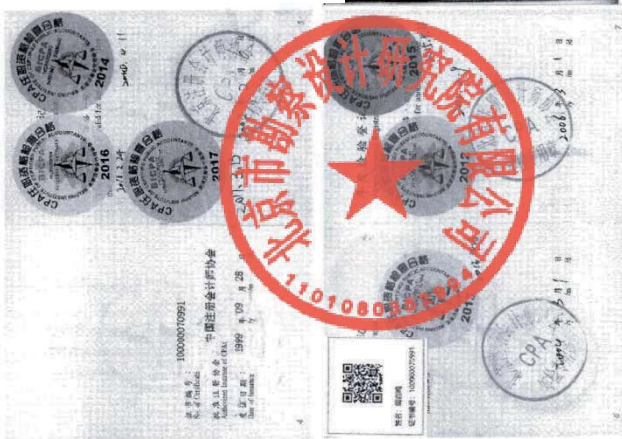
11/03/2011 10:03 A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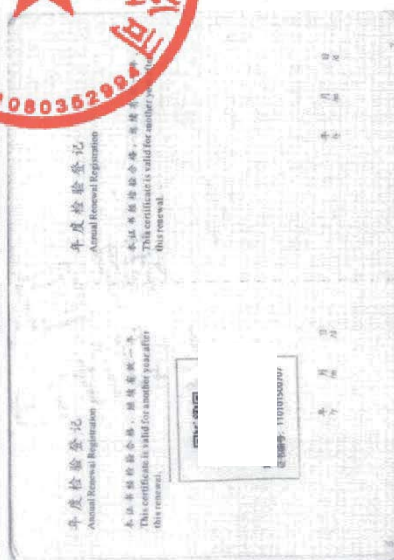
主理经营场所 北京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八-1和

[illegible]

登记机关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王中 主任会计师：王中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号楼A-1和A-5区域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50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14日	证书序号：0000175 说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





2022 年财务会计报表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3]1745 号



目 录

审 计 报 告	1
2022 年度财务报表	3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0

2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s://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京233TF6840Z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3]1745 号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判断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流动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货币资金	1			
△库存现金	2	222,558,470.44	208,175,210.15	七、(一)
△银行存款	3			
△其他货币资金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衍生金融资产	7			
应收票据	8	29,474,921.28	36,011,008.39	七、(二)
应收账款	9	294,887,936.28	179,774,349.42	七、(三)
应收款项融资	10			
预付款项	11	1,842,183.66	981,038.41	七、(四)
△应收保费	12			
△应收分保账款	13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5			
其他应收款	16	38,170,087.91	29,800,949.19	七、(五)
其中：应收股利	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			
存货	19	924,518.75		七、(六)
其中：原材料	20			
库存商品(产成品)	21			
合同资产	22	15,985,147.88		七、(七)
持有待售资产	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4			
其他流动资产	25			
流动资产合计	26	619,940,173.36	434,982,555.94	七、(八)
非流动资产：	27			
△发放贷款和垫款	28			
债权投资	2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			
其他债权投资	31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32			
长期应收款	33			
长期股权投资	34	5,731,334.21		七、(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	357,255.00		七、(十)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6			
投资性房地产	37			
固定资产	38	13,857,412.48		七、(十一)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39	52,011,898.44	47,876,016.97	七、(十一)
累计折旧	40	37,926,542.80	34,018,604.49	七、(十一)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1			
在建工程	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43			
油气资产	44			
使用权资产	45	21,920,390.20	907,769.30	七、(十二)
无形资产	46	1,291,527.84	1,151,522.93	七、(十三)
开发支出	47			
商誉	48			
长期待摊费用	49	796,287.87	1,158,038.71	七、(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	945,433.25		七、(十五)
其中：特殊储备物资	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	45,045,322.31	25,839,075.6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法定代表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北京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单位: 元
资产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73			
货币资金	74			
△向中央银行借款	75			
△拆入资金	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8			
衍生金融资产	79			
应收票据	80			
应收账款	81	298,542,191.40	178,800,483.58	七、(十六)
应收款项	82		391,987.60	七、(十七)
合同资产	83	56,703,034.45	48,283,216.68	七、(十八)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4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85			
△代理买卖证券款	86			
△代理承销证券款	87			
应付职工薪酬	88	578,682.08	692,499.40	七、(十九)
其中: 应付工资	89			
应付福利费	90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1			
应交税费	92	4,870,966.53	6,613,996.05	七、(二十)
其中: 应交税金	93	4,861,353.75	6,605,528.43	七、(二十)
其他应付款	94	8,290,017.44	8,290,017.44	七、(二十一)
其中: 应付股利	9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6			
△应付分保账款	97			
持有待售负债	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	10,401		七、(二十二)
其他流动负债	100			
流动负债合计	101	361,136,581.46	243,872,195.35	
非流动负债:	102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3			
长期借款	104			
应付债券	105			
其中: 优先股	106			
永续债	107			
租赁负债	108	10,728.00	835,948.51	七、(二十三)
长期应付款	10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0			七、(二十四)
预计负债	111			
递延收益	1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4			
其中: 专项储备基金	11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6	12,136,307.81	835,948.51	
负债合计	117	373,272,889.27	244,708,143.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18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9	66,000,000.00	66,000,000.00	七、(二十五)
国家资本	120			
国有法人资本	121	24,000,000.00	24,000,000.00	七、(二十五)
集体资本	122			
民营资本	123	42,000,000.00	42,000,000.00	七、(二十五)
外商资本	124			
*减: 已归还投资	125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6	66,000,000.00	66,000,000.00	七、(二十五)
其他权益工具	127			
其中: 优先股	128			
永续债	129			
资本公积	130	168,492.00	168,492.00	七、(二十六)
减: 库存股	131			
其他综合收益	132	-12,714.68		七、(二十七)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3			
专项储备	134	583,309.16	583,309.16	七、(二十八)
盈余公积	135	43,486,339.87	43,486,339.87	七、(二十九)
其中: 法定公积金	136	36,303,011.36	36,303,011.36	七、(二十九)
任意公积金	137	1,183,328.51	1,183,328.51	七、(二十九)
*储备基金	138			
*企业发展基金	139			
*利润归还投资	140			
△一般风险准备	141			
未分配利润	142	183,818,666.44	170,080,541.62	七、(三十)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3	291,014,003.39	297,318,692.05	

法定代表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1	1,248,964,768.53	1,047,687,880.87		
其中：营业收入	2	1,248,964,768.53	1,047,687,880.87		七、(三十)
△利息收入	3				
△已赚保费	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二、营业总成本	6	1,176,344,275.12	982,271,285.71		
其中：营业成本	7	1,075,791,416.87	906,523,214.61		七、(三十一)
△利息支出	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退保金	10				
△赔付支出净额	11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2				
△保单红利支出	13				
△分保费用	14				
税金及附加	15	5,186,950.51	4,441,561.62		
销售费用	16				
管理费用	17	37,258,843.37	36,060,717.04		七、(三十二)
研发费用	18	57,923,751.18	37,696,641.06		七、(三十三)
财务费用	19	816,736.81	-2,450,848.62		七、(三十四)
其中：利息费用	20	607.13			七、(三十五)
利息收入	21	27,673.97	2,606,129.82		七、(三十六)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七、(三十七)
其他	23				七、(三十八)
加：其他收益	24	136,888.88	1,116,811.66		七、(三十九)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656.56	2,236,533.14		七、(四十)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				七、(四十一)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7		278,733.14		七、(四十二)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	-35,216.00	-864,152.67		七、(四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	-102,760.20	-185,172.89		七、(四十四)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17,774.73			七、(四十五)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	71,293,308.89	67,703,614.40		七、(四十六)
加：营业外收入	35	100,964.19	782,985.08		七、(四十七)
其中：政府补助	36				
减：营业外支出	37	60,363.24	73,782.12		七、(四十八)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	71,333,909.84	68,412,817.37		七、(四十九)
减：所得税费用	39	4,965,784.42	6,547,346.56		七、(五十)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	66,368,125.42	61,865,470.81		七、(五十一)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	66,368,125.42	61,865,470.8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	-42,744.08			七、(五十二)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5				七、(五十三)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7	-42,744.08			七、(五十四)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48				
5.其他	49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3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4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5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6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7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8				
9.其他	59				
七、综合收益	60				
法定代表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198,225,843.58	937,523,828.9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6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22,198,103.31	36,047,814.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1,220,423,946.89	973,571,643.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920,606.39	695,353,989.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214,940,788.82	188,982,422.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86,588.42	27,206,907.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64,720,482.14	63,058,191.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1,176,186,265.77	984,597,510.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44,237,681.12	-11,025,866.48	七、(四十三)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2,105,400.00	2,530,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	15,254.00	144,742.5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2,120,654.00	2,675,542.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6	6,865,109.86	7,949,903.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4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	7,265,109.86	7,949,903.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5,144,455.86	-5,274,361.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0	21,000,000.00	28,4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	21,000,000.00	28,4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21,000,000.00	-28,4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	-21,000,000.00	-28,400,00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18,088,506.00	-65,694,317.88	七、(四十三)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六、期末

法定代表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行次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	上年年末余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实收资本(或股本)	495,000,000.00				108,492.00		-42,744.08	583,300.15	48,188,339.87		185,985,541.02	287,218,002.08
2	资本公积												
3	其他综合收益												
4	专项储备												
5	盈余公积	495,000,000.00				108,492.00		-42,744.08	583,300.15	48,188,339.87		185,985,541.02	287,218,002.08
6	未分配利润												
7	所有者权益合计												
8	(一)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1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	4.其他												
13	(二)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4	1.提取专项储备												
15	2.使用专项储备												
16	(三)利润分配												
17	1.提取盈余公积												
18	其中：法定公积金												
19	任意公积金												
2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	3.其他												
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	△一般风险准备												
24	1.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	4.其他												
26	(六)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3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1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2	6.其他												
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5,000,000.00				108,492.00		-42,744.08	583,300.15	48,188,339.87		185,985,541.02	287,218,002.08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1.829,463.67

-1.829,463.67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0362994		北京市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度		12月31日			
单位: 元														12月31日		12月31日			
资产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所有者权益			
货币资金														应收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收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行次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项目
		坏账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合计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合计		
一、坏账准备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22,131.41	5,790,216.00			5,790,216.00						应收账款，
二、存货跌价准备	2	5,022,131.41	5,790,216.00		5,790,216.00						存货，
三、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3										合同资产，
四、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	105,172.89			105,172.89						合同资产，
五、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5										合同资产，
六、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6										持有待售资产，
七、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7										债权投资，
八、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8										债权投资，
九、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9										债权投资，
十、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0										债权投资，
十一、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1										债权投资，
十二、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2										债权投资，
十三、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3										债权投资，
十四、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在建工程，
十五、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15										生产性生物资产，
十六、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16										油气资产，
十七、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	17										使用权资产，
十八、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8										无形资产，
十九、商誉减值准备	19										商誉，
二十、其他减值准备	20										其他减值准备，
合计	7,149,284.50	5,805,376.39			5,805,376.39					11,001,200.79	



会计期间长度

财务报表工作底稿

国统会计电算化

9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按照现代企业制度改制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6,600.00 万元。于 2007 年 10 月 29 日领取改制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68419194P,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路 15 号 2 号楼 203 房间。

(二) 本公司主要所处行业为专业技术服务业, 主要经营范围: 工程勘察; 测绘服务; 地理遥感信息服务; 工程咨询; 工程测量; 房产测绘; 技术检测; 承包; 合同能源管理; 供冷服务; 节能管理服务; 环境污染防治工程; 环境监测; 地质调查; 工程造价咨询; 工程预算审计;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工程勘察技术培训; 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不从事实体店经营)、电子产品、机械设备; 仪器仪表维修; 软件开发; 出版物零售; 供电业务; 建设工程设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出版物零售、供电业务; 建设工程设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为北京市国资委。

(四) 本公司财务报告经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五) 本公司经营期限为 50 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企业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 按照财政部最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最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2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四）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列示。

(八)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 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九）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当单项金融资产可以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选择单项计算信用损失，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未逾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除分类为应收票据组合 1 的其他应收票据



(十) 应收账款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当单项金融资产可以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选择单项计算信用损失，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1	勘察、设计、测绘、检测、咨询等业务产生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2	施工业务产生的应收账款



(十一) 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十二)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当单项金融资产可以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选择单项计算信用损失，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关联方组合	集团范围内企业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组合	本公司为承接业务而支付的各类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以及因各类租赁而支付的押金 与员工备用金及社会保险垫款等相关的其他应收款

(十三)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使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四)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目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	3.00	19.40
运输工具	4	3.00	24.25
电子设备	3	3.00	32.33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七)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上述第4项所述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



初始直接费用，是指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增量成本是指若企业不取得该租赁，则不会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于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十八)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5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3.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4.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条款

1. 承租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出租人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二十二)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设定收益计划

(1) 内退福利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福利，确认为负债，计入当期损益。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亦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二十三) 收入

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1. 收入的确认

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1)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2) 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3) 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4) 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5) 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2.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3.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 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 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难以区分的, 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 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 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1)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 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 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 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 (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 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 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 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 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六）租赁

1. 承租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出租人

（1）融资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中“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采用本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无影响。

(2)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解释发布前企业的财务报表未按照上述规定列报的,应当按照本解释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采用本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无影响。

(3)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解释发布前企业的财务报表未按照上述规定列报的,应当按照本解释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采用本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无影响。

(4)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中“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采用本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无影响。

(二) 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公司本期无需要说明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 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公司本期无需要说明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 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本公司为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本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022年11月2日，有效期为2022年11月2日至2025年11月1日，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说明：期初指2022年1月1日，期末指2022年12月31日，上期指2021年度，本期指2022年度。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09,242,571.06	151,204,063.06
其他货币资金	53,265,899.38	54,971,147.09
合计	222,558,470.44	206,175,210.15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53,265,899.38	54,971,147.09
合计	53,265,899.38	54,971,147.09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7,113,516.97		17,113,516.97	8,610,000.00		8,61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2,361,404.29		12,361,404.29	27,401,068.29		27,401,068.29
合计	29,474,921.26		29,474,921.26	36,011,068.29		36,011,068.29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219,230,309.56	2,411,533.40	132,846,336.99	1,195,617.03
1 至 2 年	51,541,567.38	2,216,287.40	40,108,477.36	1,804,881.48
2 至 3 年	26,224,235.23	2,202,835.76	6,672,724.70	660,599.75
3 至 4 年	3,507,972.99	420,956.76	1,550,796.82	204,705.18
4 至 5 年	166,549.63	37,307.12	971,215.10	188,415.73
5 年以上	5,600,269.10	4,114,427.17	5,246,930.06	3,567,912.44
合 计	306,270,903.89	11,403,347.61	187,396,481.03	7,622,131.61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比例 (%) 金额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6,270,903.89	100.00 11,403,347.61	3.72	294,867,556.28
其中: 账龄组合	306,270,903.89	100.00 11,403,347.61	3.72	294,867,556.28
合 计	306,270,903.89	100.00 11,403,347.61	—	294,867,556.28

接上表: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7,396,481.03	100.00	7,622,131.61	4.07 179,774,349.42
其中: 账龄组合	187,396,481.03	100.00	7,622,131.61	4.07 179,774,349.42
合 计	187,396,481.03	100.00	7,622,131.61	— 179,774,349.42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219,230,309.56	71.58	2,411,533.40	132,846,336.99	70.89	1,195,617.03
1 至 2 年	51,541,567.38	16.83	2,216,287.40	40,108,477.36	21.40	1,804,881.48
2 至 3 年	26,224,235.23	8.56	2,202,835.76	6,672,724.70	3.56	660,599.75
3 至 4 年	3,507,972.99	1.15	420,956.76	1,550,796.82	0.83	204,705.18
4 至 5 年	166,549.63	0.05	37,307.12	971,215.10	0.52	188,415.73
5 年以上	5,600,269.10	1.83	1,114,427.17	5,246,930.06	2.80	3,567,912.44
合计	306,270,903.89	100.00	6,403,347.61	187,296,481.03	100.00	7,622,131.6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国家能源集团乌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93,027.20	2.71	91,223.30
涿鹿县农业农村局	8,617,261.91	2.81	94,789.88
远洋国际建设有限公司	9,712,740.88	3.17	106,840.22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4,038,179.95	4.58	163,771.91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7,710,715.04	5.78	366,390.10
合计	58,371,930.98	19.05	823,015.41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1,642,183.66	100.00		981,038.41	100.00	
合计	1,642,183.66	100.00		981,038.41	100.00	



(五)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38,179,087.91	29,800,949.19
合计	38,179,087.91	29,800,949.19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15,968,129.52		10,312,957.38	
1 至 2 年	6,535,048.00		6,008,646.86	
2 至 3 年	4,172,303.44		5,171,277.98	
3 至 4 年	4,788,777.98		2,116,900.27	
4 至 5 年	1,587,000.27		1,492,362.52	
5 年以上	5,127,828.70		4,698,804.18	
合 计	38,179,087.91		29,800,949.19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其他应收款	38,179,087.91	100.00				38,179,087.91
其中：其他组合	38,179,087.91	100.00				38,179,087.91
合计	38,179,087.91	100.00				38,179,087.91



续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其他应收款	29,800,949.19	100.00			29,800,949.19
其中: 其他组合	29,800,949.19	100.00			29,800,949.19
合计	29,800,949.19	100.00			29,800,949.1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其他组合	38,179,087.91		29,800,949.19		
合计	38,179,087.91		29,800,949.19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合 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878,384.95	1 年以内	2.3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81,570.68	1 年以内, 1-2 年	2.83	
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密云分局	保证金	1,485,796.92	1 年以内, 2-3 年	3.89	
西宁市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1,603,740.00	5 年以上	4.20	
三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保证金	2,159,959.00	3-4 年	5.66	
合计	--	7,209,451.55	--	18.88	

(六)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未结算课题	524,518.75		524,518.75		
合计	524,518.75		524,518.7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年以内结算的合同资产	17,392,349.17	247,933.09	17,144,416.08	16,130,320.77	145,172.89	15,985,147.88
合计	17,392,349.17	247,933.09	17,144,416.08	16,130,320.77	145,172.89	15,985,147.88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4,870,479.35	10,462,386.94
合计	14,870,479.35	10,462,386.94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3,945,000.00			3,945,000.00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1,786,334.21	294,556.78	300,000.00	1,780,890.99
小计	5,731,334.21	294,556.78	300,000.00	5,725,890.99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5,731,334.21	294,556.78	300,000.00	5,725,890.99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期末余额
合计	5,731,334.21			294,556.78		300,000.00	725,890.99	
一、子公司	3,945,000.00						3,945,000.00	
北勘国检（北京）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北京京岩工程有限公司	1,295,000.00						1,295,000.00	
北京博凯君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650,000.00						1,650,000.00	
二、联营企业	1,786,334.21			294,556.78		300,000.00	1,780,890.99	
北勘国建（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786,334.21			294,556.78		300,000.00	1,780,890.99	





(十)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	357,255.92	
合计	357,255.92	

(十一)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085,356.84	13,657,412.48
合计	14,085,356.84	13,657,412.48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二、账面原值合计	52,011,899.44	5,111,624.67	775,742.20	56,347,781.91
其中：机器设备	23,906,066.18	3,025,140.93	132,259.83	26,798,947.28
运输工具	7,063,411.88	510,616.53	230,464.96	7,343,563.45
办公及电子设备	9,716,538.91	1,075,867.21	413,017.41	10,379,388.71
二、累计折旧合计	34,018,604.48	4,860,408.08	752,469.97	38,126,542.59
其中：机器设备	20,289,795.77	2,893,161.07	128,292.04	23,054,664.80
运输工具	6,111,092.24	650,436.48	223,551.01	6,537,977.71
办公及电子设备	7,617,716.48	1,116,810.53	400,626.92	8,333,900.0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8,013,294.96	—	—	18,221,239.32
其中：机器设备	9,706,270.41	—	—	10,334,282.48
运输工具	1,852,319.64	—	—	1,705,585.74
办公及电子设备	2,098,822.43	—	—	2,045,488.62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办公及电子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8,013,294.96	—	—	18,221,239.32
其中：机器设备	9,706,270.41	—	—	10,334,282.48
运输工具	1,852,319.64	—	—	1,705,585.74
办公及电子设备	2,098,822.43	—	—	2,045,488.62



(十二)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77,465.82	32,223,766.58	418,113.61	32,883,118.7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77,465.82	32,223,766.58	418,113.61	32,883,118.7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9,696.52	10,997,246.12	174,214.05	10,962,728.5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9,696.52	10,997,246.12	174,214.05	10,962,728.59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37,769.30	—	—	21,920,390.2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37,769.30	—	—	21,920,390.20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37,769.30	—	—	21,920,390.2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37,769.30	—	—	21,920,390.20

(十三)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701,953.48	601,853.08		4,393,816.56
其中：软件	3,791,953.48	601,853.08		4,393,816.56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2,640,440.55	501,848.47		3,142,289.02
其中：软件	2,640,440.55	501,848.47		3,142,289.02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其中：软件				
四、账面价值合计	1,151,522.93	—	—	1,251,527.54
其中：软件	1,151,522.93	—	—	1,251,527.54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支出	1,358,036.71	253,327.77	852,096.91	759,267.57
合计	1,358,036.71	253,327.77	852,096.91	759,267.57

(十五)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结算期一年以上的合同资产	945,633.25	
合计	945,633.25	



(十六) 应付账款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1年)	243,208,633.91	165,383,267.33
1 至 2 年	20,263,532.63	7,956,359.26
2 至 3 年	1,310,387.87	3,891,942.66
3 年以上	3,759,636.99	1,568,914.33
合计	268,542,191.40	178,800,483.58

(十七)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391,967.60
合计		391,967.60

(十八)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结算期 1 年以内	56,763,034.45	49,283,210.68
合计	56,763,034.45	49,283,210.68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92,489.40	196,670,430.68	196,583,438.03	579,482.0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433,938.74	18,433,938.74	
合计	492,489.40	215,104,369.42	215,017,376.77	579,482.0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4,696,327.71	144,696,327.71	
二、职工福利费		4,238,764.99	4,238,764.99	
三、社会保险费		11,358,662.42	11,358,662.4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856,668.47	10,856,668.47	
工伤保险费		492,750.50	492,750.5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生育保险费		9,243.45	9,243.45	
四、住房公积金		13,076,271.00	13,076,27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92,489.40	3,029,103.58	2,942,110.93	579,482.05
六、其他短期薪酬		20,271,300.98	20,271,300.98	
合计	492,489.40	196,670,430.68	196,583,438.03	579,482.0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17,878,678.88	17,878,678.88	
二、失业保险费		555,259.86	555,259.86	
合计		18,433,938.74	18,433,938.74	

(二十)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18,996.37	34,985,783.88	4,867,953.22	192,827.03
企业所得税	6,251,733.64	4,595,784.42	6,543,203.14	4,304,054.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22.00	2,360,000.91	2,356,077.88	9,648.43
个人所得税	278,236.42	12,052,554.35	11,975,967.40	354,823.37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4,468.22	1,722,662.14	1,717,484.58	9,645.78
其他税费		1,103,384.06	1,103,384.06	
合计	6,613,996.65	56,821,073.16	58,564,070.28	4,870,999.53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12,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7,509,111.00	8,290,047.44
合计	19,509,111.00	8,290,047.44

1. 应付股利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2,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	



2.其他应付款

(1) 与日常经营活动性质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待垫款	7,161,341.40	8,088,933.70
应付保险费	347,769.60	201,113.74
合计	7,509,111.00	8,290,047.44

(二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891,766.41	
合计	10,891,766.41	

(二十三)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2,982,781.78	881,874.66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1,364,407.50	46,526.15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891,766.41	
租赁负债净额	21,618,374.28	835,348.51

(二十四)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专项应付款		2,199,600.00	789,600.00	1,410,000.00
合计		2,199,600.00	789,600.00	1,410,000.00

(二十五)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4,000,000.00	36.36			24,000,000.00	36.36
	21,180,000.00	32.09	600,000.00		21,780,000.00	33.00
	1,500,000.00	2.27			1,500,000.00	2.27
	1,500,000.00	2.27			1,500,000.00	2.27

41



(二十六)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8,492.00			168,492.00
合计	168,492.00			168,492.00

(二十七)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83,309.16	1,828,463.67	1,828,463.67	583,309.16
合计	583,309.16	1,828,463.67	1,828,463.67	583,309.16

(二十八)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9,303,011.36			39,303,011.36
任意盈余公积	1,183,328.51			1,183,328.51
合计	40,486,339.87			40,486,339.87

(二十九)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150,080,541.02	120,747,617.29
本期期初余额	150,080,541.02	120,747,617.29
本期增加额	66,738,125.42	61,925,470.81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66,738,125.42	61,925,470.81
本期减少额	33,000,000.00	32,592,547.08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6,192,547.08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33,000,000.00	26,400,000.00
本期期末余额	183,818,666.44	150,080,541.02

(三十)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248,964,768.53	1,077,791,416.87	1,047,687,880.87	906,523,214.61
合计	1,248,964,768.53	1,077,791,416.87	1,047,687,880.87	906,523,214.61



(三十一) 管理费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211,562.06	23,068,958.44
房租及物业	5,500,946.41	5,429,983.93
办公费	203,000.40	279,669.74
长期待摊费用	718,241.95	1,166,326.32
基层党组织工作经费	199,834.67	1,290,037.38
业务招待费	220,494.80	351,292.63
折旧费	317,434.93	384,060.00
差旅费	42,805.84	84,984.92
会议费	28,872.69	105,747.86
咨询费	2,641.51	1,340.00
安全生产费	256,228.34	111,985.86
车辆相关费	96,678.73	64,866.97
中介机构费	103,773.50	94,339.63
修理费	7,648.14	6,418.54
无形资产摊销	21,060.40	24,655.92
其他	2,325,683.91	3,596,058.90
合计	37,268,893.37	36,060,717.04



(三十二)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研发支出	57,923,751.18	37,696,641.06
合计	57,923,751.18	37,696,641.06

(三十三)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03,067.13	
减:利息收入	2,237,440.97	2,600,129.82
汇兑损失		
汇兑收益	976.54	
金融机构手续费	118,613.57	149,281.20
合计	-1,816,736.81	-2,450,848.62



(三十四) 其他收益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4,755.74	959,723.90
其中：其它政府补助	44,755.74	959,723.90
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收益	394,304.43	157,087.76
其中：个税返还	394,304.43	157,087.76
合计	439,060.17	1,116,811.66

(三十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1,556.78	278,733.14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05,400.00	1,960,800.00
合计	2,096,956.78	2,239,533.14

(三十六)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781,216.00	-864,152.67
合计	-3,781,216.00	-864,152.67

(三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02,760.20	-145,172.89
合计	-102,760.20	-145,172.89

(三十八)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7,774.73		17,774.73
合计	17,774.73		17,774.73

(三十九) 营业外收入

3. 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958.26	95,155.84	958.26
违约金收入	100,000.00	252,000.00	100,000.00
其他	5.93	435,829.24	5.93
合计	100,964.19	782,985.08	100,964.19

(四十)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243.24	35,119.41	10,243.24
罚没及滞纳金支出		1,397.73	
其他	50,120.00	38,064.97	50,120.00
合计	60,363.24	73,582.11	60,363.24

(四十一)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595,784.42	6,547,346.56
合计	4,595,784.42	6,547,346.56

(四十二) 其他综合收益

1.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744.08		-42,744.08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2,744.08		-42,744.08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2,744.08		-42,744.08			

2.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小计	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二、上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三、本年期初余额			
四、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744.08	-42,744.08	-42,744.08
五、本年年末余额	-42,744.08	-42,744.08	-42,744.08

（四十三）现金流量表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6,738,125.42	61,925,470.81
加：资产减值损失		102,760.20	145,172.89
信用减值损失		3,781,216.00	864,152.6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860,408.08	4,249,942.7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997,246.12	139,696.52
无形资产摊销		501,848.47	445,124.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52,096.91	1,344,438.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7,774.7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284.98	-62,036.4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2,090.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99,956.78	-2,239,533.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4,518.75	2,134,226.6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0,121,368.48	-58,254,186.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9,051,505.83	-21,712,336.3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32,963.86	-11,019,866.4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9,292,571.06	151,204,063.0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1,204,063.06	196,898,380.9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088,508.00	-45,694,317.8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9,292,571.06	151,204,063.06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9,292,571.06	151,204,063.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292,571.06	151,204,063.0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四）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3,265,899.38	保函保证金

八、或有事项

无。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的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 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 决权比例 (%)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 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 北大街 32 号 3 号楼	专业技术服务业	17,590.23	36.36	36.36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北京京岩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左家庄三区 7 号楼	工程勘察	300.00	51.80	51.80
北勘国检(北京)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 15 号 2 号楼 201 房间	工程勘察	500.00	100.00	100.00
北京博凯君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 15 号 2 号楼 204 房间	工程勘察	300.00	55.00	55.00

(三)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企业持 股比例	年末金额(万元) 资产总额	年末金额(万元) 负债总额	年末金额(万元) 权益总额	本年金额(万元) 收入	本年金额(万元) 净利润
联营企业:								
北勘国建(北京)建 设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 15 号 2 号楼 202 房间	地质勘察	30%	2,018.23	1,424.60	593.63	4,914.98	98.19

(四) 关联方

1. 关联方交易

交易类型	企业名称	关联方 关系性质	交易金额	交易金额占同类交 易总额的比例 (%)	未结算项 目金额	未结算项目 金额坏账准 备金额	定价政策
一、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勘察费	北京京岩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8,672,724.19	0.80			协议定价
监测费	北勘国检(北京)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子公司	2,786,037.65	0.26			协议定价
监测费	北勘国建(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41,124,414.80	3.82			协议定价
二、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试验费	北京京岩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283,018.87	0.02			协议定价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性质	交易金额	交易金额占同类交易总额的比例	未结算项目金额	未结算项目金额坏账准备金额	定价政策
				(%)			
现代服务	北京博凯君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2,334,905.67	0.19			协议定价
现代服务	北勘国建(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1,368,727.04	0.11			协议定价

2. 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应付项目	期末余额
北勘国建(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2,849,180.79
北勘国检(北京)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6,417,445.00

十一、有助于财务报表使用者评价企业管理资本的目标、政策及程序的信息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

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年末负债总额除以年末资产总额计算得出的资产负债率 56.19%，按照年末所有者权益除以年末资产总额计算得出的所有者权益比率为 43.81%。

十二、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批准。



营业执照

(副本)(1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73425568

名称 天联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企业

15099万元

2012年03月05日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5区域

[illegi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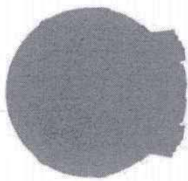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3 年 01 月 1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塲監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
A-5区域

特殊普通合伙

11010150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2011年11月14日

证书序号: 00001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2021 年财务会计报表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2]9682 号



目 录	
审 计 报 告	1
2021 年度财务报表	3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0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502022214006916
报告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	天职业字[2022]9682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 年 03 月 10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4 月 01 日
签字人员：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勘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北勘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北勘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北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北勘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北勘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北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北勘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2	206,175,210.15	253,608,311.32	七、（一）
△应收票据	3			
△拆出资金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衍生金融资产	7			
应收账款	8	36,011,068.29	24,169,802.83	七、（二）
应收款项融资	9	179,774,349.42	144,386,721.68	七、（三）
预付款项	10			
△应收保费	11	981,038.41		七、（四）
△应收分保账款	12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3			
其他应收款	14	29,800,949.19	35,741,842.56	七、（五）
其中：应收股利	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			
存货	17		2,134,226.61	七、（六）
其中：原材料	18			
库存商品(产成品)	19			
合同资产	20	15,985,147.88		七、（七）
持有待售资产	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			
其他流动资产	23	10,462,386.94	10,200,981.41	七、（八）
流动资产合计	24	39,190,150.28	470,241,886.41	
非流动资产：	25			
△发放贷款和垫款	26			
债权投资	2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			
其他债权投资	29			
☆持有至到期投资	30			
长期应收款	31			
长期股权投资	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	5,731,334.21	6,022,601.07	七、（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			
投资性房地产	35			
固定资产	36	13,657,412.48	11,010,840.81	七、（十）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37	47,676,016.97	43,193,809.13	七、（十）
累计折旧	38	34,018,604.49	32,182,968.32	七、（十）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9			
在建工程	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41			
油气资产	42			
使用权资产	43	937,769.30		七、（十一）
无形资产	44	1,151,522.93	1,233,859.64	七、（十二）
开发支出	45			
商誉	46			
长期待摊费用	47	1,358,036.71	2,442,174.35	七、（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	22,836,075.63	20,709,475.87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资 产 总 计	73	502,026,225.91	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75			
△应付短期借款	76			
△拆入资金	77			
交易性金融负债	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9			
衍生金融负债	80			
应付账款	81			
预收款项	82			
合同负债	83	178,800,483.58	193,882,935.03	七、(十四)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4	391,967.60		七、(十五)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85	49,283,210.68	54,931,207.20	七、(十六)
△代理买卖证券款	86			
△代理承销证券款	87			
应付职工薪酬	88			
其中：应付工资	89	492,489.40	437,714.60	七、(十七)
应付福利费	90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1			
应交税费	92			
其中：应交税金	93	6,613,996.65	3,767,509.71	七、(十八)
其他应付款	94	6,609,528.43	3,750,802.01	七、(十八)
其中：应付股利	95	8,290,047.44	12,658,784.50	七、(十九)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6		3,000,000.00	七、(十九)
△应付分保账款	97			
持有待售负债	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			
其他流动负债	100			
流动负债合计	101	3,872,195.35	265,678,151.04	
非流动负债：	102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3			
长期借款	104			
应付债券	105			
其中：优先股	106			
永续债	107			
租赁负债	108	835,348.51		七、(二十)
长期应付款	109		3,480,000.00	七、(二十一)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0			
预计负债	111			
递延收益	1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4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1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6	835,348.51	3,480,000.00	
负 债 合 计	117	244,707,543.86	269,158,151.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18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9	66,000,000.00	66,000,000.00	七、(二十二)
国家资本	120			
国有法人资本	121	24,000,000.00	24,000,000.00	七、(二十二)
集体资本	122			
民营资本	123	42,000,000.00	42,000,000.00	七、(二十二)
外商资本	124			
减：已归还投资	125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6	66,000,000.00	66,000,000.00	七、(二十二)
其他权益工具	127			
其中：优先股	128			
永续债	129			
资本公积	130	168,492.00	168,492.00	七、(二十三)
减：库存股	131			
其他综合收益	132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3			
专项储备	134	583,309.16	583,309.16	七、(二十四)
盈余公积	135	40,486,339.87	34,293,792.79	七、(二十五)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6	39,303,011.36	33,110,464.28	七、(二十五)
任意公积金	137	1,183,328.51	1,183,328.51	七、(二十五)
储备基金	138			
企业发展基金	139			
利润归还投资	140			
△一般风险准备	141			
未分配利润	142	150,080,541.02	120,747,617.29	七、(二十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3	257,318,682.05	221,793,211.24	
*少数股东权益	1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5	257,318,682.05	221,793,211.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6	502,026,225.91	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2021年度	2020年度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1	1,047,687,880.87	889,142,266.84	
其中：	2	1,047,687,880.87	889,142,266.84	七、(二十七)
△利息收入	3			
△已赚保费	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二、营业总成本	6	982,271,285.71	826,375,263.89	
其中：营业成本	7	906,523,214.61	748,828,019.85	七、(二十七)
△利息支出	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退保金	10			
△赔付支出净额	11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2			
△保单红利支出	13			
△分保费用	14			
税金及附加	15	4,441,561.62	4,500,002.48	
销售费用	16			
管理费用	17	36,060,717.04	32,015,642.90	七、(二十八)
研发费用	18	37,696,641.06	42,814,481.56	七、(二十九)
财务费用	19	-2,450,848.62	-1,782,882.90	七、(三十)
其中：利息费用	20			
利息收入	21	2,600,129.82	1,930,444.68	七、(三十)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其他	23			
加：其他收益	24	1,116,811.66	1,401,616.10	七、(三十一)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2,239,533.14	1,026,056.30	七、(三十二)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	278,733.14	297,956.30	七、(三十二)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	-864,152.67		七、(三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	-145,172.89	-2,740,636.66	七、(三十四)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	67,763,614.40	62,454,038.69	
加：营业外收入	35	782,985.08	217,275.88	七、(三十五)
其中：政府补助	36			
减：营业外支出	37	73,782.11	73,885.44	七、(三十六)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	68,472,817.37	62,597,429.13	
减：所得税费用	39	6,547,346.56	5,804,642.02	七、(三十七)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	61,925,470.81	56,792,787.11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	61,925,470.81	56,792,787.11	
*少数股东损益	43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44			
持续经营净利润	45	61,925,470.81	56,792,787.11	
终止经营净利润	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3			
5.其他	54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9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0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1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2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3			
9.其他	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	61,925,470.81	56,792,787.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	61,925,470.81	56,792,787.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			
八、每股收益：	69			
基本每股收益	70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21年度	2020年度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937,523,828.95	842,168,172.0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6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47,814.95	27,649,953.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3,571,643.90	869,818,125.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	695,363,989.66	519,866,641.0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6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7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8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1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	18,962,422.21	158,342,438.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	37,206,907.11	46,722,857.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63,058,191.38	82,160,498.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	984,591,510.35	807,092,435.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	-11,019,866.46	62,725,689.58	七、(三十八)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8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1	2,530,800.00	728,1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144,742.54	17,896.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	2,675,542.54	745,99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7,949,993.96	4,907,433.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	7,949,993.96	4,907,433.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	-5,274,451.42	-4,161,437.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2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	29,400,000.00	19,8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	29,400,000.00	19,8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	-29,400,000.00	-19,8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	-45,694,317.88	38,764,251.86	七、(三十八)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	196,898,380.94	158,134,129.08	七、(三十八)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151,204,063.06	196,898,380.94	七、(三十八)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	一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66,000,000.00			168,492.00			583,309.16	34,293,792.79		120,747,617.29	221,793,211.24		221,793,211.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66,000,000.00			168,492.00			583,309.16	34,293,792.79		120,747,617.29	221,793,211.24		221,793,211.24	
三、本年年末余额	6								6,192,547.08		29,332,923.73	35,525,470.81		35,525,470.8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61,925,470.81	61,925,470.81		61,925,470.8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 提取专项储备	14														
2. 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 利润分配	16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6,192,547.08		-32,592,547.08	-26,400,000.00		-26,400,000.00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6,192,547.08		-6,192,547.08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专项归还投资	2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4. 其他	25										-26,400,000.00	-26,400,000.00		-26,400,000.00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 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66,000,000.00			168,492.00			583,309.16	40,486,339.87		150,080,541.02	257,318,882.05		257,318,882.05	
法定代表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0年度														金额单位: 元
项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66,000,000.00				108,492.00			383,309.16	28,614,514.08		89,434,108.89	184,800,424.13		184,800,424.1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6,000,000.00				108,492.00			383,309.16	28,614,514.08		89,434,108.89	184,800,424.13		184,800,424.13
三、本年年末余额(减少以“-”号填列)	66,000,000.00				108,492.00			383,309.16	28,614,514.08		89,434,108.89	184,800,424.13		184,800,424.1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5,679,278.71		31,213,508.40	36,992,787.11		36,992,787.1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 专项储备使用	13													
1. 提取专项储备	14													
2. 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 利润分配	16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5,679,278.71		-25,479,278.71	-19,800,000.00		-19,800,000.00
其中: 法定公积金	18								5,679,278.71		-5,679,278.71			
任意公积金	19								5,679,278.71		-5,679,278.71			
盈余公积	20													
企业及其他基金	21													
利润分配	2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4. 其他	25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 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66,000,000.00				108,492.00			383,309.16	28,614,514.08		120,147,617.29	221,793,211.24		221,793,211.24
法定代表人	王智会计工作室													221,793,211.24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智会计工作室													221,793,211.24



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项目	行次	金额
		本期计提	合并增加	其他原因增加	合计	转销	合并减少	其他原因减少	合计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2
一、坏账准备	1	6,757,978.94			864,152.67						补充资料：	22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	6,757,978.94			864,152.67						一、政策性挂账	23
二、存货跌价准备	3										二、当年处理以前年度损失和挂账	24
三、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	145,172.89			145,172.89						其中：在当年损益中处理以前年度损失挂账	25
四、合同取得成本减值准备	5											26
五、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6											27
六、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7											28
七、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8											29
☆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9											30
☆九、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10											31
十、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1											32
十一、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12											33
十二、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											34
十三、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35
十四、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15											36
十五、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16											37
十六、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	17											38
十七、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8											39
十八、商誉减值准备	19											40
十九、其他减值准备	20											41
合 计	21	6,757,978.94			1,009,325.56							42
					1,009,325.5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按照现代企业制度改制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6,600.00 万元。于 2007 年 10 月 29 日领取改制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68419194P,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蓝坊店路 15 号 2 号楼 203 房间。

(二) 本公司主要所处行业为专业技术服务业。主要经营范围: 工程勘察; 测绘服务; 出版物零售; 工程咨询; 工程测量; 房产测绘; 技术检测; 专业承包; 环境污染防治工程; 环境监测; 地质勘查; 工程造价咨询; 工程预算审计;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工程勘察技术培训; 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不从事实体店经营)、电子产品、机械设备; 仪器仪表维修; 软件开发。(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出版物零售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为北京市国资委。

(四) 本公司财务报告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五) 本公司经营期限为 50 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企业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 按照财政部最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最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四）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

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列示。

（八）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 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七)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说明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应披露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对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应披露确定组合的依据、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采用的计提方法；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应披露单项计提的理由、计提方法等。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一)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三）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目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	3.00	19.40
运输工具	4	3.00	24.25
电子设备	3	3.00	32.33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四）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上述第4项所述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

初始直接费用，是指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增量成本是指若企业不取得该租赁，则不会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于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六）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5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十九)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设定收益计划

(1) 内退福利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福利，确认为负债，计入当期损益。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亦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二十)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3.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4.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三十一）收入

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1. 收入的确认

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1）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2）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3）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4）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5）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2.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3.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額。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二十二)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1)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四) 租赁

1. 承租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采用本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无影响。

（2）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公司采用新收入准则，根据履约义务对其进行划分确认计量	合同负债：增加 54,931,207.20 元 预收账款：减少 54,931,207.20 元

（3）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采用本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无影响。

（4）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采用本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无影响。

（5）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中“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相关规定，解释发布前企业的财务报表未按照上述规定列报的，应当按照本解释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采用本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无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无。

(三) 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无

(四)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期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调整情况的说明:

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 元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负债			
预收款项	54,931,207.20		-54,931,207.20
合同负债		54,931,207.20	54,931,207.20
负 债 合 计	54,931,207.20	54,931,207.20	

六、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 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本公司系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本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019年10月15日,有效期为2019年10月15日至2022年10月14日,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说明:期初系指2021年1月1日,期末系2021年12月31日,上期系指2020年度,本期系指2021年度。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51,204,063.06	196,898,380.94
其他货币资金	54,971,147.09	56,709,930.38
合计	206,175,210.15	253,608,311.32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54,971,147.09	56,709,930.38
合计	54,971,147.09	56,709,930.38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610,000.00	6,721,586.44
商业承兑汇票	27,401,068.29	17,448,216.39
合计	36,011,068.29	24,169,802.83

(三) 应收账款

1.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数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7,396,481.03	100.00	7,622,131.61	4.07	179,774,349.42
合计	187,396,481.03	100.00	7,622,131.61	4.07	179,774,349.42



接上表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1,144,700.62	100.00	6,757,978.94	4.47	144,386,721.68
合计	151,144,700.62	100.00	6,757,978.94	4.47	144,386,721.68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32,846,336.99	70.89	1,195,619.03	124,132,087.77	82.13	
1 至 2 年	40,108,477.36	21.40	1,804,881.48	12,426,378.51	8.22	
2 至 3 年	6,672,724.70	3.56	660,599.75	1,756,115.70	1.16	175,611.57
3 至 4 年	1,550,796.82	0.83	204,705.18	3,049,383.91	2.02	609,876.78
4 至 5 年	971,215.10	0.52	188,415.73	3,704,194.38	2.45	1,111,258.31
5 年以上	5,246,930.06	2.80	3,567,912.44	6,076,540.35	4.02	4,861,232.28
合计	187,396,481.03	100.00	7,622,131.61	151,144,700.62	100.00	6,757,978.94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981,038.41	100.00			
合计	981,038.41	100.00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29,800,949.19	35,741,842.56
合计	29,800,949.19	35,741,842.56

1. 其他应收款项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率/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率/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29,800,949.19	100.00			35,741,842.56	100.00		
合计	29,800,949.19	100.00			35,741,842.56	100.00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312,957.38	13,336,536.21
1 至 2 年	6,008,646.86	7,170,394.66
2 至 3 年	5,171,277.98	6,920,780.05
3 至 4 年	2,116,900.27	1,761,058.18
4 至 5 年	1,492,362.52	5,157,245.02
5 年以上	4,698,804.18	1,395,828.44
小计	29,800,949.19	35,741,842.56
减：坏账准备		
合计	29,800,949.19	35,741,842.56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346,870.18	39.25		658,740.71	24.79	
1至2年	464,448.63	13.53		1,998,921.99	75.21	
2至3年	1,620,451.39	47.22				
合计	3,431,770.20	100.00		2,657,662.70	100.00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保证金	26,369,178.99			33,084,179.86		
合计	26,369,178.99			33,084,179.86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未结算课题				2,134,226.61		2,134,226.61
合计				2,134,226.61		2,134,226.61

(七)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年以内结算的合同资产	16,130,320.77	145,172.89	15,985,147.88			
合计	16,130,320.77	145,172.89	15,985,147.88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0,462,386.94	10,200,981.41
合计	10,462,386.94	10,200,981.41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3,945,000.00			3,945,000.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2,077,401.07	278,733.14	570,000.00	1,786,334.21
小计	6,022,601.07	278,733.14	570,000.00	5,731,334.21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6,022,601.07	278,733.14	570,000.00	5,731,334.21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合计	4,245,000.00	6,022,601.07			278,733.14			570,000.00			5,731,334.21	
一、子公司	3,945,000.00	3,945,000.00									3,945,000.00	
其中：北京京岩工程有限公司	1,295,000.00	1,295,000.00									1,295,000.00	
北勘国检（北京）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北京博凯君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650,000.00	1,650,000.00									1,650,000.00	
二、联营企业	300,000.00	2,077,601.07			278,733.14			570,000.00			1,786,334.21	
其中：北勘国建（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	2,077,601.07			278,733.14			570,000.00			1,786,334.21	



(十)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3,657,412.48	11,010,840.81
合计	13,657,412.48	11,010,840.81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3,193,809.13	7,244,106.68	2,761,898.84	47,676,016.97
其中：机器设备	26,152,355.82	5,238,512.44	1,394,801.88	29,996,066.18
运输工具	7,933,538.81	953,608.86	363,755.79	7,963,411.88
办公及电子设备	12,434,971.70	2,611,905.38	730,418.17	9,716,538.91
其他	272,923.00		272,923.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32,182,968.32	4,379,233.61	2,543,597.44	34,018,604.49
其中：机器设备	18,949,184.17	2,593,569.43	1,352,957.83	20,289,795.77
运输工具	5,945,988.38	517,946.98	352,843.12	6,111,092.24
办公及电子设备	7,168,504.92	1,167,717.20	708,505.64	7,617,716.48
其他	129,290.85		129,290.85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1,010,840.81	--	--	13,657,412.48
其中：机器设备	7,203,171.45	--	--	9,706,270.41
运输工具	1,387,570.43	--	--	1,852,319.64
办公及电子设备	2,276,466.78	--	--	2,098,822.43
其他	143,632.15	--	--	

(十一)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77,465.82		1,077,465.8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77,465.82		1,077,465.82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9,696.52		139,696.5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9,696.52		139,696.52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	937,769.3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937,769.30

(十二)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3,429,175.87	362,787.61		3,791,963.48
其中：软件	3,429,175.87	362,787.61		3,791,963.48
二、累计摊销合计	2,195,316.23	445,124.32		2,640,440.55
其中：软件	2,195,316.23	445,124.32		2,640,440.55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软件				
四、账面价值合计	1,233,859.64	--	--	1,151,522.93
其中：软件	1,233,859.64	--	--	1,151,522.93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期末余额
装修	2,442,174.35	260,301.35	1,344,438.99	1,358,036.71
合计	2,442,174.35	260,301.35	1,344,438.99	1,358,036.71

(十四)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65,383,267.33	183,793,124.65
1-2年	7,956,359.26	8,006,334.67
2-3年	3,891,942.66	619,788.74
3年以上	1,568,914.33	1,463,686.97
合计	178,800,483.58	193,882,935.03

(十五) 预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91,967.60	
合计	391,967.60	

(十六)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结算期1年以内	49,283,210.68	54,931,207.20
合计	49,283,210.68	54,931,207.20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37,714.60	175,377,480.00	175,322,705.20	492,489.4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922,166.85	15,922,166.85	
三、辞退福利		216,827.52	216,827.52	
合计	437,714.60	191,516,474.37	191,461,699.57	492,489.4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8,966,018.89	128,966,018.89	
二、职工福利费		4,094,006.19	4,094,006.19	
三、社会保险费		9,883,661.34	9,883,661.34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9,542,153.30	9,542,153.30	
2. 工伤保险费		327,410.75	327,410.75	
3. 生育保险费		14,097.29	14,097.29	
四、住房公积金		11,389,488.00	11,389,48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37,714.60	2,825,682.16	2,770,907.36	492,489.40
六、其他短期薪酬		18,218,623.42	18,218,623.42	
合计	437,714.60	175,377,480.00	175,322,705.20	492,489.4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15,295,181.24	15,295,181.24	
二、失业保险费		626,985.61	626,985.61	
合计		15,922,166.85	15,922,166.85	

(十八)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29,090,397.89	29,015,401.52	74,996.37
企业所得税	3,423,906.39	6,547,346.56	3,719,779.31	6,251,473.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390.98	1,903,972.33	1,922,541.31	4,822.0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个人所得税	803,504.64	10,778,871.51	10,804,139.73	278,236.42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16,707.70	1,434,258.44	1,446,497.92	4,468.22
其他税费		1,102,687.05	1,102,687.05	
合计	3,767,509.71	50,857,533.78	48,011,046.84	6,613,996.65

(十九)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3,000,000.00
其他应付款项	8,290,047.44	9,658,784.50
合计	8,290,047.44	12,658,784.50

1. 应付股利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2.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待垫款	8,088,933.70	9,339,279.74
应付保险费	201,113.74	319,504.76
合计	8,290,047.44	9,658,784.50

(二十)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881,874.66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46,526.15	
租赁负债净额	835,348.51	

(二十一)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专项应付款	3,480,000.00		3,480,000.00	
合计	3,480,000.00		3,480,000.00	

1. 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量

项目	合计
----	----

1. 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量

项目	合计
----	----

(二十二)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600,000.00	0.91			600,000.00	0.91
	600,000.00	0.91			600,000.00	0.91
	360,000.00	0.56			360,000.00	0.56
	360,000.00	0.56			360,000.00	0.56
	300,000.00	0.45			300,000.00	0.45
	300,000.00	0.45			300,000.00	0.45
	300,000.00	0.45			300,000.00	0.45
	300,000.00	0.45			300,000.00	0.45
	300,000.00	0.45			300,000.00	0.45
	300,000.00	0.45			300,000.00	0.45
	300,000.00	0.45			300,000.00	0.45
	66,000,000.00	100.00	600,000.00	600,000.00	66,000,000.00	100.00

(二十三)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股本）溢价	168,492.00			168,492.00
合计	168,492.00			168,492.00

(二十四)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83,309.16			583,309.16
合计	583,309.16			583,309.16

(二十五)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33,110,464.28	6,192,547.08		39,303,011.36
任意盈余公积金	1,183,328.51			1,183,328.51
合计	34,293,792.79	6,192,547.08		40,486,339.87

(二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120,747,617.29	89,434,108.89
本期增加额	61,925,470.81	56,792,787.11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	61,925,470.81	56,792,787.11
本期减少额	32,592,547.08	25,479,278.71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	6,192,547.08	5,679,278.71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	26,400,000.00	19,800,000.00
本期期末余额	150,080,541.02	120,747,617.29

(二十七)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047,687,880.87	906,523,211.61	889,142,266.84	748,828,019.85
合计	1,047,687,880.87	906,523,211.61	889,142,266.84	748,828,019.85

(二十八)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068,958.44	20,794,650.25
房租及物业	5,429,983.93	4,147,614.96
办公费	279,669.74	1,455,044.34
长期待摊费用	1,166,326.32	1,871,292.05
基层党组织工作经费	1,290,037.38	1,089,448.33
业务招待费	351,292.63	212,882.64
折旧费	384,060.00	431,405.59
差旅费	84,984.92	59,745.65
会议费	105,747.86	208,189.83
咨询费	1,340.00	216,127.41
安全生产费	111,985.86	192,971.23
交通费	64,856.97	133,512.20
中介机构费	94,339.63	108,490.57
修理费	6,418.54	7,380.48
无形资产摊销	24,655.92	781.59
其他	3,596,058.90	1,086,105.78
合计	36,060,717.04	32,015,642.90

(二十九)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研发投入	37,696,641.06	42,814,481.56
合计	37,696,641.06	42,814,481.56

(三十)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2,600,129.82	1,930,444.68
手续费	149,281.20	147,561.78
合计	2,450,848.62	-1,782,882.90

(三十一)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汇总	959,723.90	1,180,370.85
其它政府补助	959,723.90	1,180,370.85
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收益	157,087.76	221,245.25
其中: 个税返还	157,087.76	221,245.25
合计	1,116,811.66	1,401,616.10

(三十二)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8,733.14	297,956.30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60,800.00	728,100.00
合计	2,239,533.14	1,026,056.30

(三十三)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864,152.67	
合计	-864,152.67	

(三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旧准则适用)		-2,740,636.66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45,172.89	
合计	-145,172.89	-2,740,636.66

(三十五)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95,155.84	1,274.58
违约金收入	252,000.00	216,000.00
其他	435,829.24	1.30
合计	782,985.08	217,275.88

(三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3,119.41	12,378.74
罚没及滞纳金支出	2,597.73	61,506.70
其他	38,064.97	
合计	73,782.11	73,885.44

(三十七)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547,346.56	5,804,642.02
合计	6,547,346.56	5,804,642.02

(三十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1,925,470.81	56,792,787.11
加: 资产减值损失	145,172.89	2,740,636.66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信用减值损失	864,152.6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49,942.76	3,745,174.89
使用权资产折旧	139,696.52	
无形资产摊销	445,124.32	448,492.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44,438.99	1,985,139.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036.43	11,104.1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39,533.14	-1,026,056.3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34,226.61	-122,454.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254,186.12	-68,149,527.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712,336.34	66,300,393.8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19,866.46	62,725,689.5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1,204,063.06	196,898,380.9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96,898,380.94	158,134,129.0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694,317.88	38,764,251.8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1,204,063.06	196,898,380.94
其中: 库存现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1,204,063.06	196,898,380.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204,063.06	196,898,380.94
----------------	----------------	----------------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三十九）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4,971,147.09	保函保证金

八、或有事项

无。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本公司的母公司的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 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 决权比例(%)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 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 北大街32号3号楼	专业技术服务业	17,590.23	36.36	36.36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北京京岩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左家庄三区7号楼	工程勘察	300.00	51.80	51.80
北勘国检(北京)工程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5号2号	工程勘察	500.00	100.00	100.00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检测有限公司	楼 201 房间				
北京博凯君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 15 号 2 号楼 204 房间	工程勘察	300.00	55.00	55.00

(三)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业务	本企业持	年末金额（万元）			本年金额（万元）	
		性质	股比例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权益总额	收入	净利润
联营企业:								
北勘国建（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 15 号 2 号楼 202 房间	地质勘察	36%	2,631.88	2,086.44	545.44	5,004.46	99.07

(四) 关联方

1. 关联方交易

交易类型	企业名称	关联方关系性质	交易金额	交易金额占同类交易总额的比例 (%)	未结算项目金额	未结算项目金额坏账准备金额	定价政策
一、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勘察费	北京京岩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8,241,603.77	0.91			协议定价
监测费	北勘国建(北京)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子公司	4,948,098.89	0.55			协议定价
二、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试验费	北京京岩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1,204,672.22	0.11			协议定价
现代服务	北京博凯君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子公司	2,075,471.71	0.20			协议定价

2. 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应收项目	期末余额
北勘国建(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9,005,104.08
北勘国建(北京)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7,264,245.00

十一、有助于财务报表使用者评价企业管理资本的目标、政策及程序的信息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

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

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年末负债总额除以年末资产总额计算得出的资产负债率 48.74%，按照年末所有者权益除以年末资产总额计算得出的所有者权益比率为 51.26%。

十二、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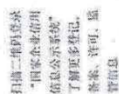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本年度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副本) (15-1)

911101085923425568



ARTICLE 10

名 称

类型

范 范 范 范

[illegible]

合 议 期 限 2024年03月05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555区域



2022年01月28日

登记机关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联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名称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组织形式：
执业证书编号：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

特殊普通合伙（请盖章）
原件核对一致
11010150
(1)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2011年11月14日

证书序号：00001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依法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北京市财政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in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out

事务所
CPA

2012年7月14日

2012年7月14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in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out

事务所
CPA

2012年7月14日

2012年7月14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in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out

事务所
CPA

2012年7月14日

2012年7月14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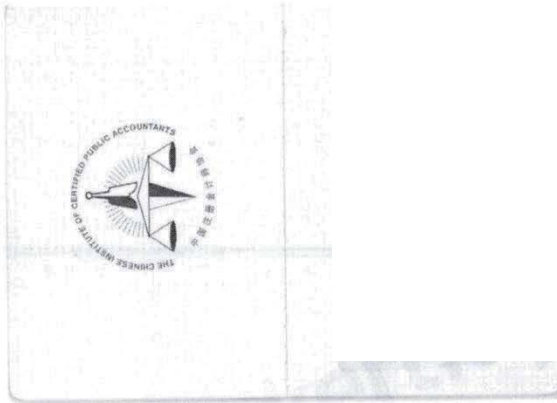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in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out

事务所
CPA

2012年7月14日

2012年7月14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0070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0年 09月 15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曹
证书编号: 110101500707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3.3 纳税信用

(1) 2016 年纳税信用 A 级证明

2016 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名称		北京市勘察 设计研究院 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866841919 4P	
法定 代表人	姓名			财务 负责人	姓名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出納 人員	姓名			办税人	姓名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 15 号 2 号楼 203 房间					
生产经营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 15 号 2 号楼 203 房间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海淀区税务局					
纳税信用评价得分		97					
年度评价结果		A					
不予评价原因							
外部参考信息		优良记录:					
		不良记录:					
纳税信用评价指标记分记录							
指标代码		指标名称				评价记分	
100202		100202.是否存在非经常性指标				命中非经常性指标	
030105		030105.未按规定保管纸质发票并造成发票损毁、遗失的（按次计算）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海淀区税务				出具日期: 2024 年 11 月 14 日	
局							

(2) 2020 年纳税信用 A 级证明

纳税信用级别证明

(20) 京税信 00017448

企业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识别号: 91110108668419194P

法定代表人:

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5号2号楼203房间

经“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电子税务局”查询, 该企业 2020 年度信用级别

评定为:



特此证明!

税务机关(签章)



(3) 2021 年纳税信用 A 级证明

纳税信用级别证明

(21) 京税信 00012025

企业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识别号: 91110108668419194P

法定代表人:

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5号2号楼203房间

经“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电子税务局”查询, 该企业 2021 年度信用级别

评定为:



特此证明!

税务机关(签章)



(4) 2022 年纳税信用 A 级证明

纳税信用级别证明	
(22) 京税信 00009378	
企业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识别号:	91110108668419194P
法定代表人:	
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5号2号楼203房间
经“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电子税务局”查询,该企业 2022 年度信用级别	
评定为:	
特此证明!	税务机关(签章) 2023年05月15日 第五税务所

(5) 2023 年纳税信用 A 级证明

纳税信用级别证明

(23) 京税信 00027512

企业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识别号: 91110108668419194P

法定代表人:

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5号2号楼203房间

经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电子税务局查询,该企业 2023 年度信用级别

评定为:



特此证明!

税务机关(盖章)



3.4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 AAA+级质量管理体系升级版认证证书



(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街9号院1号楼4层407室 邮编: 10004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5号2号楼203房间 邮编: 100038)
(审核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5号 邮编: 10003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3668419194P)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质量管理体系标准: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本证书覆盖的范围:
★岩土工程(咨询、设计、勘察、治理、测试、监测与检测) 水文地质勘察
地源热泵地质勘察 工程测量 测绘航空摄影 摄影测量与遥感
地理信息系统工程 界线与不动产测绘 大地测量 地质灾害防治勘察、
设计、施工、危险性评估 建设工程场地地震安全性评价
污染场地调查评估咨询 道路地下空洞检测 道路塌陷隐患探测
地下土体密实度及病害探测★
本证书有附件/本证书含1个子证书
本证书信息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查询。

初次认证日期: 1997年6月28日 更新认证日期: 2024年8月5日
换证日期: 2024年8月5日 有效期: 2024年8月5日至2027年8月5日

注册号: 02723Q10085R9M 法定代表人(签名):



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11010610051937



MEMBER OF MULTILATERAL
IAF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CNAS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7-M**

本证书共2页, 此页为第1页
说明: 在证书有效期内, 本证书应与年度审核的《保持认证注册通知书》一并使用, 方为有效。

(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街9号院1号楼4层407室 邮编: 10004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5号2号楼203房间 邮编: 100038)
(审核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5号 邮编: 10003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03419194P)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标准: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本证书覆盖的范围:
★岩土工程(咨询、设计、勘察、治理、测试、监测与检测); 水文地质勘察;
地源热泵地质勘查; 工程测量, 测绘航空摄影, 摄影测量与遥感, 地理信息
系统工程, 界线与不动产测绘, 大地测量; 地质灾害防治勘查、设计、施工、
危险性评估; 建设工程场地地震安全性评价; 污染场地调查评估咨询; 道路
地下空洞检测, 道路塌陷隐患探测, 地下土体密实度及病害探测; 建筑机电安
装工程专业承包;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本证书有附件/本证书含1个子证书

本证书信息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查询。

初次认证日期: 2008年8月5日	更新认证日期: 2024年8月5日
换证日期: 2024年8月5日	有效期: 2024年8月5日至2026年7月30日
注册号: 02723E10058R5M	法定代表人(签名): 



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11010610051937



MEMBER OF MULTILATERAL
IAF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CNAS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7-M**

说明: 在证书有效期内, 本证书应与年度审核的《保持认证注册通知书》一并使用, 方为有效。



当前位置：认证结果 > 证书详情

声明：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02723E10058R5M
- 颁证日期 2023-07-10
- 初次获证日期 2008-08-05
- 监督次数 1
- 认证项目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 认证依据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 认证范围的业务范围 岩土工程（咨询、设计、勘察、治理、测试、监测与检测）；水文地质勘察；地热热泵地质勘察；工程测量、测绘航空摄影、摄影测量与遥感、地理信息系统工程、界线与不动产测绘、大地测量；地质灾害防治勘察、设计、施工、危险性评估；建设工程场地地震安全性评价；污染场地调查评估咨询；道路地下空洞检测、道路塌陷隐患排查探测、地下土体密实度及病害探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工程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 是否需派员场所 否
- 认证范围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5号2号楼203房间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CNAS
- 证书状态 有效
- 证书到期日期 2026-07-29
- 绩效上报日期 2024-07-12
- 再认证次数 9
- 证书附件下载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 组织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 所在国别地区 中国 北京市
- 注册地址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5号；审核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5号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68419194P
-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 460



发证机构信息

- 机构名称 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 有效期 2024-12-10
- 网址 www.cdsc.org.cn
- 地址 古城南街9号院1号楼4层407
- 业务范围 管理体系认证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 机构注册号 CNCA-R-2002-027
- 机构状态 有效



证书变化历史轨迹

序号	认证活动	概要描述	发生日期	上报日期	数据修改声明
2	监督审核		2024-06-19 -- 2024-06-27	2024-07-12	
1	再认证审核	换证日期：2023-07-10；	2023-06-25 -- 2023-06-27	2023-07-14	

(4)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State Administration for Market Regulation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认云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数据统计

检验检测

科技标准

政策信息

当前位置：认证结果 > 证书详情

声明：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02723510058R5A

• 颁证日期 2023-07-10

• 初次发证日期 2008-08-05

• 监督次数 1

• 认证项目 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 认证依据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 证书状态 有效

• 证书到期日期 2026-07-29

• 信息上报日期 2024-07-12

• 再认证次数 5

• 认证范围的业务范围 岩土工程（咨询、设计、勘察、治理、测试、监测与检测）；水文地质勘察；地热热泵地质勘察；工程测量、测绘航空摄影、摄影测量与遥感、地理信息系统工程、界线与不动产测绘、大地测量；地质灾害防治勘

查、设计、施工、危险性评估；建设工程场地地震安全性评价；污染场地调查评估咨询；道路地下空间检测、道路场站隐患排查、地下土体密实度及质量探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过

程及相关管理活动

• 是否覆盖多场所 否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5号2号楼203房间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CNAS

• 证书附件下载

打印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 组织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所在国别地区 中国 北京市

• 组织地址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5号；斋场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5号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60419194P

•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 460

发证机构信息

• 机构名称 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 有效期 2024-12-10

• 网址 www.cdsc.org.cn

• 地址 古城南街9号院1号楼4层407

• 业务范围 管理体系认证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 机构批准号 CNCA-R-2002-027

• 机构状态 有效

• 机构印章

打印

证书变化历史轨迹

序号	认证活动	概要描述	发生日期	审核组	上报日期	数据修改声明
2	监督审核		2024-06-19 – 2024-06-27		2024-07-12	
1	再认证审核	换证日期：2023-07-10；	2023-06-25 – 2023-06-27		2023-07-14	

434

(5)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保持认证通知书

中设认证
BG4-02

认证决定管理工作表格

版本 / 修改码 (F/3)

保持认证注册通知书

编号: A9616Q9/E5/H5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根据审核组长提交的对贵单位有关审核文件及推荐意见，经
本公司技术委员会审定，结论如下：

通过第一次监督，贵单位管理体系持续符合认证标准要求且
运行有效，批准贵单位质量管理体系（GB/T19001 —2016）、环
境管理体系（GB/T24001 —2016）、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GB/T45001 —2020）保持认证注册。

（以上结论适用于认证证书所含多场所）

特此通知

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2024年7月5日

3.5 企业获奖

序号	获奖时间	项目名称	获奖情况
1	2023 年 3 月	北京市 CBD 核心区 Z15 地块（中信大厦）岩土工程勘察、深基坑工程与地下水控制设计、工程综合风险监测与检测一体化项目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行业奖一等奖
2	2023 年 3 月	北京市朝阳区焦化厂保障房项目（一期）岩土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与污染场地勘察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行业奖三等奖
3	2023 年 3 月	中国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岩土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专项水文地质评估、工程检测监测一体化项目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行业奖二等奖
4	2023 年 3 月	北京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东干渠工程施工第三方监测及安全风险管理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行业奖二等奖
5	2023 年 10 月	北京城市副中心职工周转房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优秀工程勘察设计成果评价	北京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成果评价一等奖
6	2023 年 10 月	北京城市副中心职工周转房（北区）项目 9 号地块岩土工程勘察、基坑支护设计与专项咨询服务	北京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成果评价一等奖
7	2023 年 10 月	北京商务中心区（CBD）核心区 Z14 地块岩土工程勘察深基坑设计与安全监测、地震安评专项技术咨询一体化项目	北京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成果评价二等奖
8	2023 年 10 月	北京市商务核心区 Z16、Z24、Z26 地块（清华大学华路校区大楼、阳光保险金融中心、三星中国总部大楼）岩土工程勘察暨项技术咨询服务项目	北京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成果评价三等奖

(1) 获奖项目：北京市 CBD 核心区 Z15 地块（中信大厦）岩土工程勘察、深基坑工程与地下水控制设计、工程综合风险监测与检测一体化项目



工程勘察、建筑设计行业和市政公用工程优秀勘察设计奖
获奖项目查询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评选年份:	2021	奖项类别:	---请选择---
获奖等级:	---所有---	推荐协会:	---请选择---
查询			

评选结果公布通知下载: [《关于公布2021年度工程勘察、建筑设计行业和市政公用工程优秀勘察设计奖获奖项目的通知》](#)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获奖等级	获奖人员	合作单位	推荐协会
北京市CBD核心区Z15地块（中信大厦）岩土工程勘察、深基坑工程与地下水控制设计、工程综合风险监测与检测一体化项目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一等奖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工程勘察设计协会
北京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东干渠工程施工第三方监测及安全风险管理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等奖			北京工程勘察设计协会
中国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岩土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专项水文地质评估、工程检测监测一体化项目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等奖			北京工程勘察设计协会
北京市朝阳区焦化厂保障房项目（一期）岩土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与污染场地勘察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三等奖			北京工程勘察设计协会

共1页/4条

主办单位：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单位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神庙1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技术支持：湖南天河微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湘ICP备18015827号-2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正常

行业协会商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1000005000063457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时间: 1991-09-30

页面打印

信息下载

提出异议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年检(年报)信息

评估信息

表彰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失信信息

登记证书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1000005000063457	社会组织名称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社会组织类型	社会团体	党的工作领导机关	中央社会工作部		
证书有效期	2022-06-09至2027-06-09	登记管理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法定代表人		成立登记日期	1991-09-30	注册资金	100万元
业务范围	信息交流 业务培训 国际交流 咨询服务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马神庙1号				



(2) 获奖项目：北京市朝阳区焦化厂保障房项目(一期)岩土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与污染场地勘察



工程勘察、建筑设计行业和市政公用工程优秀勘察设计奖
获奖项目查询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评选年份: 奖项类别:

获奖等级: 推荐协会:

评选结果公布通知下载: [《关于公布2021年度工程勘察、建筑设计行业和市政公用工程优秀勘察设计奖获奖项目的通知》](#)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获奖等级	获奖人员	合作单位	推荐协会
北京市CBD核心区Z15地块(中信大厦)岩土工程勘察、深基坑工程与地下水控制设计、工程综合风险监测与检测一体化项目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一等奖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工程勘察设计协会
北京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东干渠工程施工第三方监测及安全风险管控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等奖			北京工程勘察设计协会
中国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岩土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专项水文地质评估、工程检测监测一体化项目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等奖			北京工程勘察设计协会
北京市朝阳区焦化厂保障房项目(一期)岩土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与污染场地勘察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三等奖			北京工程勘察设计协会

共1页/4条

主办单位: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单位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马神庙1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技术支持: 湖南天河微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湘ICP备18015827号-2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正常

行业协会商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1000005000063457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时间: 1991-09-30

页面打印

信息下载

提出异议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年检(年报)信息

评估信息

表彰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失信信息

登记证书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1000005000063457	社会组织名称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社会组织类型	社会团体	党的工作领导机关	中央社会工作部		
证书有效期	2022-06-09至2027-06-09	登记管理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法定代表人		成立登记日期	1991-09-30	注册资金	100万元
业务范围	信息交流 业务培训 国际交流 咨询服务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马神庙1号				



(3) 获奖项目：中国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岩土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专项水文地质评估、工程检测监测一体化项目



工程勘察、建筑设计行业和市政公用工程优秀勘察设计奖
获奖项目查询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评选年份:	2021年	奖项类别:	---请选择---
获奖等级:	----所有----	推荐协会:	---请选择---
查询			

评选结果公布通知下载: 《关于公布2021年度工程勘察、建筑设计行业和市政公用工程优秀勘察设计奖获奖项目的通知》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获奖等级	获奖人员	合作单位	推荐协会
北京市CBD核心区Z15地块(中信大厦)岩土工程勘察、深基坑工程与地下水控制设计、工程综合风险监测与检测一体化项目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一等奖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工程勘察设计协会
北京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东干渠工程施工第三方监测及安全风险管理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二等奖			北京工程勘察设计协会
中国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岩土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专项水文地质评估、工程检测监测一体化项目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二等奖			北京工程勘察设计协会
北京市朝阳区焦化厂保障房项目(一期)岩土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与污染场地勘察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三等奖			北京工程勘察设计协会

共1页/4条

主办单位: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单位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马神庙1号

联系电话: 010-62572111

电子邮箱: js@china-cad.org.cn

技术支持: 湖南天河微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湘CP备18015827号-2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正常

行业协会商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1000005000063457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时间: 1991-09-30

 页面打印

 信息下载

 提出异议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年检(年报)信息

评估信息

表彰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失信信息

登记证书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1000005000063457	社会组织名称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社会组织类型	社会团体	党的工作领导机关	中央社会工作部
证书有效期	2022-06-09至2027-06-09	登记管理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法定代表人		成立登记日期	1991-09-30
业务范围	信息交流 业务培训 国际交流 咨询服务	注册资金	100万元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马神庙1号		



(4) 获奖项目：北京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东干渠工程施工第三方监测及安全风险管理



工程勘察、建筑设计行业和市政公用工程优秀勘察设计奖
获奖项目查询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评选年份:	2021年	奖项类别:	请选择
获奖等级:	所有	推荐协会:	请选择

查询

评选结果公布通知下载: [《关于公布2021年度工程勘察、建筑设计行业和市政公用工程优秀勘察设计奖获奖项目的通知》](#)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获奖等级	获奖人员	合作单位	推荐协会
北京市CBD核心区Z15地块(中信大厦)岩土工程勘察、深基坑工程与地下水控制设计、工程综合风险监控与检测一体化项目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一等奖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工程勘察设计协会
北京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东干渠工程施工第三方监测及安全风险管理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等奖			北京工程勘察设计协会
中国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岩土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专项水文地质评估、工程检测监测一体化项目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等奖			北京工程勘察设计协会
北京市朝阳区焦化厂保障房项目(一期)岩土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与污染场地勘察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三等奖			北京工程勘察设计协会

共1页/4条

主办单位: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单位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马神庙1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技术支持: 湖南天河微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湘ICP备18015827号-2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正常

行业协会商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1000005000063457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时间: 1991-09-30

页面打印

信息下载

提出异议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年检(年报)信息

评估信息

表彰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失信信息

登记证书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1000005000063457	社会组织名称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社会组织类型	社会团体	党的工作领导机关	中央社会工作部		
证书有效期	2022-06-09至2027-06-09	登记管理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法定代表人		成立登记日期	1991-09-30	注册资金	100万元
业务范围	信息交流 业务培训 国际交流 咨询服务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马神庙1号				



(5) 获奖项目：北京城市副中心职工周转房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优秀工程勘察设计成果评价



北京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成果评价系统

获成果评价查询结果

证书编号: 2023KC010114
获成果评价类型: 工程勘察与岩土工程综合成果评价 (岩土)
成果评价等级: 一等成果评价
获成果评价作品: 北京城市副中心职工周转房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岩土设计与咨询、地基检测与监测一体化项目
获成果评价单位: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作单位: 无
获成果评价日期: 2023年9月

姓名	贡献	身份证号
	项目负责人	
	专业审定人	
	专业审核人	
	专业工程师	
	专业工程师	
	专业审核人	
	专业工程师	
	专业负责人	
	专业审核人	
	专业工程师	
	专业工程师	

北京工程勘察协会

正常

行业协会商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1100005003016199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时间: 1987-07-27

页面打印

信息下载

提出异议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年检(年报)信息

评估信息

表彰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失信信息

登记证书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1100005003016199	社会组织名称	北京工程勘察协会
社会组织类型	社会团体	业务主管单位	直接登记
证书有效期限	2023-01-17至2027-12-06	登记管理机关	北京市民政局
法定代表人		成立登记日期	1987-07-27
业务范围	开展勘察设计专业研究、行业规范、行业管理、行业评选、新技术开发和推广、成果鉴评、专业培训、咨询服务、编辑专刊、承接政府委托、对外交流交往。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二条2号院2号楼一层东侧		
注册资金	5万元		

点击或看下拉加载更多



(6) 获奖项目：北京城市副中心职工周转房（北区）项目 9 号地块岩土工程勘察、基坑支护设计与专项咨询服务



获成果评价查询结果

证书编号：	2023KC010103
获成果评价类型：	工程勘察与岩土工程综合成果评价（岩土）
成果评价等级：	一等成果评价
获成果评价作品：	北京城市副中心职工周转房(北区)项目9号地块岩土工程勘察、基坑支护设计与专项咨询服务
获成果评价单位：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合作单位：	无
获成果评价日期：	2023年10月
贡献	身份证号
项目负责人	
专业负责人	
专业负责人	
专业负责人	

北京工程勘察设计协会

正常

行业协会商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1100005003016199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时间: 1987-07-27

页面打印

信息下载

提出异议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年检(年报)信息

评估信息

表彰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失信信息

登记证书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1100005003016199	社会组织名称	北京工程勘察设计协会
社会组织类型	社会团体	业务主管单位	直接登记
证书有效期	2027-12-06	登记管理机关	北京市民政局
法定代表人		成立登记日期	1987-07-27
业务范围	开展勘察设计专业研究, 行业规范、行业管理、行业评选、新技术开发和推广、成果鉴评、专业培训、咨询服务、编辑专刊、承接政府委托、对外交流交往。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二条2号院2号楼一层东侧		
注册资金	5万元		

点击或者下拉加载更多



(7) 获奖项目：北京商务中心区(CBD)核心区 Z14 地块岩土工程勘察深基坑设计与安全监测、地震安评专项技术咨询一体化项目



获成果评价查询结果

证书编号: 2023KC010227

获成果评价类型: 工程勘察与岩土工程综合成果评价 (岩土)

成果评价等级: 二等成果评价

获成果评价作品: 北京商务中心区 (CBD) 核心区Z14地块岩土工程勘察、深基坑设计与安全监测、地震安评专项技术咨询一体化项目

获成果评价单位: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作单位: 无

获成果评价日期: 2023年9月

贡献	身份证号
项目负责人	
专业负责人	
专业审核人	
专业审核人	
专业审核人	
专业审核人	

北京工程勘察协会

正常

行业协会商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1100005003016199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时间: 1987-07-27

页面打印

信息下载

提出异议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年检(年报)信息

评估信息

表彰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失信信息

登记证书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1100005003016199	社会组织名称	北京工程勘察协会
社会组织类型	社会团体	业务主管单位	直接登记
证书有效期	2023-01-17至2027-12-06	登记管理机关	北京市民政局
法定代表人		成立登记日期	1987-07-27
业务范围	研究、行业规范、行业管理、行业评选、新技术开发和推广、成果鉴评、专业培训、咨询服务、编辑专刊、承接政府委托、对外交流交往。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二条2号院2号楼一层东侧		
注册资金	5万元		

点击或看下拉加载更多



(8) 获奖项目：北京市商务核心区 Z16、Z24、Z26 地块(清华大学华路校区大楼、阳光
保险金融中心、三星中国总部大楼)岩土工程勘察暨项技术咨询服务项目



获成果评价查询结果

证书编号: 2023KC010304		
获成果评价类型: 工程勘察与岩土工程综合成果评价 (岩土)		
成果评价等级: 三等成果评价		
获成果评价作品: 北京市商务核心区Z1b、Z2a、Z2b地块 (清华大学光华路校区大楼、阳光保险金融中心、三星中国总部大楼) 岩土工程勘察暨专项技术咨询服务项目		
获成果评价单位: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作单位: 无		
获成果评价日期: 2023年10月		
姓名	贡献	身份证号
	项目负责人	
	专业负责人	
	专业负责人	
	专业负责人	
	专业审核人	
	专业审核人	

北京工程勘察协会

正常

行业协会商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1100005003016199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时间: 1987-07-27

页面打印

信息下载

提出异议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年检(年报)信息

评估信息

表彰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失信信息

登记证书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1100005003016199	社会组织名称	北京工程勘察协会
社会组织类型	社会团体	业务主管单位	直接登记
证书有效期	2023-01-17至2027-12-06	登记管理机关	北京市民政局
法定代表人		成立登记日期	1987-07-27
业务范围	开展勘察设计专业研究、行业规范、行业管理、行业评选、新技术开发和推广、成果鉴评、专业培训、咨询服务、编辑专刊、承接政府委托、对外交流交往。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二条2号院2号楼一层东侧		
注册资金	5万元		

点击或者下拉加载更多



3.6 拟投入的主要勘察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投标人具备数量	备注
1	GNSS 接收机或 GPS （RTK）测量仪器	台	10	/
2	全站仪	台	5	/
3	无人机	台	2	/
4	管线探测仪	台	4	/
5	三维扫描仪	台	2	/
6	探地雷达	台	2	/

(1) GNSS 接收机或 GPS (RTK) 测量仪器 (10 台)

1100183130 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5088448 1100183130 05088448 开票日期: 2019年03月21日

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8668419194P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淀区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大地测量仪器*测量型GNSS接收机
规格型号: RTKS
单位: 套
数量: 2
单价: 36695.396552
金额: 73390.79
税率: 16%
税额: 11742.53

合计 73390.79 11742.53

价税合计(大写) 捌万伍仟叁佰叁拾叁元叁角叁分 (小写) 85133.32

名称: 北京中商达星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65844276990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淀区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销售方: 北京中商达星科技有限公司
收款人: 销售方(章)

1100183130 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5088449 1100183130 05088449 开票日期: 2019年03月21日

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8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淀区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大地测量仪器*测量型GNSS接收机
规格型号: RTKS
单位: 套
数量: 2
单价: 36695.406172
金额: 73390.81
税率: 16%
税额: 11742.53

合计 73390.81 11742.53

价税合计(大写) 捌万伍仟叁佰叁拾叁元叁角肆分 (小写) 85133.34

名称: 北京中商达星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65844276990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淀区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销售方: 北京中商达星科技有限公司
收款人: 销售方(章)

1100183130 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5088450 1100183130 05088450 开票日期: 2019年03月21日

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8668419194P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淀区羊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大地测量仪器*测量型GNSS接收机
规格型号: RTI
单位: 套
数量: 2
单价: 36695.406172
金额: 73390.81
税率: 16%
税额: 11742.53

合计 73390.81 11742.53

价税合计(大写) 捌万伍仟叁佰叁拾叁元叁角肆分 (小写) 85133.34

名称: 北京中商达星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65844276990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淀区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销售方: 北京中商达星科技有限公司
收款人: 销售方(章)

4400133140

广东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7413112

开票日期: 2014年06月16日

购名	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密	8171+68-6>3542832/<+0	加密版本:01	
货	纳税人识别号: 110108668418194	码	0308/9*26>>535++3/-08	4400133140	
单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淀区	区	+0-+<703++2<*4+7327>>	07413112	
位	开户行及帐号: 农行羊坊店支		4876>4*+>60926380>>45		
货物或应税劳务名称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 额
工程型双频GNSS接收机	2	28205.128205	56410.26	17%	9589.74
合 计			¥ 56410.26		¥ 9589.74
价税合计(大写)	陆万陆仟圆整		¥ 66000.00		
销名	称: 广州市中海达测绘仪器有限公司				
货	纳税人识别号: 440106718177155				
单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				
位	开户行: 工商银行				
收款人					

第三联: 发票联 购货方记账凭证

4400133140

广东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7413112

开票日期: 2014年06月16日

购名	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密	8171+68-6>3542832/<+0	加密版本:01	
货	纳税人识别号: 110108668418194	码	0308/9*26>>535++3/-08	4400133140	
单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	区	+0-+<703++2<*4+7327>>	07413112	
位	开户行及帐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03		4876>4*+>60926380>>45		
货物或应税劳务名称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 额
工程型双频GNSS接收机	2	28205.128205	56410.26	17%	9589.74
合 计			¥ 56410.26		¥ 9589.74
价税合计(大写)	陆万陆仟圆整		(小写) ¥ 66000.00		
销名	称: 广州市中海达测绘仪器有限公司				
货	纳税人识别号: 440106718177155				
单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				
位	开户行: 工商银行				
收款人					

第二联: 抵扣联 购货方扣税凭证

1100152130

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4750697 1100152130
04750697

机器编号 499904116984

开票日期: 2015年10月08日

税总函 [2015] 7号北京印钞有限公司

购买方	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110108668419194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淀区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密码区	03/9835/72002+44121484819>92 -3<>94+63/1</<0/82<-83/00*+< +--</3671*>1/-16/4529-++0749 86*8>69<97016505037<55+/0><8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GPS	数量	1	单价	90598.29	金额	90598.29	税率	17%	税额	15401.71
合计						¥90598.29				¥15401.71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万陆仟零玖元捌角玖分 106000.00										
销售方	名称: 北京壹方测绘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110116327318424 地址、电话: 开户行及账号: 收款人: 销售方: (章)	北京壹方测绘技术有限公司 发票专用章 110116327318424 01180887406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1100152130

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4750697 1100152130
04750697

机器编号 499904116984

开票日期: 2015年10月08日

税总函 [2015] 7号北京印钞有限公司

购买方	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110108668419194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淀区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密码区	03/9835/72002+44121484819>92 -3<>94+63/1</<0/82<-83/00*+< +--</3671*>1/-16/4529-++0749 86*8>69<97016505037<55+/0><8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GPS	数量	1	单价	90598.29	金额	90598.29	税率	17%	税额	15401.71
合计						¥90598.29				¥15401.71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万陆仟零玖元捌角玖分 106000.00										
销售方	名称: 北京壹方测绘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110116327318424 地址、电话: 开户行及账号: 收款人: 销售方: (章)	北京壹方测绘技术有限公司 发票专用章 110116327318424 01180887406									

第二联: 抵扣联 购买方扣税凭证

税总函 [2015] 7号北京印钞有限公司

税总函 [2015] 7号北京印钞有限公司

1100152130

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4750696

机器编号 499904116984

开票日期: 2015年10月08日

购买方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110108668419194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淀区羊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密码区 03105938/+<6/+>1>*/98+/->71< *0*>-+*/669-2-5<07174-74*621 >58*/7084>876*453/30/47*5/18 0579/59*<401650503696*39/-<6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GPS R8-4 台 1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90598.29 90598.29 17% 15401.71
合计	¥90598.29 (大写) 壹拾万陆仟圆整
价税合计(大写)	¥15401.71
销售方名称: 北京量方测绘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110116327318424 地址、电话: 北京市丰台区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销售方: (章)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1100152130

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4750696

机器编号 499904116984

开票日期: 2015年10月08日

购买方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110108668419194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淀区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密码区 03105938/+<6/+>1>*/98+/->71< *0*>-+*/669-2-5<07174-74*621 >58*/7084>876*453/30/47*5/18 0579/59*<401650503696*39/-<6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GPS R8-4 台 1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90598.29 90598.29 17% 15401.71
合计	¥90598.29 (大写) 壹拾万陆仟圆整
价税合计(大写)	¥15401.71
销售方名称: 北京量方测绘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110116327318424 地址、电话: 北京市丰台区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销售方: (章)

第二联: 抵扣联 购买方扣税凭证

1100152130		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4750695	
机器编号 499904116984		开票日期: 2015年10月08日		1100152130 04750695	
购买方	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密码区	039>+68>0->12-8+77246287+<>/	
	纳税人识别号: 110108668419194			59+7-0-27<7740051<24+7//85>2	
销售方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淀区羊		数量	806<<5>+*91<9<8++71*>836196-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7>/1--632-01650503545372*49<	
GPS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R8-4	台	1	90598.29
					90598.29
					17%
					15401.71
合计					¥90598.29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万陆仟圆整		(小写) ¥106000.00	
销售方	名称: 北京壹方测绘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110116327318424	110116327318424	
	地址:			发票专用章	
收款人				销售方: (章)	

1100152130		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4750695	
机器编号 499904116984		开票日期: 2015年10月08日		1100152130 04750695	
购买方	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密码区	039>+68>0->12-8+77246287+<>/	
	纳税人识别号: 110108668419194			59+7-0-27<7740051<24+7//85>2	
销售方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淀区		数量	806<<5>+*91<9<8++71*>836196-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			7>/1--632-01650503545372*49<	
GPS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1	90598.29	90598.29
					17%
					15401.71
合计					¥90598.29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万陆仟圆整		(小写) ¥106000.00	
销售方	名称: 北京壹方测绘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110116327318424	110116327318424	
	地址:			发票专用章	
收款人				销售方: (章)	

1100201130		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7500919 1100201130 17500919	
开票日期: 2020年09月24日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			
购买方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8668419194P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淀区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	密码区: 93414065<002+>73*+5+1418>40 6*5<3>0+2497+/5*>035/5*5+59 6-*887<>7198060>-7<5*85<5-1 8+140<7*37623593-*7<-47342+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大地测量仪器*GNSS接收机	iRTK5X	套	1	30973.451327	30973.45 13% 4026.55
合 计			¥30973.45		¥4026.55
价税合计(大写)			叁万伍仟圆整		(小写) ¥35000.00
销售方名称: 广州中海达测绘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6MA01F1GL6D	收款人: [Redacted]			

税总函[2019]399号北京印钞有限公司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1100124140

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4750683

开票日期: 2013年06月17日

购货单位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密	036>>2<3012-656283-1	加密版本: 01				
纳税人识别号: 110108668419194	码	+3/6<10258</645+>0<68	1100124140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	区	-6-5<886/98289687/4<6	04750683				
开户行及帐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52641//5/793+1/-2>>1-					
货物或应税劳务名称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全站仪	TS30	套	0.35	242736.06274	84987.26	17%	14442.74
合计				¥ 84957.26			¥ 14442.74
价税合计(大写)	玖万玖仟肆佰圆整			(小写)	¥ 99400.00		
销货单位名称: 北京华睿新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110105756743840							
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							
开户行及帐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收款人: 王							

1100124140

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4750684

开票日期: 2013年06月17日

购货单位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密	4>6<-57/4/-3>8+218<6*	加密版本: 01				
纳税人识别号: 110108668419194	码	>*99<49+//159648074>	1100124140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	区	331-3*/628++7+1260<<	04750684				
开户行及帐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6>-6>*>06<03<7<2>>5*					
货物或应税劳务名称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全站仪	TS30	套	0.35	242736.06274	84987.26	17%	14442.74
合计				¥ 84957.26			¥ 14442.74
价税合计(大写)	玖万玖仟肆佰圆整			(小写)	¥ 99400.00		
销货单位名称: 北京华睿新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110105756743840							
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							
开户行及帐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收款人: 王							

1100124140

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4750685

开票日期: 2013年06月17日

购货单位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密	8-37-38<+57+>891/0919	加密版本: 01				
纳税人识别号: 110108668419194	码	136<5915<90-7+/-*<329	1100124140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	区	13606<3/<857998-1/2*3	04750685				
开户行及帐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8>/+/-4/-4/2>>69*>5<					
货物或应税劳务名称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全站仪	TS30	套	0.3	242736.06274	72820.51	17%	12379.49
合计				¥ 72820.51			¥ 12379.49
价税合计(大写)	捌万伍仟贰佰圆整			(小写)	¥ 85200.00		
销货单位名称: 北京华睿新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110105756743840							
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							
开户行及帐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收款人: 王							

00213130		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9948313		1100213130 09948313	
00934608		开票日期: 2021年11月23日					
购买方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8668419194P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淀区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密码: 00/515+4-19<-9<*/<<1840<732<-459968>42098085413/<98742/*838/479014+89930>2/868/-77>>-+0>/+--647/21010/3>030*>996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大地测量仪器*全站仪	数量: 0.35	单价: 278761.061946	金额: 97566.37	税率: 13%	税额: 12683.63		
合计			¥97566.37		¥12683.63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零贰佰伍拾捌圆整		(小写)¥110250.00			
销售方名称: 北京中昊瑞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8MA01TYE32P	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	开户行及账号: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				
收款人: [Redacted]		开票人: [Redacted]		北京中昊瑞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发票专用章 110108167846			

100213130		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9948314		1100213130 09948314	
00934608		开票日期: 2021年11月23日					
购买方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8668419194P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淀区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密码: 00/961/4-519<57>728556<9671-9>0442>*2*27>6348*67+01571-81>4+9010/3>03628<88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大地测量仪器*全站仪	数量: 0.35	单价: 278761.061946	金额: 97566.37	税率: 13%	税额: 12683.63		
合计			¥97566.37		¥12683.63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零贰佰伍拾捌圆整		(小写)¥110250.00			
销售方名称: 北京中昊瑞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8MA01TYE32P	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	开户行及账号: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				
收款人: [Redacted]		开票人: [Redacted]		北京中昊瑞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发票专用章 110108167846			

100213130		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9948315		1100213130 09948315	
00934608		开票日期: 2021年11月23日					
购买方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8668419194P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淀区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密码: 00/9<40<*6<04<96<404946<-325*019442-24774566883>52739-12-392+54*-90+2262+94<4*9+*>01<->0/37+/115++010/3>03+>0031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大地测量仪器*全站仪	数量: 0.3	单价: 278761.061946	金额: 83628.32	税率: 13%	税额: 10871.68		
合计			¥83628.32		¥10871.68		
价税合计(大写)		玖万肆仟伍佰圆整		(小写)¥94500.00			
销售方名称: 北京中昊瑞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8MA01TYE32P	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	开户行及账号: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				
收款人: [Redacted]		开票人: [Redacted]		北京中昊瑞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发票专用章 110108167846			

1100162130		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23225333		1100162130 23225333	
开票日期: 2017年07月18日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8668418134D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密 码: 0+965></021+--+3240<0640->16 4/32*<339+*0+</>>4/+822+93 76<>13381<+*021<>+435426250 7>965210*65-8--81->*--0-394	单 价: 207806.83761	金 额: 83042.74	税 率: 17%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全站仪	TS16A-1R500	单 位: 套	数 量: 0.4	单 价: 207806.83761	金 额: 83042.74	税 率: 17%	税 额: 14117.26
合 计				¥83042.74		¥14117.26	
价税合计(大写) 玖万柒仟壹佰陆拾圆整				(小写) ¥97160.00			
名称: 北京华信新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110105756743840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110105756743840 发票专用章(章) 1101050230767			
销售方: 北京华信新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110105756743840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110105756743840 发票专用章(章) 1101050230767			
收款人: 北京华信新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110105756743840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110105756743840 发票专用章(章) 1101050230767			

1100162130		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23225335		1100162130 23225335	
开票日期: 2017年07月18日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8668418134D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密 码: 04/37><+<429325/652*-- +*52036/**5419>130*8/ 33*710*37>+<3387<3975 40712*443077*-<<105>6-5	单 价: 207806.83761	金 额: 41521.37	税 率: 17%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全站仪	TS16A-1R500	单 位: 套	数 量: 0.2	单 价: 207806.83761	金 额: 41521.37	税 率: 17%	税 额: 7058.63
合 计				¥41521.37		¥7058.63	
价税合计(大写) 肆万捌仟伍佰零玖圆整				(小写) ¥48580.00			
名称: 北京华信新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110105756743840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110105756743840 发票专用章(章) 1101050230767			
销售方: 北京华信新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110105756743840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110105756743840 发票专用章(章) 1101050230767			
收款人: 北京华信新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110105756743840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110105756743840 发票专用章(章) 1101050230767			

1100162130		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23225334		1100162130 23225334	
开票日期: 2017年07月18日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8668418134D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密 码: >41<7838821-6+7<154/>49/698 930+1>144><59736++53-5<-8<1 /3+0</-03979821>2+0>018--59 16188*28177*5<<18614<<15238	单 价: 207806.83761	金 额: 83042.74	税 率: 17%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全站仪	TS16A-1R500	单 位: 套	数 量: 0.4	单 价: 207806.83761	金 额: 83042.74	税 率: 17%	税 额: 14117.26
合 计				¥83042.74		¥14117.26	
价税合计(大写) 玖万柒仟壹佰陆拾圆整				(小写) ¥97160.00			
名称: 北京华信新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110105756743840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110105756743840 发票专用章(章) 1101050230767			
销售方: 北京华信新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110105756743840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110105756743840 发票专用章(章) 1101050230767			
收款人: 北京华信新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110105756743840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110105756743840 发票专用章(章) 1101050230767			

1100124140

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2919396

开票日期: 2013年05月16日

购货单位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110108668419194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淀区	开户行及帐号: 农行羊坊店	密码区	7477<4>>9/<70-*>8*9/ 47/5+10>//5079<>190*9 +7>9>0>+/-*8514++9/3< <2>-7>93-7<00136/>>11	加密版本: 01 1100124140 02919396		
货物或应税劳务名称: 全站仪	规格型号: TS15A-1 R400	单位: 套	数量: 0.5	单价: 183760.68376	金额: 91880.34	税率: 17%	税额: 15619.66	
合计					¥ 91880.34		¥ 15619.66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万零柒仟伍佰圆整				(小写) ¥ 107500.00
销货单位名称: 北京华佗新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110105756743840	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	开户行: 工商银行	收款人: 北京华佗新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国税函[2012]313号北京印钞有限公司

第三联: 发票联 购货方记账凭证

1100124140

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2919397

开票日期: 2013年05月16日

购货单位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110108668419194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淀区	开户行及帐号: 农行羊坊店	密码区	93-17/4>+*5843903/46/ *6/05667+752+>+7*21*0 +*-*02<+27+376795<4+0 118406-176*00*86<>>//	加密版本: 01 1100124140 02919397		
货物或应税劳务名称: 全站仪	规格型号: TS15A-1 R400	单位: 套	数量: 0.5	单价: 183760.68376	金额: 91880.34	税率: 17%	税额: 15619.66	
合计					¥ 91880.34		¥ 15619.66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万零柒仟伍佰圆整				(小写) ¥ 107500.00
销货单位名称: 北京华佗新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110105756743840	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	开户行: 工商银行	收款人: 北京华佗新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国税函[2012]313号北京印钞有限公司

第三联: 发票联 购货方记账凭证

(3) 无人机 (2 台)

100182130		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2948341		1100182130	
		开票日期: 2018年05月02日				02948341	
购买方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密码:	>0-6+7+15-7+/5>12861<12*->6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8668419194P			区:	459396550<4/9724<68875<>96/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淀区羊				</9<418+65*-/77*9>0386529-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3+07-19<3/1>498606+2*<<>8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大地测量仪器*无人机飞行器系统		套	0.25	281096.55172	70274.14	16%	11243.86
合 计					¥70274.14		¥11243.86
价税合计(大写)				捌万壹仟伍佰壹拾捌圆整 (小写) ¥81518.00			
销售方名称:	北京天力发科贸有限公司			密码:	>0+7>0--3478<</1385+0>77620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71011839343			区:	->815/+523771+04>7+*5/6-3*1		
地址、电话:					-***<409>146/275>2/0285<*7<		
开户行及账号:					76<*>/+355*/32730-26-3<+*/0		
收款人: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税总函 [2017] 514 号北京印钞有限公司

1100182130

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2948342

1100182130

02948342

开票日期: 2018年05月02日

1100182130		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2948342		1100182130	
		开票日期: 2018年05月02日				02948342	
购买方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密码:	>0+7>0--3478<</1385+0>77620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8668419194P			区:	->815/+523771+04>7+*5/6-3*1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淀区				-***<409>146/275>2/0285<*7<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76<*>/+355*/32730-26-3<+*/0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大地测量仪器*无人机飞行器系统		套	0.25	281096.55172	70274.14	16%	11243.86
合 计					¥70274.14		¥11243.86
价税合计(大写)				捌万壹仟伍佰壹拾捌圆整 (小写) ¥81518.00			
销售方名称:	北京天力发科贸有限公司			密码:	>0+7>0--3478<</1385+0>77620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71011839343			区:	->815/+523771+04>7+*5/6-3*1		
地址、电话:					-***<409>146/275>2/0285<*7<		
开户行及账号:					76<*>/+355*/32730-26-3<+*/0		
收款人: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税总函 [2017] 514 号北京印钞有限公司

1100182130

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2948342

1100182130

02948342

开票日期: 2018年05月02日

1100183130		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6778350		1100183130 06778350	
编号: 9913719226		开票日期: 2019年03月20日					
购买方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8668419194P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淀区4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行	密码区	033+2/<1-/21218*20/2*22859/7 </*-<282>757923+2+++2-81<*4 *<>994->*5>8+/1404962+693*03 /13<-*+58>018913036*<5165-82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航空航天设备*大疆无人机	Phantom 4 RTK	套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1	24094.8275862	24094.83	16%	3855.17
合 计					¥ 24094.83		¥ 3855.17
价税合计(大写)		⊗ 贰万柒仟玖佰伍拾圆整		(小写) ¥ 27950.00			
销售方名称: 北京天弘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8MA0073D	收款人:					
地址:		销售方: 1101080785050					
开户行:		发票专用章					



(4) 管线探测仪 (4 台)

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0945360
1100162130		1100162130 10946360
开票日期: 2017年05月18日		
购买方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8668419194P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淀区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精密管线定位仪	RD8100PXL-T10 套	量 1 单价 23589.74359 金额 23589.74 税率 17% 税额 4010.26
合计		¥23589.74 ¥4010.26
价税合计 (大写)	贰万柒仟肆佰零四元整	(小写) ¥27600.00
销售方名称: 北京埃德尔蒙威新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88020410583	地址、电话: 北京市丰台区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	
收款人:		

安徽增值税普通发票		No 09456204
034012000104		034012000104 09456204
开票日期: 2021年07月06日		
购买方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8668419194P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淀区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电子工业设备*管道机器人	Dolphin-M2 台	量 1 单价 97029.7029702 金额 97029.70 税率 1% 税额 970.30
合计		¥97029.70 ¥970.30
价税合计 (大写)	玖万捌仟零元整	(小写) ¥98000.00
销售方名称: 安徽正科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0MA2RECCB00	地址、电话: 安徽省合肥市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支	
收款人:		

34012000104 安徽增值税普通发票 No 09456205 034012000104 09456205
 编号: 910569346 开票日期: 2021年07月06日

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密码: 03*++54*11<5427+>0>75<9017</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8668419194P	+083+-9>643934><532-0/61<598
地址、电话: 北京市	9-72-5/+85/33/>116-2<5*+48>6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	211872215>01<74006608>7*+50-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电子工业设备*管道机器人 Dolphin-M2	台	1	97029.7029702	97029.70	1%	970.30
合计				¥97029.70		¥970.30
价税合计(大写)	玖万捌仟圆整			(小写) ¥98000.00		

销售方: 安徽正科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校验码 15406 08242 3015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0MA2RECC800
 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收款人: 王正科

4403221130 安徽增值税普通发票 No 10809248 4403221130 10809248
 编号: 911598580 开票日期: 2022年11月04日

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密码: 03325*00/*-2+43+2--+42--1</6/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8668419194P	0*-26-48--04*>01/*31+440+>2*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淀区	469<22<770>-+2674>+8+3->900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	<13>4-268+01044*038<-<9+176+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其他专用设备*CCTV管道机器人 S300EHD	套	0.5	115044.247787	57522.12	13%	7477.88
合计				¥57522.12		¥7477.88
价税合计(大写)	陆万伍仟圆整			(小写) ¥65000.00		

销售方: 深圳市施罗德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内含嵌入式软件: 施罗德管道机器人控制系统 软件V1.0 26000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6894145019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收款人: 王正科



4403221130

深圳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0809249 4403221130

10809249

器编号:

99911598580

开票日期: 2022年11月04日

税总货劳函[2021]302号中钞光华印制有限公司

购买方	名称: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8668419194P 地址、电话: 北京市海淀区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羊坊店	密码区	038-1164<8<>00<<<5>380/7>81+ 9*7196-/71200+18438>1740+30< 373+//>*74//6>71>50/802+805+* 3/274<-65901044*039><6++9528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其他专用设备*CCTV管道机器人	S300EHD	套	0.5	115044.247787	57522.12	13%	7477.88		
合计					¥57522.12		¥7477.88		
价税合计(大写)	陆万伍仟圆整				(小写)	¥65000.00			
销售方	名称: 深圳市施罗德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6894145019 地址: 开户:	内含嵌入式软件: 施罗德工业机器人控制系统软件V1.0 26000.00							
收款人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5) 三维扫描仪 (2 台)

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									
国家税务总局 北京税务局									
第一联 发票联 (购货单位付款凭证)									
开票日期		2021-11-17							
机打代码		111001922011		税控码		03+4644<->4+*481-6>>917+3<677>60+<022>17425-3608-4-9>>37331>/->52>-*/05-3-585>-0672085/6105>/98+8/6+9-/083*139*0<5*3*8/85<08108912+6+6610-99*747566->+1<171/<>7/>+807*/2240>*/4*/0129990416/9			
机打号码		01371570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8668419194P			
机器编号		499953995073		车辆类型		检测车		产地 河北省	
合格证号		YZ4282021000347		进口证明书号		商检单号			
发动机号码		M2G008448		车辆识别代号/车架号码		LJXCM3FC8MTV07738			
价税合计		叁拾叁万圆整		小写		¥330000.00			
销货单位名称		北京康克莱斯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		010-68655100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63179431462		开户银行					
地 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政达路2号15层1单元15-09		主管税务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石景山区税务局老山税务所			
增值税税率		13%		增值税额		¥37964.60		机关及代码 11101077104	
完税凭证号码		¥292035.40		吨位		限乘人数		3	
销货单位盖章		开票人		备注		一车一票			

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									
国家税务总局 北京税务局									
第二联 抵扣联 (购货单位扣税凭证)									
开票日期		2021-11-17							
机打代码		111001922011		税控码		03+4644<->4+*481-6>>917+3<677>60+<022>17425-3608-4-9>>37331>/->52>-*/05-3-585>-0672085/6105>/98+8/6+9-/083*139*0<5*3*8/85<08108912+6+6610-99*747566->+1<171/<>7/>+807*/2240>*/4*/0129990416/9			
机打号码		01371570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8668419194P			
机器编号		499953995073		车辆类型		检测车		产地 河北省	
合格证号		YZ4282021000347		进口证明书号		商检单号			
发动机号码		M2G008448		车辆识别代号/车架号码		LJXCM3FC8MTV07738			
价税合计		叁拾叁万圆整		小写		¥330000.00			
销货单位名称		北京康克莱斯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63179431462		账号					
地 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政达路2号15层1单元15-09		主管税务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石景山区税务局老山税务所			
增值税税率		13%		增值税额		¥37964.60		机关及代码 11101077104	
完税凭证号码		¥292035.40		吨位		限乘人数		3	
销货单位盖章		开票人		备注		一车一票			

(6) 探地雷达 2 台

科目		2009年5月13日		对方科目		机械类		出库号		入库号	
名称	来源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合计	备注	第二联：会计记账凭证
010224001	探地雷达	SIR-20	台	1	546500	546500.00					

北京增值税普通发票		No 15930320	
校验码 18394965860617013368		开票日期：2009年04月21日	
购 名 称：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110108668419194	
单 地 址、电 话：北京市海淀区		开户行及账号：农行羊坊店支行	
货物或应税劳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SIR-20 地质透视仪		SIR-20	台
数量		单价	金额
1		467094.02	467094.02
税率		税额	
17%		79405.98	
合 计		¥ 467094.02	¥ 79405.98
价税合计(大写)		伍拾肆万陆仟伍佰零玖元零角	
销 名 称：劳雷(北京)仪器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110101625909548	
单 地 址、电 话：北京市昌平区		开户行及账号：建行北京分行	
收款人：		开票人：	

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8015227	
1100134140		1100134140	
开票日期：2014年09月24日		18015227	
购 名 称：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110108668419194	
单 地 址、电 话：北京市海淀区		开户行及账号：农行羊坊店支行	
货物或应税劳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SIR-3000便携式地质透视仪		SIR-3000	套
数量		单价	金额
1		169230.77	169230.77
税率		税额	
17%		28769.23	
合 计		¥ 169230.77	¥ 28769.23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玖万捌仟零玖元零角	
销 名 称：劳雷(北京)仪器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110101625909548	
单 地 址、电 话：北京市昌平区		开户行及账号：建行北京分行	
收款人：		开票人：	

3.7 承诺书

投标人郑重承诺：

1.投标人不存在以下情形：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6)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2)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勘察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3)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4)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须具备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件；
- (15)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 (16)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2. 投标人没有处于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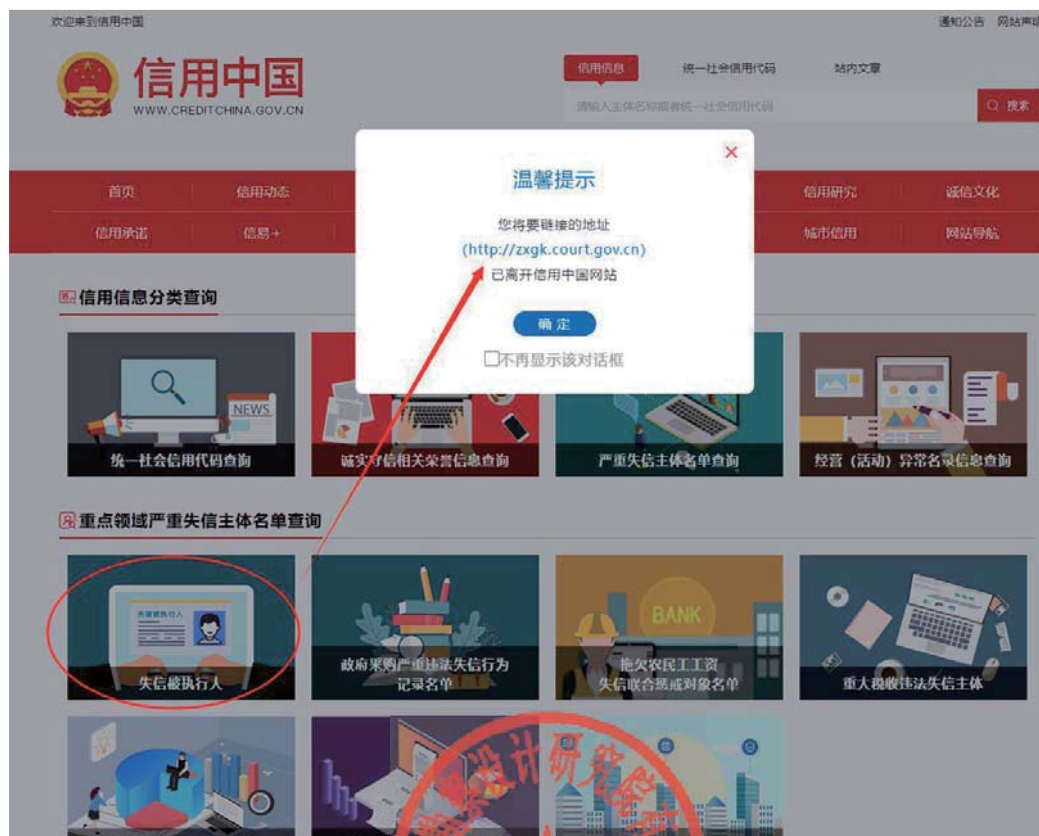
3. 投标人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体系和项目管理能力、财务和风险承担能力。

4. 投标人合同履约率 100%，无因投标人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的合同中止、纠纷、争议、仲裁和诉讼记录。

投 标 人：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5 年 3 月 4 日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110108668419194P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68419194P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登记机关：

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8年10月27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下一页

末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68419194P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登记机关：

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8年10月27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68419194P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登记机关： 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8年10月27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